

李敖情书集

目录

- 《李敖情书集》新序
- 《李敖情书集》原序
- 一、给咪咪
- 二、给Bonnie
- 三、给LW
- 四、给G的九十四封信
- 五、给尚勤的两封信
- 六、给谷莺
- 七、给H的十三封信
- 八、给阿贞
- 九、给Y的四十八封信
- 十、给汝清的五封信
- 十一、寄会云

《李敖情书集》新序

《李敖情书集》原名《也有情书》，1966年11月自费出版，但还没上市，就被国民党警备总部全部抢去：十六年后，1982年6月，我扩编成《三情之书》——《李敖的情诗》、《李敖的情书》、《李敖的情话》，由沈登恩先生的远景出版公司出版；去年文星复业，我决定再出文星版。现在先把《李敖的情书》增订新排，就是这本《李敖情书集》。

男女间事，本来都该在床上办的；不在床上办而在纸上办，总难免抽象，缺乏动态、缺乏立体感。情书云者，一言以蔽之，都该总批为“可爱的废话”。虽云“废话”，可是却不得不说、不该不说。情书是萧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所谓的“纸上罗曼斯”。墨在纸上，自然写时是情感集中、思绪澎湃。但往往时过境迁以后，自己重读起来，未免“大惊失色”（此“色”字该一语双关：一为脸色、一为女色）。至于当事人以外的第三者，读别人情书，因为缺乏置身其中的情感和背景，所以常常在嗜读以后，摆下脸孔，大骂“肉麻”！殊不知他们自己写的情书——如果会写的话——更是肉中有肉、麻中有麻。所以，为公道计，聪明人绝不骂别人情书肉麻。

《李敖情书集》收有我给十位女朋友的信，我一生中的女朋友和情书，当然不止此数，但是情海余韵，亦堪“快然自足”。王羲之《兰亭集序》有道是：

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晤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骸之外。虽趣舍万殊，静躁不同；当其欣于所遇，暂得于己，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将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随事迁，感慨系之矣！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

纪晓岚曾戏引这段话，做他对太太的祭文，的确这段话移来写男女之情，倒更贴似。情书之为用，正在“俯仰之间，已为陈迹”之后，作为“不能不以之兴怀”的另一“陈迹”，不同的是，身为一个爱情上的纯快乐主义者，我在“所之既倦，情随事迁”以后，殊乏“感慨系之矣”的滥情，我只见甜甜的回忆，不见淡淡的哀愁，这种风度，也算是“太上忘情”的变体吧？

1988年1月16日

《李敖情书集》原序

三情之书是《李敖的情诗》、《李敖的情书》、《李敖的情话》。这诗、书、话三本书，大多都是我没发表过的有关爱情的文字。一般人都以为李敖是一个喜欢仗义执言的“侠骨”型人物，却很少清楚李敖还是一个喜欢花言巧语的“柔情”型人物。这三本书收集的，就是李敖“柔情”一面的文字，愿天下有情人，都人手三册。

三册书装贯串的主题是：我们要有现代化的爱情。

在现代化的20世纪80年代中国，我们看到现代化的电子情歌、现代化的性病医院、现代化的人参补肾固精丸，却很少看到现代化的爱情。

现代化的爱情是什么？现代的中国人知道的似乎并不多，他们虽然也风闻什么自由恋爱，也爱得自称死去活来，但是，他们的想法太陈旧了、做法太粗鲁了、手法太拙劣了，在现代化的里程碑上，他们的爱情碑记，可说是最残缺的一块。有多少次，我看了古往今来的许多所谓爱情故事，忍不住好笑说：“中国人中的这种人呀！他们不懂得爱情！”

在上下几千年的中国历史上，我们简直找不到多少可以歌颂的爱情故事、不病态的爱情故事。尽管《二十五史》堂堂皇皇，圣贤豪杰、皇亲国舅一大堆，可是见到的，很少正常的你依我依，而是大量反常的你杀我砍他下毒药。

一个号称中华五千年史的伟大民族，居然制造不出来多少像样的爱情故事，这可真是中国人的大耻辱！中国过去的爱情传统，是不平等的、缺少相对主体的、人格分裂的、胆怯的、娼妓本位的、男色的、没有人权的、缺少罗曼蒂克的、病态的。我读古书，少说也有三十年，我实在无法不做出这样令人不快的结论。

1979年11月5日报上说，台北西门闹区的情杀案，是“在某单位服役的中尉军官庄水昆，因情感纠葛愤而行凶，他先在部队内杀死了一名卫兵，并将这名卫兵的尸体藏放在车辆底下，然后拿了一支枪从新竹赶至台北，到了自己一见钟情的部属妹妹许美月家中，将许美月击毙、击伤她的哥哥，并纵火焚屋，然后

畏罪饮弹自杀。”看吧，随便一个例子，就显露给我们多少病态、多少粗鲁！但你别忘了，这种行为，并不是“某单位服役的中尉军官”个人的行为，这种行为是陈旧、拙劣爱情传统的反映，只有根本不懂爱情为何物的人，才如此焚琴煮鹤、如此赶尽杀绝、如此霸王硬上弓。真正的爱情绝不这样，这样不漂亮的、不洒脱的，绝不是真的爱情！

现代的中国人，必须练习学会如何走向现代化，用现代化的水准与情调，开展现代化的爱情。迷恋秋雨梧桐，何如春江水暖？感叹难乎为继，何如独起楼台？在罗曼蒂克的爱情上，中国文化和乡土，都无根可寻、无同可认，虽然本是同根生，无奈土壤不对，对现代的我们，实没好处。

多少年来，我在传统下摸索正确的爱情路子，最后我终于摸索完成，我终于得到了解脱的快乐，几个完成的重点，我愿意特别揭示一下：

爱情是不盲目的——张飞的眼睛

神话里说那长着小翅膀的爱神邱比特跟情人赌钱，最后什么都输光了，就把眼睛做赌注，最后又输了，就变成了瞎子，“爱情是盲目的”（Love is blind.）的话，就是这样出来的。但我认为，“爱情是盲目的”是错的，我认为爱情该像《三国演义》中张飞的眼睛，一天二十四小时，除了眨眼，连睡觉都是睁着的。

睁着眼睛的恋爱才是真的恋爱，西施不该只出在情人眼里，爱情应该知道对方的优点与缺点，这样就没有不适当的希望和失望。比如说你爱一位所谓“新女性”，但她整天搞星象、搞算命、搞紫微斗数、搞怪力乱神，你就知道她一点也不新，她的大脑其实是中国农村、希腊农村的旧女性，但你也不妨爱她，但你绝对不要盲目。

爱情是不痛苦的——它是纯快乐

我认为男欢女爱是人类最大的快乐，这种快乐，是纯快乐，不该掺进别的，尤其不该掺进痛苦。过去胡适之先生给朋友写扇面，他写——

爱情的代价是痛苦，

爱情的方法是忍受痛苦。

我认为他全错了，在爱情上痛苦是一种眼光狭小的表示、一种心胸狭小的表示，一种发生了技术错误的表示。真正的第一流的人，是不为爱情痛苦的，像一位外国诗人所说的——

啊！“爱情”！他们大大的误解了你！

他们说你的甜蜜是痛苦，

当你丰富的果实

比任何果实都甜蜜。

OhLove! theywrongtheemuch

Thatsaythysweetisbitter,

whenthychrichfruitissuch

Asnothingcanbesweeter.

这才是健康的爱情观。

爱情是灵肉一致的——灵肉一样重要

自古以来，有一种毫无根据的怪论，就是“唯灵论”，或说“灵魂至上论”，或说“崇灵贬肉论”。这种怪论，不论怎么叠床架屋，怎么演绎，它的基本调门，不外乎灵是高的、圣的、好的；肉是低的、邪的、坏的。这种灵上肉下的思想，是错误的。

一位外国诗人，曾用美丽的诗句，巧妙指出：

……灵之对肉，并不多于肉之对灵。

……Norsoulhelpsfleshmore, nowthanfleshhelpssoul.

这是何等灵肉平等的伟大揭示！这诗人又指出：肉乃是“愉快”（pleasant）的象征，是可以给灵来做漂亮的“玫瑰网眼”（rose-mesh）的，这种卓见，实在值得满脑袋“灵魂纯洁”“肉体不纯洁”的卫道者反省。懂得爱情的人，绝不忽略灵肉任何一方面。

爱情是会变的——接吻来分离

在爱情里的人，没有人愿意看到感情在变，但是感情明明在变，不承认感情在变的人，是不了解爱情的。很多人不了解这一点，拼命用各种保证与手段去巩固感情，用海誓山盟、礼教、金钱、道德、法律、戒指、结婚证书、儿女，乃至刀枪和盐酸来想使感情不变，我认为这些都不是第一流人的态度。第一流人的态度是潇洒的、洒脱的、来去自如的，像一位外国诗人所说的——

既然没有办法，

让我们接吻来分离！

Sincetheers'snohelp,

Comeletuskissandpart.

这才是第一流人的态度。

爱情是要技巧的——不一起下山

承认感情在变，然后就要技巧的处理这种变。《水浒传》里王婆说男女关系有五条件，第四条件是“小”，小就是技巧，就是细心体贴，不发生技术错误。就是结婚要送玫瑰花，离婚也要送玫瑰花。公鸡对母鸡是不讲究技巧的，公鸭对母鸭是不讲究技巧的，霸王硬上弓是不讲究技巧的，但第一流的人不是公鸡、不是公鸭、也不是霸王，他自然会很技巧的处理爱情。

男女关系好像一起上一座山，我认为上山时候，可以在一起，到了山顶，就该离开，不要一起下山，不要一起走下坡路。男女之间最高的技巧是不一起走下坡路，应该在感情有余味的时候，先把关系结束。不要搞到恶形恶状，赶尽杀绝。

爱情是唯美的——不涉真和善

有的女人要在爱情上追求真善美，我认为这种人太贪心了。我们习惯上讲真善美，“真”是科学哲学的问题，“善”是伦理学经济学社会学的问题，“美”是美学艺术的问题。凡是涉及“真”和“善”的问题，我认为女人都不适合追求。你只要做一次选择法就够了。如果“真”“善”“美”三者不可得兼，一定要女人选三分之一，全世界所有的女人，都会宁愿不做真女人、不做善女人，而要做一个美的女人。女人宁愿是个假女人、坏女人，也要是个美的女人。这就是说，女人的本质是唯美的，女人实在不适合求真、不适合择善。女人把感觉当做证据，这种人，怎么求真？女人把坏人当成好人，这种人，怎么择善？所以女人追求真相，真相越追越远；女人择善固执，善恶愈择愈近。女人只能追求美，一女人若在追求美以外，还要追求真和善、还要替天行道、还要大义灭亲，会发生可怕的错误。

我相信男女之间的一切关系，都是唯美的关系，恋爱应该如此、结婚应该如此，离婚更应该如此。男女之间除了美以外，没有别的，也不该有别的。

上面的几个重点，可说是这三情之书所特别环绕的信念，读这三本书的人，请特别注意这些信念在我心路历程中的变化。注意了这些变化，再回看我这些“少年哀艳杂雄奇”的作品，自然将有会心的领悟。

1982年4月17日

给咪咪

亲爱的咪咪：

一连五天没有写信给你了，我知道你一定感到很奇怪，奇怪我为什么“懒”起来了。其实真是见你的鬼，我才不懒呢，五天来我每天都勤于反省——反省我在女孩子面前是否吃了败仗？是否被那诡计多端的小丫头洗了脑？

反省的结果，我，李敖，悲哀地失望了，我想不到我竟有些动摇，于是我大叫一声，往后便倒，倒在床上，活像那只满面病容的猫儿，但疼的并不是右“腿”，而是那征服咪咪的雄“心”。

神话里的Mermaid时常在海上诱惑水手去触礁，她会甜言蜜语地说：

“……给我一个奇迹好吗？让别人忽略你的存在而你却比以往更健全更有力的生存吧！”

于是，水手听了她的，放弃了骄傲、嚣张与忧愁，在这几天中埋葬了他原有的许多习惯，他偃卧在远海天边的孤岛，那是一个与尘世隔绝的地方。

这几天来我出奇地沉默，不愿跟别人交往，我感到很疲倦，在世俗场中我周旋得太久了，我渴望休息，于是我也“唯心”起来，神游着六合以外的幻境，在那里没有庸碌之往来碍我耳目，也没有俗场中人来扰我心灵，在孤岛上只有你——那最能了解我的小东西！

我们同看日出、看月华、看闪烁的繁星、看苍茫的云海；我们同听鸟语、听虫鸣、听晚风的呼啸、听Ariel的歌声，我们在生死线外如醉如醒，在万花丛里长眠不醒。大千世界里再也没有别人，只有你和我；你我眼中再也没有别人，只有我和你，当里程碑如荒冢一般的林立，死亡的驿站终于出现在我们的面前，远远的尘土扬起，跑来了喘息的灰色马，带我们驰向那广漠的无何有之乡。宇宙从此消失了你的足迹，消失了咪咪的美丽，和她那如海一般的目光。

敖1958年3月18日西洋近古史课上

给Bonnie

Bonnie：

谢谢你在聚餐时对我的两次批评和临走前的一番直言，我不能不感激你，为了你至少使我知道在那种人情泛泛的热闹场合里，竟然还有一位不惜犯颜规劝我的冷眼人。

四年来，我的为人和作风始终受着人们的非议，并且不爽快的是，这些非议每多是在我背后的阴影里面发出的，很少人能够直接在我面前显示他们的光明和善意，他们论断我的态度缺乏真诚，也缺乏表达真诚的热情和度量。

对这些层出不穷的臧否与攻击，我简直懒得想，我觉得他们只不过是一群多嘴而怯懦的小蚍蜉，根本成不了什么气候。而我这方面，却又仿佛是个玩世不恭的禅宗和尚，总是报以一个揶揄的鬼脸，或者回敬一个“老僧不闻不问”的笑容。

近几年来，我一直在用“存在主义”的方法，树立着“虚无主义”的里程碑，思想上的虚无再孱进行为上的任性和不羁，使我很轻易就流露出阮籍那种“当其得意，忽忘形骸”的狂态，聚餐时的表现只不过是我放浪形骸的一小部分，可是已经足以使你看得不舒服了！

在这四年的岁月中，我历经了不少的沧桑和蜕变，本性上的强悍与狂飚使我清楚的知道，我总归是一个愈来愈被“传统”所厌恶的叛道者，我孤立得久了，我不太妄想别人会改变一个角度来看我了，我也不再希冀我喜欢的人能够对我停止那些皮相的了解了，听了你对我说的话，我忍不住想起那位命途多舛的女诗人Sara Teasdale的两行句子：

All his faults are locked securely

Inaclosetofhermind.

这也许正是你我之间的最好的描述，可是不论怎样，你的关切与好意是我永远不能忘怀的。

四年浪花的余韵，如今已经逼近了尾声，我不知道我还能再说些什么，一个早已被时光消磨了色彩的人，他却深愿你的未来是绚烂多彩的。

李敖1959年6月21日在古夷洲

（附记）寄这封信后第七年，吴申叔王莫愁夫妇请我吃饭，我忽然在他们家里看到Bonnie结婚后的照片，颇有感触，我回家写了一封信给申叔夫妇，原信如下：

申叔兄、莫愁嫂：

9号承赏饭，多谢多谢。府上宝物极动人，尤其是泰戈尔等的真迹，令人百看不厌。当然更亲切迷人的是申叔兄的画，我这次再看，更感到意境的不俗。可惜我不懂画，只能在看过后，“感到舒服”而已。莫愁嫂的大作，不知何时可给我们俗人看看。你们小两口儿，真是多艺的一对！

9号晚上熊式一先生所谈的一些秘辛，颇有味，他真该少写一点名人专传，多写一点士林内史。那位将军教授似受刺激过深，戎马半生，终落得如此下场，亦可哀也！（在他的照片册中，我看到一张他的干女儿的照片中有她、她丈夫和两个小宝宝。那位女士跟我在大学同班同学，毕业时谢师宴上看我喝醉，还特别跑来劝我一阵，人颇可爱。毕业典礼上她又特别把她妈妈介绍给我。以后未再见面。我服兵役时，听说她结婚了，想不到这次在府上，竟看到她婚后的照片！）

申叔兄便中写信到乌拉圭时，请代我向“鲍老虎”国昌先生致意，并谢谢他这次来台请我吃饭。我对他的少爷的大作，很感兴趣，不知他可否寄我一二抽印本？

现在已是夜深，特写此信，聊述9号赏饭回味之乐，并谢谢你们小两口一再请客的好意。

敖之1966年4月13日夜4时

给LW

LW：

你是一个奇怪的小女人。三四年来，我偶尔看到你、偶尔想起你、偶尔喜欢你，我用“偶尔”这个字眼，最能表示我的坦白，因为我从不“永远”爱我所爱的女人——如同她们也一直采用这种态度来回敬我。

如果我详细描写你如何可爱，那么这封信一定变成一封春潮派的情书；如果我不描写你如何可爱，那么它又太不像情书，因此我不得不多少歌颂一下你的可爱的部分——那些混球男人们直到进了棺材也感受不到的部分。

你最惹我喜欢的部分不单是漂亮的肉体、漂亮的动作、漂亮的签名或是漂亮的一切，因为这些漂亮的条件会衰老、会凋谢、会被意外的事件所摧毁，会被另一代的女孩子所代替，会在《李敖自传》里占不到大多的篇幅。

我喜欢很多女人，可是我从来不追她们，因为她们的美丽太多，性灵太少，而这“太少”两个字，在我的语意里又接近“没有”，因此我懒得想她们，她们骂我李敖“情书满天飞”，可是飞来飞去，也飞不到她们头顶上。

我喜欢你，为了你有一种少有的气质，这种气质我无法表达，我只能感受。

三四年来，与其说我每一次看到你，不如说我每一次都感受到你。你像一个蒙着面纱的小女巫，轻轻地、静静地，不用声音也不用暗示，更不用你那“从不看我的眼睛”，你只是像雾一般地沉默、雾一般地冷落、雾一般地移过我身边，没人知道雾里带走了我什么，我骄傲依然，怪异仍旧，我什么都没失去——只除了我的心。

我不能怪你，怪你使我分裂、使我幻灭：我不会追求你，因为我不愿尝试我有被拒绝的可能；我久已生疏这些事，为了我不相信中国女孩子的开化和她们像蚌一般的感情。

也许你应该知道我喜欢你，也许我应该使你知道，虽然我不相信除了知道以外还会有什么奇迹发生。我不属于任何人，你也不会属于我，我们没有互相了解的必要，流言与传说早已给我编造了一个黑影，对这黑影的辩白我已经失掉热情。也许在多少年以后，我们会偶尔想起，也会永远忘掉很多，唯一不忘的大概只是曾有那么一封信，在一封信里我曾歌颂过你那“从不看我的眼睛”。

李敖1961年10月18日深夜在台湾碧潭

这封信写成已近九个月，可是我一直没将它发出。多少次我看你下班回来，多少次，我想把它交给你，可是我都忍住了。今天重新检出，决定还是寄给你。

李敖附跋1962年7月14日

给G的九十四封信

一（此信起，G在台北）

亲爱的476702：

你的点心还在我这里，可是只剩下空盒子了。

你什么时候跟我“换”照片？

钥匙还你，黄颜色变成了白颜色。

星期五一定要来，你不来我的“灵性”就没有了，一定讲不好。你来，我要在讲演时开你一次小玩笑。

星期五讲过后，我们再去老地方好不好？——我要看你“进步”的成绩。

你的R5O13101962年4月8日早上

(敖按：阿拉伯数字为G和我在台大的学号。我是研究生，所以学号前有R字。)

二

G:

看溜冰入场券两张，随信附上。

如果你有兴趣跟我一齐看，请在5点10分至5点20分到文学院正门口，我等你；如果你愿意跟别人一齐看，那么就不要来了。

敖之1962年5月3日午前

三

亲爱的小女人：

请翻开（新约）第二十五部分——约翰三书（TheThirdEpistfeofJohn），从第十三节Ihad.....读起，读到第十四节.....toface为止，然后在明天下午5点半走出来，接受我给你的“空头支票”。

敖之1962年5月9日星期三

照片六张附上。

(敖按：约翰的原文是：

13Ihadmanythingstowriteuntothee, butIamunwillingtowritethemtotheewithinkandPen

14butIhopeshortlytoseethee, andweshallspeakfacetoface.

13我原有许多事要写给你，却不愿意用笔墨笔给你；

14但盼望快快的见你，我们就当面谈论。)

四

我仔细考证了老半天，才发现（照片上）那位两条胳膊搭在你们姊妹肩上的“男人”，原来不是她的——你准备挨罚吧！

6月8号（星期五）晚上五点半，我准时接你。

写给G，我的小情妇！

敖之1962年6月4日

五

夜色昏沉残梦迷，

残梦袭我醒来迟，

花开不易花谢早，

旧欢如水哪堪拾？

敖之1962年“6月6日断肠时”作绮语呈G

六

亲爱的毕业生：

15号你毕业典礼时，能不能让我们照几张像？

我们3点钟可到体育馆，如果不能进礼堂，我们就在门口等你。希望在典礼结束后，来体育馆正门口找我们。

如果你觉得时间不合适，请通知我合适的时间。

当天晚上如能跟我们一起吃饭，那就再好不过了，我们会非常高兴——为了一个最有女人味儿的小女人肯接受我们为她祝贺的晚餐。

敖1962年6月11日

七

亲爱的学士：

我刚跟董敏约好，决定15号上午先给大美人——“你”照彩色照，下午再照别的。为了光线，一定要在上午，并且一定要你穿得花花绿绿的才更好，如没有别的约会，能不能在15号上午9点半会面？

盼能在明晚（星期三）给我“肯定性的答复”，如果你不来安东街，也不写信，请在晚6:00-7:00给我电话。

明天下午3:10-4:50我在文学院二四教室（楼上）考清史专题，欢迎你来“监考”或“慰劳”。或在那时候先通知我。

敖之1962年6月12日

八

我进入你的生命里，如果能跟别的男人有一点点不同，那就是我当你四年大学的尾声时候，在你身上打下了烙印。

你离开这个世界以前，也许会有一段时间来回想你早年的风流艳迹，你会回想起许多男人，你会回想到我，回想到我在你生命中所占的地位。——那时候，我大概死掉很久了！

我时常想，我在你一生中，该占什么地位？对你的人生态度，会不会有重大的影响？这种影响，像一个小守护神，深深地支配着你，没有别的男人可以替代。

在我眼里，你是最能倾向我的观点的人。你能这样，并不是你智慧的反射，而是你灵光的一闪。你有这种灵光去照射一个不很简单的男人，赤裸的仰在他的赤裸底下，让他因吮吸你而得到生命的意义，使他更有光彩，更有个性，更像一个撒旦的化身。

魔鬼在蹂躏小圣徒的过程中，使小圣徒也尝试着认识人生。使她知道，除了一个漂亮女孩子的日常生活外，似乎还该做点别的、想点别的。

这是你和别的漂亮女孩子的重大分野，这是你使我不能忘情的重大因素。我喜欢你，并不只是因为你是一个漂亮的女孩子，我更喜欢你的灵光一闪，喜欢你做点别的、想点别的，写点论《约翰克利斯朵夫》或是别的……

我希望我能慢慢影响你，震撼你，使你不单只做一个playmate，还要做一个“没有阳具的小异端”——纵浪大化，放浪形骸，跟随真正的亚当去偷真正的禁果。我并不惋惜你在富贵荣华的社会标准中去蹦、去跳、去找大肚皮；我只是觉得，如果有暂时可以遗世独立的机会，而你却轻易的拒绝它，你就太不乖了！（1962年6月13日，晚上从电话中知道G居然也未能免俗——还要介意这些男女们的闲言闲话，使我有点失望，乃写此三页，在G毕业前送给她。）

九

亲爱的阴历的小寿星：

美而廉那五八怪女店员拍着她那大胸脯说：“保证蛋糕在明天午后两点半送到。”

星期五（22号）晚上9点整，在教堂门前恭候——让我们按照新历法来过生日。

敖之1962年6月17日下午5点半

十

我的小情妇：

明天（22号）下午5点半见你的时候，希望小寿星打扮得像个新娘子，花枝招展，浅笑轻颦，不亦快哉？

小姨子的效忠者照片三张，请代呈。此公为我好友，在新店我家惊鸿一瞥后，念念不忘，今储巨款贿你我二人，渴望帮忙。（北方人，名XXX，淡江毕业，现AID工作，问问小姨于看——“合则约谈，不合璧退”。）

一想到你答应在下礼拜跟我“同居”，我就快乐得像你看到“斜眼”一样！

人家本来不斜眼，

硬说人家眼睛斜。

大都会中找同志，

可怜冤枉施大爷。

我一想到那个烫发的“女”施珂，我就忍不住笑。

敖之1962年6月21日午后五时

十一

亲爱的“G——”：

怎么今天中午不到医学院福利社吃饭，而下午又不上班？太灵通的情报使我用这句歌词“警告你”——

Oh!lamwatchingyou!

文化太保1962年7月12日下午4:25

十二

亲爱的情人：

我已敦聘一个医学院的学生就近监视你，尤其是每天中午，他也在福利社吃饭，他除了在下巴上有十一根贼毛外，无其他特征，貌不惊人，极不易被你发现。

你哥哥今天又来，我请大舅子吃包子；大舅子明日去福隆，约我本周末去玩一天一夜，我想带你去如何？你若不去，我也不去；你若去，当然我们可以避不见他。

或者我们到别的地方去游山玩水也可以，都市太腻人了，我们该到郊外去“野合”才好。怎么样？

Grace。

给我个电话吧，亲爱的，不要不理我。

敖之1962年7月13日

十三

亲爱的“太座”：

前天晚上送你回去后，过了四十分钟，我偷偷跑到教堂门口，听你“讲道”，可是太远了，听不清楚，我只看到：

①那洋老太婆并不虔诚听你讲，她两只眼睛一直在看你那可爱的扭来扭去的屁股；

②那帮子我最讨厌的男人（其中有一个我认识，是个小偷）也不在虔诚听你讲，他们全在注视你那漂亮的飞来飞去的眼晴。

昨天等你，你不来，今天希望我不要再失望。

敖之1962年8月12日

十四

亲爱的小东西：

……

请不要吝啬“五毛钱”，如果不打电话，盼你表演一场“文君夜奔”，当然不是“文君新寡”，你寡了，倒霉的是我呀！

敖之1962年8月15日晨

十五（此信起，G在花莲）

亲爱的贝贝：

午前接到你的信，开心之至，二十七个小时的悬念总算放下心来。

昨天早上送你走后，心里窝囊得很，下午替景新汉订好房子（我决定听你的话，不让他住进我们的“秘窟”），回到家来，看到凌乱的场面——我们一同制造的场面，非常难受，只好胡乱整理一阵，跑回文献会。

晚上熬了几个小时，才上床，那时候是12点——你最爱困的时候。看了一阵你的照片，才告“不支”。

一夜“迷梦”，总梦到你“跑”了。

今天中午同香港来的《自由报》社长马五先生（雷啸岑）吃饭，猛抽了一阵烟，他由香港来台，非要看看我不可。

真是“遗憾”！尤其是刘鹤，居然先抵花莲，算她造化！她一定是托你送她肥皂之福，也许是托那漂亮的空中小姐之福。

O，对了，希望我去花莲时，她还在，她如不在，希望换个更漂亮的。

看了你对花莲的形容，我真怪我白操了一阵心，我想你可能比我还快乐——那虽是个孤独的地方，但却是个美丽的所在，美丽的地方再经一个台北飞去的美人一点缀，一定显得更娇艳了。

你决定在农职，我又高兴又担心，高兴的是你可以不受老修女管理或“摆平”，我们约会时又可以得到不少方便；担心的是你竟住在男人堆里，整天飞眼，恐怕飞得太辛苦，飞得不好，一下子飞成“女”施珂的样子，那不糟了？

听说可以打“鲜花电报”（电报局可以代送鲜花给收报人），结果仔细一问，原来只能由外埠打入台北，台北“打没有出去”。

整天逢人就打听花莲情况，对花莲颇有了解，过几天我去的时候，大概可以跟花莲市市长比赛啦！

台风又要来了，真教人焦急，陈彦增告诉我农职在花莲市的美仑区，比较安全。

他们问G走前哭没哭，我说不要她哭，刘鹤代她哭了，她在进飞机前拍手，好像个电影明星，招过手后又走出来，再招一次，更像电影明星了！

敖之1962年9月2日下午

有急事可打电报给我。

打电话最好在11:00-12:00或5:00-6:00最合适。

十六

亲爱的BABY：

如果你答应不骂我，我要很红脸的告诉你一件事，我要向你道歉、向你仟悔、向你陪不是，请你“奉主耶稣的名”原谅我：你的哥哥所谓“春光明媚”的时候，在你上飞机走后的中午，我在一个漂亮的办公厅里，碰到了——“一个可爱的女人”！——看到这儿，你一定这样猜，喂，“才不是呢”！我碰到了的是一个减少漂亮女人的飞眼魔力的东西，它的名字叫“G的眼镜”！

哈，“找有到”啦！

哈，“请没有怪我”啦！

哈，“请看我有起吧！”我这一辈子，只做了这么一件“对你没有起”的“找没有到”的事，现在好啦，“找有到”啦，令誉恢复，往者不谏啦！

晚上请陈彦增、李士振吃了一顿寿尔康，回来想你不已。

我从电信局拿来许多张电报纸，准备随时打电报给你，让“嘟嘟嘟”来，吓你一跳。

1962年9月3日早上

东部防守司令的儿子杨尔琳是我中学同学，政大政治系毕业，现在在花莲中学教书，有急事或特殊困难可找他。（禁止飞眼）

花莲市五权街34号

我还不能叫他去看你，要他先暗中监督你一阵子再说。

花莲市民国路26号有台大经济系毕业的李立志，跟我不算很熟，白天在花莲台肥厂中做事，有急事不能解决也可设法找他。

还有奸细在花莲，可是不能——告诉你。

你小心吧，不要有把柄被我的奸细抓到呀！

3日中午

十七

亲爱的太太：

怎么直到现在还不见你的第二封信，是不是已经勾到了一个新欢啦？

想到你没有带草帽去，所以“吾家有女初长成”中的那种以帽子勾人的方法你不会用，所以我比较放心。

可是花莲一定有草帽店。如果有，我到真希望花莲再着一次火，除了你的房子和你教的教室，其他一切都烧掉！——尤其是草帽店、咖啡室。

不，还得保留一件顶重要的东西不能烧——马桶。（抽水马桶？）

没有马桶的结果大矣哉！请看下表：

没有马桶恶性连锁反应表（表删）。

以上是昨天的。

今早接你信，孟母三迁，再加一迁，您就是孟夫子的妈妈啦！

你去海星，我比较放心多了，固然我找你不方便，别人找也不方便。你问我这两天“有没有新的‘艳遇’”，我到要问问你呢！

要的东西即寄。

你把花莲形容得像一朵莲花。

昨天寄的第二号信还是寄到农职去的，这两天一直打听农职情况，这回白打听了，改打听海星女中了。

我答应你叫我做的，我也请耶稣的妈妈监视你答应我的。

你没有带画片去，怎么在四壁能布置风景画呢？你要不要Playboy里的大腿女人，我可以奉送，她们唯一的好处是可以“避邪”——保险修女不敢进来。

为了赶时间，捉拿灵感，字迹潦草，你别怪我阿。

台风来了，今早我把“后窗”重钉了一次，一边钉一边想到你，真替你住的地方担心，但也为你高兴——这回风衣有用场了！

不过看你信中说“建筑完全现代化”，我又放心不少！

“6号”快到了，可打个电报给我。

为了在台风前赶到此信，还是寄限时。

敖之1962年9月4日11:30

十八

亲爱的G贝贝：

在真的太平洋畔，想不想台北的太平洋旅馆？

你是哪儿学的？你好会写情书呀！看你写的：

“我唯一想的是你，关心的是你。”

这种多情该多可爱呀，哎呀，宝宝当没有起呀！

你嘱咐我别不告诉你就来花莲，理由是“学校管理甚严”，我怎么能相信呀？我有时候会想：“她怕我不告而来，当场拿获”吧？——你一定要老实呀！

呀！呀！呀！我想到老修女们买香蕉呀！——卡大卡大的香蕉呀，专门躺在被窝里偷吃的呀！不要剥皮就能吃的呀，剥了皮就不好吃的呀！

周弘的结婚请帖，印得还算别致，另信寄给你看。

你真好意思！你在农职惊鸿一瞥，第二天就搬走了——你把他们的胃口都提起来，然后就坐十元一次的计程车跑掉，你怎么这么寻人开心呵！我猜你走的时候，“他们”一定每人坐了一辆计程车追你——像“萧何月下追韩信”那样追法，结果花莲市计程汽车生意暴涨，表现了空前未有的繁荣局面，“农业”增产，“经济”景气，此皆“农业经济系”出身的小贝贝之功也！

昨晚写到这里，赶回来应付台风来临，心里一直为你捏一把汗，愈想你愈不乖——你跑到花莲那可怕的地方干什么？前两天伊朗地震，死了两万多人；花莲地方又有台风，又多地震，还会着火，计程车又贵，香蕉又供不应求……越想缺点越多。

昨天一晚我这儿总算房顶没塌下来，漏得很多，幸亏昨晚有先见之明，把窗户用防水甘蔗板钉起，否则更不堪想像。你那儿怎样？你的“现代化建筑”！

今早醒来，天凉而阴沉，外面风声凄厉，愈发想到跟你温存的情景，触物思情，为之“心酸酸”不止。（“心酸酸”是个台语片的片名，这是我第二次告诉你的台语片名，第一次是“无你我会死”，你还记得吗？）

因为整日不能外出，吃得真窝囊，到现在（夜11时）胃还不好受。

没电，没报纸，一点也没有关于花莲的消息。真倒霉！想不到这辈子为这么一个鬼地方担心受罪——都是你害的——要不是你住在那儿，我真诅咒它干脆被台风吹到海里去算了！每次台风都是它招惹的，台风最对它感兴趣，老是从它那儿登陆。

敖之1962年9月5日夜深

十九

亲爱的宝宝的贝贝：

没得你允许就买了一双绣花拖鞋和一个钥匙环，另外把寄去的信封都贴上了邮票（限时），不知道你会不会怪我。花莲海风太大，所以我买了绣花鞋，怕你着凉；为了要你锁紫房门，所以买了钥匙环，同时可以使你的房门钥匙和安东街的钥匙连在一起；为了早一点得到你的信，所以一律请你用限时寄给我。

呵，贝——贝，我好想你呀！

今天台风虽然过去了，可是天还是阴沉多雨，沉闷得令人不开心，好像有十只蚂蚁在肚皮上爬，爬呀爬的，他妈的在爬。

1962年9月6日

今早接你信及你寄来的“小气的还债”。

一直等你电报或电话。

你如中秋节不来，我决定赴花一次。

日期你来定。

敖之1962年9月8日

杨尔琳来信附上。

根据他的信，知你常往市区去，干什么呀？

要的饼干等即寄。

附录

杨尔琳来信

天仇：

你什么时候摸到了一个“媳妇”？怎么连十三年的老同学都瞒住了？

接信后害我好找，农校在花莲市的最南边，找倒是找到了，却错把刘小姐当G小姐。下午到花莲市最北端的海星女中去找你的媳妇，冲破重重门禁，所得到的答复是到市区去了，我以为又到刘小姐那儿去了，再往回赶，结果又不是，看来你的媳妇只有等你来找才有幸一见了！

大台风将来，海浪高过二层楼，但是请放心，海星女校舍坚赛金门堡垒，修女们又热诚感人，纵使十个波密拉来决碰不到“迷死G”一根毫毛！

来花莲请先告知，咱好到车站接你，决破费百十大文为你及媳妇洗尘。咱住处如左图所示。（图删）

祝好

尔琳9月4日

二十

亲爱的BABY小姐：

饼干、果子酱、辣萝卜，皆于今早寄出。

经济学也托陈彦增今早寄出。

你的平信今天仍未收到，是不是寄丢了？

今早孙英善电告，我在花莲的第五号“秘探”已来信，并已探知你离开农职。

你到底何时北来？为什么一点消息都不给我？

现在已是一天的中午了，别人都睡午觉，我却在等你的信。

杨尔琳的第二信附上

敖之1962年9月10日午

附录

杨尔琳第二信

天仇阁下：

G小姐给我戴了一顶帽子，说我是“密探头子”。这顶帽子戴在头上可真不轻，我什么时候成了密探？而且还是头子？阁下耍人真不浅。

她很美，特别是那两弯眉毛显得非常秀丽脱俗，难怪把阁下的“哈脱”给拴住了！阁下大概不会再挥慧剑斩去这恼人的“Gordianknot”吧？

G小姐想家，说想在中秋回去一趟，但加了一项条件，如果你在中秋节前来的话，她即不回去了！

速来！咱还有事须请你当狗头军师。

尔琳7月9日晚

二十一

亲爱的太座：

什么虫咬了你，居然被咬病了？这一定是个怪病——也许是安东街澡盆里爬过去的，打针痛不痛？哎，贝贝，你真教人担心！

我的意思是，月中我们一定要在一起亲热几十个小时，我看你若不想在考场坐一天，就不必北来了，由我去花莲会你；如果你想考试，那么你就来，由我去机场接你，总之你全权做主，你命令我怎样，我就怎样。

我想搭14号（星期五）早上的金马号公路局车去花（坐7:30那一班），下午3点半可到，今天去公路局，她（车掌小姐）说现在路断了，两三天内可通。

我预备在花住三个晚上，下礼拜一回来。

请速通知我，请速决定。

你的“平信”迄未收到，怪事怪事。

你妈妈热情洋溢。佩服佩服。

敖之1962年9月11日下午6时你快来电话的时候

寄上身份证。

二十二

亲爱的不听话的贝贝：

罐头早已于前天早上限时包裹寄出。

身份证已于昨天限时寄出。

买机票如困难，可否托杨尔琳？

速示归期呀，亲爱的！

敖之1962年9月12日夜6时三刻

刚才喝了半茶杯香槟，有点昏昏然。

以前斜眼的照相作品三张奉上。

二十三

贝贝——不空不空：

我不敢写信给你——一写就忍不住想你，想呀想的，寂寞得很！

这四天（三天半）的聚会给我的印象太强烈了，你上机后，直到现在，我还不能安心工作，总觉得你还在我身边，总还想跟你亲热温存，总浮现着你的声音笑貌、你的尖叫（不是杀猪）、你的大便速度、你的裸体恰恰。……

昨晚在美而廉，徐讷一见我就说：“看你的人比看你的文章年轻得多！”——可惜我的新衬衫送洗去了，穿的又是小褂，否则一定更年轻些。

美国新闻处的副处长司马笑送我一张听国际学舍五人乐队的票，第二排，10月3日可去听。

连日大忙，不可开交，昨晚只睡三个半小时，现在即刻要赶到南港去，回来再写信给你。

亲爱的

敖之1962年9月21日午1:45

二十四

贝贝——不写信来的贝贝：

你一上飞机就想哭，刚把嘴张开预备哇哇一阵，空中小姐就把蛋糕塞进你的嘴里，于是你就哇哇不起来了。——对此情况，本人小有了解，同时深庆得人——深庆空中小姐阻止了一场悲剧。

飞机上的马桶是白的吗？

那位老师搬来了吗？我知道你一到花莲就不听话，就要把我交代下去的事打个七折八扣，或者使出你最拿手的骗我本领，总之，我一写就要气，我不愿再写啦！关于此事，你凭良心办吧！

你开始记日记，我的日记却停了近十天了——忙得厉害，简直没空。

最近胡秋原硬要曲解吴相湘萧孟能的疏忽，跑到立法院，小题大作的向立法院提出质询，真是小儿科！台北这方面你走后很热闹，我月底以前都要大忙。你在花莲倒清静，写两封信来亲热亲热吧，亲爱的，不要太苦了我，也别写信给别人，我会嫉妒的。

我还没注册。

敖之1962年9月23日晚饭前

你最近吃得怎样？

二十五

GRACE，亲爱的空空的不空不空：

为什么深夜时写信，最后一封才写给我？杨XX“老不死”，何必写信给她？

小心把你的青春“吸”去！

我真高兴修女们开始对你不满——我希望她们联合起来，拿起扫把，把你赶回台北来！

你去花莲不到一月，居然就开始卖弄起风骚来——裙子穿那么短干什么？——对女生们都如此一摆三扭曲线毕露，到了花莲市区见了男生还得了吗？

何况最近花莲，旷男怨女云集，其中又多为你的老搭档——我真的不放心了——你在校内，我也不放心（怕演“恐怖角”）；你在校外，我也不放心，怕那些狗男女们带你去太鲁阁。幸亏你在信里称他们做“死人”，吾心大慰！

李芝安的姐姐漂亮不？比空中小姐如何？

小褂决定道太太之命彻底淘汰——良心保证。此后头可断，血可流，小褂一定不穿——穿就不得好死，就是空空。

上有天花板，下有水门汀，中间有良心，良心在担保，太太请放心可也！

最近胡秋原在立法院无理取闹，诬告吴萧诸人，我已写成一篇一万二千字的文章。昨晚XXX找我聊天，他大骂胡秋原，说当年胡秋原为反对《出版法》攻击当局，今天又要当局用《出版法》制裁吴萧诸人，前后矛盾得可笑。

穿衬衫，一定做到，再说一遍，不怕你派密探侦察，也不怕你突击检查。

你得把你跟二阿美族同居的人证物证拿出来才算数，我在你的信封信纸上闻了半天，怎么闻也闻不出来阿美族的骚气（或臭气），明天当敦聘一高山族来代闻，如果还是闻没有到，有你瞧的！

你的李敖之1962年9月26日

刚写成一万二千字文章，头昏眼花腰酸背痛手软脚麻之际书

需要何物，勿吝开单采购。

二十六

亲爱的花莲之花：

刚由印刷厂回来，足足一整天！

前晚自晚9:00到清早8:00写了八千七百五十字（第一次在家里由黑夜到天明）。接上前写的共计一万四千字，稿费七百元。题目是《修改〈医师法〉与废止中医》，预计此文一出，必遭老头顽固们围剿不可。

我只在写《给谈中西文化的人看看病》时这样累过！

我愿意累一点，一来可忙得“忘”了你（想你的滋味真不好过）；二来10号可大玩——是一个好的鼓励。

昨天寄去大梨二只，收到否？

这期《文星》我本不想写了，但是吴基福的文章一来，我就忍不住手痒。

使你失望的是——小褂没进当铺，我发誓我的东西不再进当铺——必要时，李善培的例外。

下礼拜今天，这时候，我们已在一起——“连”在一起了，想来飘飘然不止！

并且，还可以参观你的新毛衣——一见我面就要跟你诱人的肉体分家的新毛衣。

敖之1962年10月3日周末夜7时还没吃饭

二十七

刚准备打电报，接到你信，看你这次计划北来换了多少次班机！

星期二早上我会去机场接你。

一切须“跳恰恰”方能讲出来的话，见面再说。

G小姐

李敖之1962年10月7日

二十八

太太，亲爱的太太：

太想你，太想太太。

卡有想你，卡有想太太。

徐许前天送我一本诗，印得卡有漂亮。

你走后，开始大忙，光文章，就有四篇要写（其中有给法院的辩解状），至今仍在头昏眼花中。昨晚南港来人告诉我，又有一青年律师愿义务替我辩护。

明天一东北籍人儿（东北大学工学院院长）“久仰”本人，挽王委员请我吃饭，六十三岁本人义务辩护律师也要来，少不了又谈一阵打官司的事。

现在我唯一想的一件事不是发财、不是官司打赢，而是你快快回来。

又有南部的一个女读者写信来呢！可惜有“外子”，讨厌的！

老萧已忙病，昨晚缩在蚊帐里。

你对我似乎越来越冷淡了，上飞机后不再走出来做第二次的电影明星；到花莲后第三天还未接到你的信，多么无情呀！

敖之1962年10月13日

二十九

亲爱的李太太：

今天中午赴东北大学工学院院长之宴，此人胖得像个大气球。座上客纷纷露仰慕本人之意，本人却缩在那儿，望徐许兴叹！

徐许跟此院长为二十年老朋友，今午亦来，他的儿子也来了，蛮漂亮的小伙子，跟我同岁。

今天大家大谈了一阵胡秋原，他们说我此文太毒，胡秋原等于被我剥了皮，官司一告，赢固无光彩，输亦不好看，而胡秋原在立法院多年来之声望亦遽然失去，真是流年没有利！

出来顺便在中和乡访六小姐七小姐，可是找了半天，竟找不到六小姐的家。只好等你返北后一同寻访。

台北有好电影，可是却没去看，一来你不在身边；二来太忙。

昨天周末，今天礼拜，都不能休息。昨晚4时才睡。不过你千万放心，我是累不坏的——不信，你回来，看我使你哼哎啊啊呀哦唔呢哈呼啦啾啾吸喻呜！

敖之1962年10月14日

三十

太太，亲亲爱爱会叫会喊会哼会跑的太太：

昨天徐讦劝我少抽烟，我也实在想少抽一点。

马桶目前已渐康复，不日即可出院。

10月15日

今天萧启庆退伍归来，两人看了两场电影，亦忙里偷闲也。

10月16日

今天下午第一天上课，姚老头对我惧敬备至，请我做他的“保镖”。班上女孩子十几个，好像看鲁滨逊一样的看本人，走在路上，人亦多所指点。这回真出了恶名了。

敖之1962年10月17日

三十一

亲爱的花莲G老师：

小册英文书三本今天寄上。袜子跟水果、信封等一齐寄去。

明晚是历史系迎新会，不知道有没有新货色。我早就说过，如果有一个女人有你二分之一漂亮而不折磨我，不往花莲跑，我一定爱她不爱你了。可惜的是，跟玛利亚私通的那家伙不帮忙，可恶之至！

官司事连日盛行调停之势，居浩然的太太已经跟胡秋原谈判，胡表示将不告居大少爷了；现在老萧的朋友们又进行“和谈”，其中立法院前副秘书长袁雍（我的好朋友袁祝泰的老子）又想跟我商量，我则无可无不可，反正把老胡骂了个痛快，如要和谈，本人拒绝任何条件。他要告，我出庭；他要撤，我随他去，看他怎么下这个台阶。

真盼这个月快快过去，到了下月，我们又可以亲热了，这次我要使你叫声不绝，时间选定在正午12点，让全台北市的人听了，以为是“试放警报”呢！

敖之10月19日

真盼下学期你能同我一起上课!

三十二

亲爱的太平洋畔的小人儿:

痛、痛、痛、七海可利痛,

床、床、床、安东弹簧床。

夫妻恩爱、功归于床。

……

看了你的信和你妈妈的伟大观点,我叹了一口气卡长卡长的气:“什么时候我才能碰到一个不骂我的‘女朋友的妈妈’呢?”——我想来想去,想不出原因来,大概是“伯母”两字叫少了吧?

梨两个、袜子两双寄出了,袜子那家卖光了,跑了好几家,总算买到,虽和上次的“摩赶况”,但是边儿很厚,也是美国货,想你会喜欢,告诉我你喜欢也未?

信封另寄去。

还要何物,立刻来信。

刚去公路局看了一次去花莲的金马号,下月10号就可以坐上去了,越想越开心。

敖之1962年10月20日

三十三

太太、太座、太美丽、太可爱的小东西:

两天接不到你的信,天昏地暗,日月无光,心情恶劣,食欲不来,苦不堪言,想去花莲。不过——

昨晚例外,昨晚北投一立委请我吃饭,五年不见,大吃一顿。

今晚例外,今晚可能会有席。

明晚也例外,明晚那位跟我父亲同班的王先生举行新火锅开用典礼。连日大吃,不知你听了流口水不?

刚与徐许握别,他问我,“听聂华苓说,你把你漂亮的女朋友照片给她看,她大为称赞,能不能给我看看?”等他看过了,他惊艳不止,大有《西厢记》中张生见崔莺莺之概!我骄傲极了!

连日极想你,夜里都睡没有好。

敖之1962年10月22日

昨晚在北投吃过饭，与王先生漫步下山，空气风景都清爽已极，心想若身边是你而不是一个六十四岁的老头子，该多好！

三十四

亲爱的贝贝贝贝：

你居然在花莲偷偷摸摸的养了一个预备队——新货色，多可怕的消息呀！比目前美军中校格鲁佛被杀还要可怕！为了避免你弄假成真，本人特郑重宣布：

本人在历史系迎新会上一无所获！会上诸佳丽十分之九都是猪八戒的姑妈，另外十分之一是猪八戒的姑奶奶。故本人之无新货色已属不容怀疑之事实，毋庸在花莲之“台北人”妄相猜度，专此奉闻，诸维亮。如能互相敦励，以策来兹，双方遵守约定，男不拈花惹草，女不养汉偷人，天下太平，岂不更好？特此函请女方查照

右给

G收执

李敖谨启

今早见报，居浩然小子居然没有他老子居正的种，反倒偷偷拜托老婆向胡秋原讨饶，湖北人真不行，真没种！我开玩笑说，看这样，非讨个老婆不可了，老婆可以化乖戾为祥和，可以揪着丈夫的耳朵谕令和解，而懦种的丈夫们也可以假托听太太的话而不再斗法，这不是很好的障眼法么？

于是，我决定结婚啦，对象是

G河南农经系台北市同安街46巷1号

你赞成吗？

你何不就近打听一下由花莲去日月潭的情形？我们真可以在下月10号后去日月潭度蜜月，你最好能多请一天假。那样我们就可以大玩一次了！

敖之1962年10月24日

袜子包裹收到没有？

三十五

这信因是在家里写的，今天未能发，故先寄上另一信（第24号）。

连日为征文事跟老萧老景吵得不亦乐乎，前昨皆近清晨5时才睡。

恭贺你买了一条漂亮的长裤，我一定喜欢看你穿——虽然我没看过（只在你游阳明山和农场实习的照片上看过平面的），但长裤也有缺点，性欲冲动时脱起来太误事。

周末又到了，一个可怜的周末！

敖之

六小姐来信及照片附上

三十六

亲爱的海星女中的花瓶：

你的花莲同游计划非常好，我决定从命。

今天见报知中华航空公司开办台北花莲班机，真是好消息！

我想在下月10号坐早上7:30的金马号车南下，下午3:30可抵花。

你说星期天上午没接到我的信，“没有阳光”，可是我呢？我这儿阴了一整天！

王剑芬也参加《文星》征文了，可惜未能取她，现在把稿子寄你一阅，请别给别人看，看过即请寄回。

我把台湾地图找了出来，顺着公路、铁路、航路、船路，各神游一次。哎呀！亲爱的11月10号呀！快点呀！

敖之1962年10月29日

三十七

亲爱的小小小贝贝：

你怎么一个人睡觉要大哭呢？好可怜哪！是不是因为小贝贝感到空虚寂寞？还是因为那天晚上门外的香蕉摊被老修女们抢购光了？还是因为老修女们个个闹肠炎、拉稀屎，占住马桶不放？还是高山族的四只臭袜子（或是四只臭脚）洗干净了，房间里少了刺激的空气？还是因为松山的大舅子小姨子妈妈的流泪病传染了你？……我想来想去，百思莫解，最后恍然大悟——原来是日本梨吃光了的缘故，所以我决定再给你寄两只梨去。

还有，你的妈妈我的“伯母”何时做寿，我昨天在东门书摊旁看到一个卡大卡大的玻璃瓶，我想买来送她。那个瓶是这样的（图删）

据我初步估计，至少可装五十加仑的眼泪，用法是（图删）

用后用盖密封，绝无蒸发之虞，但是五十英尺内严禁烟火，因为可能会“轰！”

敖之1962年10月30日

三十八

亲爱的今天发薪的人儿：

发薪了吗？要不要台北的经援？

你只不过身上还剩十元，就“大惊小怪”，真是没见过场面。真正一文不名，当票上身，债主进门的场面你还差得远呢！

前几天又有新经验藐你，李善培当了照相机七百元，花掉二百元，给我五百元托我添二百代赎——他以为我是财主，没想到财主不但没法垫去二百元，反倒花光了他的五百元！

这几天赶写一文——《评中医及医师法》，忙得每夜4时才睡，每次睡时，都少扳一次指头——离去花莲，又近一天了！

中华航空公司能否有折扣办法？

敖之1962年11月1日

下午大睡四个半小时后，今晚恐怕要开通宵

三十九

亲爱的想回台北的人儿：

看你两次来信的语气（三次提到北来），我猜到了你想在这次假期回台北，是不是？

你回来也极好，我们在台北玩玩，去碧潭等地。台北最近好电影又很多，你是在“红尘”中过惯的人，在花莲清静久了，再去个更清静的地方（如天祥），你怎么吃得消？

所以，小姐，亲爱的小姐，还是你回来吧！

以后有机会，我再去花莲。反正在你寒假辞职返北前我们一定要同游一次。

请通知我飞机班次，届时在机场恭候美人天降。

如这次你担心爱哭的老太太知道，干脆回家拍一次“妈”屁如何？

你去天祥经过只字不提，是不是做了亏心事？

你的照片，我真喜欢，尤其是你ㄐㄌせせㄊ、ㄊ一、ㄨㄨ、ㄖㄨㄊ、ㄖㄨ、ㄍ一、ㄊㄊ去一ㄌ、ㄍㄊ、ㄋㄨ、一、ㄊㄨ。我真想拍你屁股一下，把你从铁栏杆上打下来。

看你照片，你好像穿了新行头。

看到女中的建筑照片，我放心不少。震垮它们，似乎非纽西兰地震莫办。

我去花莲最担心的一件事是很难找到一家旅馆适合我们做爱。因为隔音设备一定没有，且花莲抓私宰之风甚盛，人家一听见杀猪声起，立刻军警云集，人赃俱获，把我那可爱的小白猪抓去怎么办？

你的放大照片，先寄来吧，等得人心痒痒的，你该多多照些照片寄来，你不是爱照相的吗？

毛衣现在寄去还是你带回去？

昨天是文星五周年纪念会，在中山堂保垒厅举行，盛况空前，可惜你不在场。大官儿黄杰司令、王超凡中将、叶公超等均来祝贺，《自由中国》所谓男女作家冠盖云集，我好像变成了“明星”，人人都要看看文化太保的“真面目”，有的直接过来，有的从旁打听，有的请人介绍，誉满耳鼓。自下午4时起至6时半始结束，然后与孟能等十多人同宴于华春园，喝了不少酒。喝酒时一直说我太太不在场，我喝没有下去。（今天余光中太太、“女诗人”蓉子等都听说我有一个漂亮的女人，都要向我要你的照片。——比照徐许、聂华苓的前例。）

昨早与傍晚跟萧老头儿聊天，他预言我的这篇文章可能会遭中医师们攻击。叶明勋也觉得很可能。

拉杂一写就是五页，有很多话要同你说，希望你快快来，我的“身体”也要同你说话呀！

敖之1962年11月6日午后

四十

亲爱的去过天祥的美人儿：

今早去上课，遥望看见杨XX打扮得活像个小妖精，粉红色的高跟鞋鞋跟至少有这样高（图删）

……

今天整天接不到你的信。明天我还可再写一信给你（星期五你可以收到）。

非常兴奋的等你归来！！！！！！！！！！

敖之1962年11月7日

四十一

亲爱的安东街女主人：

今晚归来，看到一、二楼墙上贴有“文告”——是小宣传家们攻击二楼XXX的儿子的：

“XXX爱哭鬼，一点小事就哭”；

“XXX是我的孙子，也爱女生”。

虽寥寥数语，可看下一代人心如何：

- 一、纯粹白话文学；
- 二、善于心战、宣传战；
- 三、会匿名（我接到许多匿名骂我的信）；
- 四、四句话，三个重点，皆中要害

a爱哭鬼

b我的孙子

C也爱女生

此三种重点无一不代表固有文化与道统，以及孔夫子式的诛乱臣贼子的方法。

敖1962年11月7日9:40

放大照片极可爱，卡卡有美丽，卡卡诱人起非非之想。

错怪了，错怪了，千千万万别生气，早知道你不想来台北，因为你想在花莲跟别人去旅行呀！

星期六12点在军用机场恭候。

敖之1962年11月8日

棉花随信寄去。

四十二

亲爱的13号：

本来想把那张刘鹤哭泣处的条子偷放在机场椅子上然后请你参观的，但是没想到X耽误我这个计划。

今早上课，同班的一侨生问我说：“昨天你在飞机场送一个漂亮的妞儿，还拍了一下她的头，有没有这回事？”——不晓得哪个尖眼睛看到的，他死不肯说。

好呀！我想起来了，你中学的门房是老李，还有个“张老师”——“他的生活丰富得像一杯醇酒”，在你的纪念册上写着：

“往事的回忆，已成为生命王冠上一朵美丽的花，为着明天，去采集更多的鲜花吧！”

快快从实招来吧！像《伪叛国者》中那个女的在教堂中告解一般的坦白吧！否则的话，本人当将传闻来的文件公布，以正视听啦！

李老师1962年11月14日

昨晚回家，收拾房间，好不凄凉，一个人上楼梯，开灯，收起你丢下的粉扑套，藏起你留在梳子上的头发……幸亏老景老广老萧陆续来访，才算稍解寂寞。呵，贝贝，我恨你了，你来一趟——“惊鸿一瞥”一次，竟使我这样不能“恢复”成我自己，我知道没有你，我呀活没有成，没有成，呀，没有成。

O！贝贝！要爱我呀——即使勺丸、么歹、口X、“醋”！

敖之

附录

《中兴评论》中G旧作《往事》

（括号内为李敖评语。写“G的真面目”的重要史料，原本怕你湮灭，故以复印本寄呈）

我拖着沉重的步子，最后一次走出母校大门时，不觉呆立在街旁。再一次回顾那整齐的教室，美丽的校园，小路边挺立的棕榈树，它的宽大叶子此刻正在晚风中向我频频招手，六月花圃内开得繁茂的玫瑰花，也在仰着脸对我微微的含笑。操场上油绿的草地，映着淡蓝的天幕，飘不完的云朵，舒缓地荡着，像我扯不断的离愁，（现在扯断了没有？）这里，我曾生活了六年的地方，在将离去的刹那间，我特别感到它的亲切和可爱。但充满了诗情画意的中学时代，已像一串多彩而奇异的梦，随着岁月飘逝了，我到哪里去追寻它呢（到二女中）？过去的事回想起来，只能平添惆怅和神伤，但谁又能全然忘怀！

六年前，我背着书包，走进这陌生的环境里，我杂在一群天真的孩子们中间，我的好奇而凝神的眼睛（可爱的），注视着那些快乐而年轻的面孔，那么多学习的伴侣，对我的生活是一种新的感召。我兴奋得像一头小鹿（该是小猪），跑遍了学校的每个角落，想着这里将是我今后生活的园地时，我的幼小的心灵里，揭开了梦的远景，撞憬着那远景里的一切，我真的几乎要流出喜悦的眼泪来。

但在这个新的生活环境中，我是寂寞的，我怯弱而孤独，胆小而忧郁，下课时，我坐在教室里看小说，休息时，我站在操场边，看着别人兴高而采烈地游戏，我伴着自己的影子，咀嚼着落寞和哀伤。（可怜的贝贝！那时候好像还不会扭屁股。）

有一天，上体育课，我正坐在草地上四下失神地张望时，珍拿着网球拍笑着跑到我面前，从此我们便做了好朋友，我真说不出此后她对我的影响有多大，我再不孤独，再不忧郁了。（同性恋？）我们一同读书，一同游戏，晨雾迷朦时，我们手牵着手走进校门，黄昏日落时，我们肩并着肩徘徊在校园里，谈着过去和未来的事，或是躺在如茵的草地上，吵着笑着，做着青春的梦。这纯真的友谊是我生命中开出的第一朵鲜花。高二的那年，她生病去世了，生活的打击，死友的哀悼，混杂着痛苦的回忆，永远埋葬在心底。

我最喜爱的张老师——蓬着头发，抽着烟斗，穿着破皮鞋，他待人和善、热情而诚恳，他是诗人，他嘴里有说不完的趣事，他当过兵、打过仗、做过生意，他的生活丰富得像一杯醇酒。我最不能忘记的一天，是上国文课，当他讲完了朱自清的《背影》后，他接着说到人生是一场战斗、又是一场梦时，他哈哈大笑起来。那种神情，他本身的文学气质，启发了我们对文学的兴趣。他治学的认真态度，更时时鼓励我们对创作的努力。他教我们爱生活、爱人类、爱自己的理想，哪一天我再能坐在外面有一排凤凰木的教室里，听他讲艺术、文学、哲学和人生呢？

我们的校长，高高的身材，挺直着背，戴着宽边的近视眼镜，略显苍老的脸上，常挂着一丝和蔼而丰润的笑容。劳苦的教育工作，折磨了她，吞噬了她二十年的生命，但她对自己的一生，毫无抱怨。她爱事业，爱自己的学生。记得高三下的时候，我们为看准备一连串的考试，每天都要忙到晚上才回家，她总是和我们一起回去，鼓励我们的学业，要我们注意自己的身体。每日晨操，她总是站在台上，晨光映着她的灰发和那坚定而结实的身躯，确是一幅动人的影像。她虽是年过半百的人，她的心却和我们一般的年轻，每逢学校开运动会或晚会时，她忙起来，到处的跑来跑去，老师和学生全被她感动了。学校的工作做得好，名誉自然建立起来。毕业的同学直到现在也还感到骄傲啦！但这又是谁的功劳！我们只有衷心地感谢她、纪念她。

门房者李（又一个），也是个令人怀念的人，几年来，因为他管着我们的出入、信件和便当，和我们的关系最密切，（什么关系？）他脾气好，待人真诚，尽管你发多大的怒，他还是笑嘻嘻的把信递给你，这样大家便越发觉得他的可爱了。校门两边的花，他每日按时浇灌、修剪，那花永远开得大大的，象征着老李的精神——朴实而勤苦，但愿他别后健康、愉快，共母校而常青！

灿烂的夕阳，染红了高处的树梢，几只归鸦，拖着疲倦的影子，从头上掠过，自校内楼顶上投来的黯淡的阴影，渐渐笼罩了我。一股辛酸与别离的悲戚，从心底升起，站在这人生的驿站边，对过去，我有着沉重的怀念（要用起重机），对将来，我有渺茫的希望，现在呢！我的增长的年龄、累积的岁月，逼我走向新的路程。

临别时，张老师在纪念册上写着：“往事的回忆，已成为生命王冠上一朵美丽的花，为着明天，去采集更多的鲜花吧！”（四年台大，她采集的鲜花太多了！）

想到这里，我转过头来，仿佛看到新的理想带着微笑向我拍手。（语重情长，热情似火！）

敖之敬批1962年11月16日

你病好了吗？念念，千万保重。

四十三

敖之亲爱肉感的李夫人——在飞机场乱向侨生飞眼的：

昨晚在John A. Bottorff家，在座的有洋鬼子男四头，伪洋鬼子（嫁给洋鬼子的中国人）两头，XX夫妇（太太是XXX），我的亲戚——陈大革的表姐（Bottorff的家庭教师），以及电影明星王引。

那位英国作家的中国太太竟不会说一句中国话——只会说广东话，而我又不能跟她讲广东话，我会的唯一一句广东话就是：

丢你老母稀饭。

所以只好同她讲英文。（在座的王引不会说英文，XX和XXX的英文程度连个pagan都不知道，所以本人的洋泾浜英文居然还是全房最好的，真是wonderful！）

昨晚计喝啤酒一瓶、咖啡一杯、清茶一杯半、吃土司一、热狗（事实上已成凉狗）一、汤一、冰淇淋一、香烟半包，11时后，太保（饱）而归。

我又把你在花莲的照片传观，大家称赞不绝。

1962年11月16日

昨天去南港，晚上银徐高阮等小吃小坐。今早马宏祥的老子来找我给他二小姐找事，后来老马的弟弟又来，预备吞掉老马的稿费，其实早被景新汉“吞”掉了，我只好送他五十元。后来辛八达又来信，杂事太多，真要命！

敖之1962年11月17日

照片洗好后即寄。信封也要寄。

四十四

亲爱的小贝贝呀；

你的病好了没好？我想我问这句话已经是多余的了，因为你的病好了，一定好了，好得可以去温泉玩了。——表演美人出浴了。

又过“没有你在身边”的礼拜天了，想到上礼拜天的种种，真不能安下心来工作。我是多么的多么的盼望寒假快快到来，你快快离开海星女监狱，回到台北来。

法院传票已送来，星期四（22号）下午3点在台北地方法院（总统府隔壁的司法大厦中）刑七庭开庭。我还是不准备用律师，还是自己来好。

第一号密探居心叵测，我考虑新的人选。也许升第二号密探为第一号，职务同前，薪水不加。——不过看上等橘子十台斤的面上，本人尚在谨慎考虑中。

又要开始太忙，不过我仍想在下月8号（星期六）去花莲。

敖之1962年11月16日没有接到你的信的星期日

四十五

亲爱的河南人：

20号晚上，光中、孟能和我在梁实秋先生家里大聊一阵，梁实秋先生跟我说：“我们是小学同学。”原来他和我都是北平市立新鲜胡同小学毕业的。他很风趣，不过一般说来，见解上太多文人气。

昨天上午慰问本人的电话不绝。下午三时出庭时法院是人山人海——尤其是指指点点的女学生，据今早ChinaPost上载：

Morethan500people, mostoftheyounggirlstudents, swarmedintothecourtyesterdayandtriedtoattendthehearingssession. Theirinterestappearedtocenteraroundtheyoungwriterwhobecamefamousbytakingonaveteranhistorianandlegislatorinarunning“penbattle”.

昨天在法庭上，胡秋原的律师向法官“告密”说：“李敖诽谤别人如儿戏，他现在在庄严的法庭上，居然还一直在笑！”

昨天胡秋原气得很，老萧装傻，我则有问必答，不问不答，问一答一，绝不多答。

我刚到庭上，就有人问哪个是李敖？徐复观在人堆里说：“就是那个小孩子！”

我向胡秋原做个鬼脸。我们三个人站了两个多小时，我站得腰酸背疼，我想胡秋原一定也累得很。

年轻人极多，向我询问握手，说我们支持你。台大法律系的学生向我丢过来一张条子：

“李敖：别出言太意气，留心构成侮辱法庭罪ContemptofCourt。

台大法律学会”

晚上刘凤翰请我看电影、吃饭、喝啤酒。在马路上有人指点，说：“那就是李敖，是祸首！”

自庭上出来，一直被人群围住，或问我：“为什么不请律师？”我说：“我的律师被胡秋原先生请去了！”——胡的律师周汉勋，就住在文献会茅房的下面，每天早上起来呼吸新鲜空气，都要看到陈胖子的大屁股。

马宏祥的父亲问我感想，我说：“你们国大代表制订《宪法》第十一条我太相信了，我以为它会给我保障！”第十一条是言论自由。

今天早上来人和电话不绝。

我却一直担心，一直想你。老想给你写长信，一直抽不出空来。

大舅子也来电话，拉我下月初一齐去花莲。

前天晚上看到小姨子，旁边一个高高的新男朋友，我问她是否向你妈妈告的密，她说你来台北的事是你自己泄漏的。

你那篇谈“张老师”的文章收到了吗？为什么只字不提？

和事佬们又纷纷出面和解，我都听腻了！

你早起跑“马拉松”？快把脚样画来，我寄球鞋给你。

你要些什么东西？快开单子来！我要寄去，我要你不缺什么——只缺我。

第二被告敖之1962年11月23日

昨天胡跟法官说他并不想打官司，像居浩然这样子，只要“稍稍给我过得去一点”，他就可以撤回，而萧李二人却不肯给他这点面子。

四十八

亲爱的不让我去花莲的人儿：

牛哥挖苦我们的漫画，真好玩。（画删）

刚才陶希圣约谈一小时，他笑着说：“胡秋原徐复观他们说我们的关系如何如何，他们也不想想，李敖在《给谈中西文化的人看看病》中，首先就骂到我陶希圣！”

孟瑶在师大学生面前说：“李敖代表这一代青年人的崛起与反动的力量，这是一个好现象。”

刚才我打个电话给小姨，拜托小姨写信求你准我去花莲，答应请她看电影为酬，最后我称呼她为“亲爱的小姨”，她笑起来了。

下午寄去一限时信及照片。

敖之1962年11月23日

四十七

亲爱的G贝贝——拿着歌本唱呀唱的贝贝：

宝宝“善解人意”的地方还多着呢！宝宝为贝贝买了擦眼镜的绒布，可是还没寄，贝贝就来信说找到了，所以宝宝只好自认倒霉！

据辞职的第一号密探报告，你有大量照片在手，快快把它们寄来！快快！

台大信封上课时才能买到，这个礼拜我没去上课，所以下礼拜买来再寄。

刚才出去为你寄去梨及绒布（还是寄了），顺便跟“斜眼”看了一场《假期惊魂》，女孩们的大腿真白真美，但是仍不能跟你贝贝的比。

快给我写信吧！再不写我就要去当和尚——不，去当undertaker了，你看我信纸，用的是“台北市殡仪馆承办部便签”。

他们请我去做主任呢！

敖之1962年11月24日灰色的周末

四十八

亲爱的不写信的水仙花：

余光中拿梁实秋和我的文章在师大的翻译课班上试由学生翻译，试验结果，认为我的文章比梁实秋的容易译，换句话说，语法比梁的西化得多。

今天又没接到你的信，呵，贝贝，你是不是不爱我了？我这些日子天天想你，把你留下的每一张照片看了又看——包括你和别的男人合照的。我还仔细看海星女中的楼房照片，幻想我在半夜三更偷偷走到楼上，打开你的房门。（下略）

今天上下午皆去印刷厂，一个不能休息的礼拜天。

今晚RayDonner（我三姐的洋学生）约我到他家去聊天，我喝了一瓶啤酒。

1962年11月25日

你那样受花莲人欢迎，真使我担心你在下学期不肯回台北来，我要先说明白，你绝对不可失信，一定要准备下学期回家，再也不要再在鬼花莲搞鬼了。——据我那学地质的朋友许以祺面告，花莲一地铁定在寒假时因地震下塌，尤其海星女中一带，必定陆沉于太平洋无疑，届时不管是台北人花莲人，一概要葬身海底！听了这个专家报告，看你还回来不回来？

你怎么能在花莲喝酒？你们河南美人（杨贵妃同乡）老是表演“醉酒”、“出浴”之类，真是有伤风化！

……

你在信里口口声声要我把官司了掉，可是你不嫁给我怎么能了？

请看1962年10月24日《联合报》黑白集：

贤内助

小孩子们在外面吵架，如果双方的家长能够站出来，不偏袒自己的孩子，互相道个不是，各自将孩子领回家去，加以管教，当可平息一场争吵，像这种通情达理的家长，实在是难能可贵的好家长。先生们在

外面吵架，如果双方的太太能够站出来，不偏袒自己的先生，互相表示歉意，各自将先生领回家去，加以规劝，当也能平息一场争吵，像这种通情达理的太太，当然也是难能可贵的好太太。胡秋原、居浩然二先生，同属斯文，而且同为湖北老乡，平素交谊颇笃，向有通家之好。但因为“人争一口气，佛争一炉香”，由于一时的意气之争，竟伤了和气。始而演出黄梅调的对口相声，终至告进法院，由笔墨官司而打起真官司。双方好友虽曾纷纷出面调解，但皆未能奏效。最近由于胡、居二先生的夫人互通款曲，担任调人，经过相互的拜访之后，终于化除双方的嫌隙，恢复平素的友好。一场诽谤官司，至此乃成立和解，撤销告诉。这两位“息事宁夫”的贤内助，殊堪作为当代的坤范。

由此观之，要想移风转俗，化戾气为祥和，实须从“家庭教育”做起。

如果G变成李太太，就可以跟胡秋原太太“互通款曲，担任调人”，官司才能“化戾气为祥和”。

所以，太太，你还是跟我结婚吧

你要“老娘不嫁”，我就“老子入狱”，看你后悔不后悔？

除了你嫁我的一条路以外，另外只剩下一条和解的路，那就是我去勾引XXX的女儿！

至于报上说我“没有回答”等话，纯是胡秋原的律师在外乱说的谣言。

贝贝千万放一千个心一万个心一亿个心十亿个心无穷大个心，宝宝绝对不会吃亏的，宝宝要吃亏，就是空空，就是“王八蛋”！

我寄给你的你的旧作，你到底有没有收到？心里有鬼，有苗头，佯装不知不可以呀！

敖之1962年11月26日

四十九

亲爱的不爱我的小东西：

你真的不爱我了！你怎么对我这样冷淡？

今天是一个雨天，又冷，又没有你的信，我浑身难受。我作梦都梦到你跑了，跑到了太平洋边，扑通一声，丢下一块石头。（我本来想写“扑通一声，你跳下去了”，可是怕你骂我。）

幸亏在太平洋边的是你，不是我，否则的话，你对我这样冷淡，我一定跳下太平洋。（过了一会儿，再爬上来。）

总之，今天不接你信，一直不开心。

明晚戴之昂举行出境前舞会，我被拉去看看，你要再不来信，我就“就地取材”啦！

戴之昂是我们那次在买绿裙子前跳恰恰、跳恰恰前在咖啡室大笑，坐在我左边跟我打招呼的那个人，跟你哥哥中学同班，所以明晚大舅子及孙英善都要去。

今天大舅子来电话托我托老萧预支他的稿费，我真不想帮他忙，因为他有了钱，就要去花莲杀猪，而我在台北磨刀霍霍，只能杀棉被，你说可怜不？究其祸首，全怪小贝贝——站在升旗台上误人子弟的小贝贝！

不高兴的人1962年11月27日

五十

亲爱的不怕地震的贝贝小姐——不买小姨子账的大妇子：

你看是不是来了！

（中央社花莲27日电）花莲今天下午发生一级地震，感觉轻微。测候所说：今天地震发震于14时53分33点9秒，初期微动，继续时间11秒9，实动最大震幅0.65公厘，总震动时间约12分钟。

快快回来吧！你要不回来，我真要做undertaker而去花莲收尸啦！

今早上课，人人见了问我官司事，一些陌生人也向我指指点点。台先生同我说：“这个官司真奇怪，被告反倒不肯和。胡秋原这下子可完了！”

“杨再见”可恶之至，害得贝贝没在天祥喝到咖啡。不过也好，我高兴任何使贝贝在花莲不开心的事，在花莲过得不舒服，才想回台北。

还有这么久不能见面，我不敢想该多难熬！今天才11月28号，唉！狠心的贝贝呀！

想看你新围巾的敖之1962年11月28日

五十一

亲爱的诬赖宝宝是“健忘的”的贝贝：

宝宝给贝贝写的信，其中一定可以看出来宝宝已收到贝贝三张照片的事，为什么贝贝还要骂宝宝？

看《火中莲》时幸亏花莲没着火，否则变成真的“火中（花）莲”了！

写这信的时候，又是一个闹哄哄的白天过去了！我真有点怕回安东街，这样冷清清的晚上，我会觉得寂寞！唉！贝贝呀！我好想你呀！想你想得非写得这样肉麻不可呀！

跟政大学生新闻记者合照的相。是一个小侨生，会说“丢你老妈稀饭”的。

文献会的陈胖子因失恋闹情绪，我拿了一把剪刀、一把小刀给他，让他挑选，他气得直跳。

搂不到贝贝的宝宝1962年12月7日

写到这日期，我想起，九年前的今天，我认识了罗惠芳。

五十二

亲爱的半修女：

昨天下午逛书摊，书摊老板介绍我一个人——刘心皇。他最近写了一部《郁达夫与王映霞》。

昨晚舞会，你哥哥勾引到中国小姐杨蔼云，连跳了好几十支舞，最后还送她回去，我当场代表刘鹤予以连续警告，他却满不在乎，连说：“你要不保守秘密，我就向妹妹告你不老实！”

皇天在上，圣母在上，孙英善大肚皮太太在上，李善培在上……都可证明我昨天“很老实”！

我昨晚向孙太太说：“若是我太太在场，他们全完蛋了！我的太太可以风靡整个的舞会！”

唉！刘鹤完蛋了！

想你想得睡不着觉的敖之1962年11月29日

五十三

亲爱的G大小姐：

我建议你22号一定要回来，不管以后如何，反正下学期不干了，多请两天假又何妨？何况学期近结束，功课不会太忙。或者设法替小阿美族们先讲或后补讲皆可。总之，你在22、23、24、25、26、27、28、29、30、31、1、2、3号皆要在台北。

天气阴冷不堪，独个儿在家，每晚3点才睡，被窝真“凉”，不想你，睡不着；想你，也睡不着。

孤零零的周末太保1962年12月1日星期六

为了使你运用方便，这次我没把邮票先贴好。如果你写信给别的“男人”，可以不必用我亲手贴好的邮票。

五十四

亲爱的要我整天想念的贝贝（想得直流口水）：

昨天的信提议你22日回来，请快快表示意见！

你不来信，居然委过于没有信封，真是岂有此理！这就好比说，我不去大便，因为没有草纸！

在舞会中，你的“死哥哥”，不但跳恰恰，并且还跳扭扭！

昨晚在孙英善家小坐，他们要在年底请我们吃饭。

你说这次回来要回家去看妈妈眼泪，可是不能出来睡怎么办？能不能把我们的事干脆告诉他们？总之，不管你怎么办，晚上我们非得在一起亲热不可，不然的话，宝宝要气死了，要火烧丈母娘的房子，把丈母娘烧焦——由“白太太”烧成“黑太太”，把小姨子烧成“老杂姆”，把小姨子床底下那只小老鼠烧成“大老鼠”。

今天下午跟东方望谈了五小时。他谈了不少在外面听来的传说，他也听说我有一个漂亮的女朋友，是台大农学院的。

聂华苓的老母死了，我写信去慰问。她来信说：

《张飞的眼睛》已于昨晚读过了，甚合我心。但我想起你的女朋友应该不是“盲目”的少女，应该是在感情中打过几次滚的人，否则，你的那套想法，年轻的少女受不了的。

记着：理论是另一回事。可不要伤害女孩子。

再：你的伤风好了没有？快快告诉我，要不要寄药去？是怎么伤风的？是不是跟别的男人光了屁股在一起着了凉？无论如何，请你快快把“伤风”给我“克”掉！

再过二十天就要见到你搂到你的宝宝1962年12月2日孤单的星期天晚上

五十五

亲爱的心肝宝贝：

你说27号回来，在台北住八天，也是一法。只是可惜了贝贝最爱过的圣诞节，不能有宝宝在身边“孝敬伺候”，未免美中不足。

为了使月底腾空可以大玩，必须使《文星》早些付印，所以22号恐怕很难赴花，遗憾呀！遗憾！好在五天后就可以搂在一起亲亲热热难解难分了。

你的意思如何？

老萧、许登源、陈彦年三人为了几个臭钱闹成△不愉快，我居中替他们排难解纷，煞费脑筋。

余光中主持本月9日“现代诗朗诵会”，约你去。可惜你不能来，你若能来，现代“诗人”们看到当代Helen，一定灵感大发，纷纷情诗满天飞了！

光中约我也朗诵一首，我敬谢不敏。

我只会朗诵我在高二念完所做的五绝一首：

丈夫振臂起，刀斩群蝼蚁，

打倒王八蛋，消灭狗男女！

如此而已。

宝宝买了一个气化炉（四百七十元），你回来时，可以用澡盆洗热水澡了！也可以用烈火做点小菜了！（我最恨我的朋友们反倒吃过你做的大菜与饺子，而我反倒没吃过！）

昨晚独自一人，折腾到4点半才睡。

敖之1962年12月4日

快快寄照片来！

要吃什么东西、要用什么东西，快快开单子来！不方便寄的可托“死哥哥”带去。

五十六

亲爱的花得只剩一百元的小娘子们：

围巾丢了，活该！

伤风好了，恭喜！

梨有虫了，抱歉！

哥哥要来，倒霉！

你在2号发薪，3号就只剩一百，怎么行？我决定孝敬一点点，明早寄去。

花莲晚上海风甚大，我下午去买了一件小礼物，已经付邮，希望你能享受一下这种最新的“西化”产品。

下午刘绍唐（《传记文学》的发行人）请我去美而廉喝咖啡。美而廉中的人都纷纷问到你。哈，我的大美人！

1962年12月5日清冷的晚饭后

五十七

亲爱的“亲爱的”：

我近来只收到你的三张放大照片（不是在天祥没喝到咖啡那一次照的），你在天祥照的一概没收到，到底是怎么回事？

今天大舅子来，我请他吃xxx，xxx，xxxx……（不敢写吃什么，因为你不准写）。杨蔼云事，他大喊冤枉，埋怨我不止。

他说你要他带饼干与奶粉，我说：“这是我太太明明揩你油，因为她知道你去花莲一定要敲她竹杠，所以她先揩了再说！”

哎，贝贝，宝宝不高兴了！你为什么不让宝宝寄而让忧愁大王带去？是不是“见外”了？贝贝不拿宝宝当自己人，宝宝不高兴。

寄上五百元，请贝贝随便花用，不够花千万通知我，我再寄。

你的宝宝1962年12月6日

五十八

亲爱的一想起你就要XXX的贝贝：

昨晚RayDormer请吃饭，他的四川厨师做得真不错！“斜眼”大喝了一阵酒，喝得醉眼更斜了！

余光中昨晚未能来，打电话来说今晚的“现代诗朗诵会”我一定要去，因为他已在师大课堂上宣布——“李敖要来”，当时他的学生“为之轰动”！

我今晚去的时候，要带你在“白光”照的那张照片去，装在玻璃套（不是保险套）里给他们开开眼界。因为你不在身边，所以非得带你的照片不可——你是我的小守护神。

今天没接到你的信，非常气闷，气闷得像我伤了风的鼻子。

今天是星期天，跑下一楼去取了七次信，可是还没有取到你的！

呀！

哎呀！

贝贝呀！

快来信吧！

悲哀的宝宝1962年12月9日

五十九

亲爱的二女中校友：

你说你多小气！还说要把太空被到台北时还我！

我寄去的是双人被，（单人被太小，不适合“小姑独处”，因为一个漂亮的女人睡在被窝里春情大动，咬牙切齿，哼呀乱叫，滚来滚去，绝非单人被所能遮盖，故非双人被不可！）但是双人被并不意味着你可在花莲勾引一个野男人来享用！——如果一定要两人合睡，那么枕边人一定得限于跟你同性恋爱的老修

女！或者是那个省运会的选手，不过，我想，她的脚巴丫子一定比老修女臭！——为了不上当起见，最好你先请IVORY肥皂的鉴定人——刘鹤先闻闻看（让老修女和短跑家坐在升旗台上，唱过国歌后由刘鹤当场试验），图解于下。（图删）

太空被印有个小型的“录音机”，你找不到，专门收听是否有男人的声音。

你到台北后，我检查棉被，如果声音是先“啊”后“哼”，那一定是偷人了；如果是先“哼”后“啊”，那一定是一个人了；如果是不“哼”也不“啊”或不“啊”也不“哼”，那一定是不假外宿，到花莲市区去开旅馆去了！

总之，你小心着吧！

宝宝1962年12月8日

六十

亲爱的大概已经见到“死哥哥”的贝贝：

前晚应邀参加师大之“现代诗朗诵会”，“乐群楼”楼上形成人海。朗诵前光中介绍有名的来宾，介绍到本人时人人争看文化太保之真面目，掌声之大，任何人不能比。事后诗人夏菁说：“他这种散文家这样受欢迎，我们下次非让他也朗诵几首诗不可！”

会中美人颇有一二，刘海伦也来了，向我眉来眼去一番。有一个报告节目的师大女生（外语系的），浑身粉衣服，颇不恶。

师大学生趋前结识我，约我演讲，可是我实在没兴趣（如果那身粉衣服的美人请我，我一定讲）。有你这样可爱的美人儿属于我，我还想什么别的女人！讲什么臭演！

你说圣诞节前先做象征性北返，我极欢迎，唯一的条件是既然北来，必须每晚皆跟我同睡，不能睡在家里——听小舅子打呼，听小小舅子尿床，听小姨子吃香蕉，听眼泪大王泪水澎湃（像是海星女中附近太平洋的水声），否则的话，我夜里不肯好好睡觉，要向松山诅咒！

快快告诉我你的决定。

前晚在朗诵会上我交给大舅子五十元，托他买点心送你。——虽然明知他和刘鹤要“卡油”，可是也没办法，但愿他天良未泯，能够留下些点心或蛋糕皮给你吃。

敖之1962年12月11日

六十一

亲爱的小气的贝贝：

贝贝好小气，小气好贝贝！

昨天接到你两封信，今天就一封也没有！

多一封都不肯写，贝贝好小气！

宝宝好大方，宝宝有钱，宝宝不在乎，宝宝大便一次要用八张卫生纸！

你22号到底“象征”不“象征”？快快告诉宝宝，宝宝想你已想得不能忍耐，心里躁得很，我提议你干脆跟家里说明白，你晚上要去杀猪，他们若不信，可到大龙峒“台北市屠宰场”去找。屠宰场的规矩是半夜三更杀猪时（真的杀猪，杀真的猪），任何人来参观都要顺便杀他一刀，结果“眼泪大王”必被屠宰无疑！

为什么你不能告诉家里，说你没有李敖先生不能睡觉？

我寄去一册“纪念册”，是留给你惜别海星女中时用的。你可以叫高山族、阿美族、玛丽亚修女族等等每人写一张，也算这辈子你没枉去花莲一场！

你离海星时送她们什么礼物，我提议送一根大香蕉，将来可采用做海星女中的校徽。

宝宝再说一遍，你到底跟宝宝结婚不结，宝宝希望：

七海可利结，结！结！结！

想你想得大便不通的宝宝1962年12月13日

六十二

亲亲爱爱的小姑娘：

“十诫”来了，你回台北可以赶上我请你，不过有一条件——你得先守“第六诫”（“不可偷人”）。

我以前跟你说过，我曾送我的老情人一双玻璃丝袜，结果却穿到她妈妈的腿上去！这回我寄去一点小意思，想不到其中一部分竟又变成玻璃丝袜——妈妈腿上的，真是妙事！我想不到文化太保竟跟女朋友的妈妈的大腿上的玻璃丝袜这么有缘！

你假借我的名义，托“男老师”们寄限时信，他们可占了便宜了，一来可跟你眉来眼去，二来可偷看。（他们一定偷看！）

你托他们寄信是什么报酬？飞眼一次寄一封？还是寄一封飞眼一次？还是寄信前和寄信回来各飞眼一次？快快从实招来！

无论如何，你要想办法从22号到明年1月3号都要在台北！

台北有舞会，我真矛盾，又想带你去，又不想。带你去，你会因跳舞而快乐；不带你去，我可以不必在舞会上做王八。

你做“DoubleTenth”裁判兼运动员时穿的（白鞋）是哪一双？是不是自己偷偷买的？还是借花莲人的？如果是借的，你要特别把脚洗好，才许你到台北来！

因为松山机场最近新设了一处“臭脚丫子检验站”，请庄因做站长，因为庄因的鼻子最大。

足足一个月不见你了，等得宝宝好苦！宝宝好苦命！

宝宝想你，想贝贝，盼望贝贝快跟老修女们说：“再见——女王八蛋！”

敖之1962年12月14日

六十三

亲爱的诬赖大王：

冤枉！冤枉！！真冤枉！宝宝真冤枉！

宝宝每天都写一封信，居然你在13号没有收到，一定是出了毛病——有人偷信，所以被你诬赖。我真担心信到哪里去了！我决定从这封起重新编号，因为你们花莲人都是小偷！

这两张照片已看到了你改了新发型，是不是花莲的斜眼师傅改的！风骚之至，宝宝喜欢得不得了。（一张中那两个小阿美卡有丑，另一张你头上戴的是什么？我看没有出来！）

花莲人寄来的底片已如数洗好两套，欣赏之至。将一套寄上。宝宝有许多歌颂的话，不过不写在这里，宝宝要等贝贝偎在怀里的时候才肯说！

你引Napoleon的话，你知道他后来为什么不爱Josophine了？——因为她老是坐在马桶上吃东西！

你写的回来计划我看不懂。我反正什么也不管，只要你22号回来再说！其他一切我都不管！你22号不回来，宝宝就要发脾气——发像上次发的那么大的脾气——也许更要大一点，也许写信去骂你妈妈、去骂海星老修女、去骂小舅子、去骂小小舅子，去骂许许多多人！

我坦白告诉你，我已经等你等得不耐烦，这样爱，宝宝吃不消，宝宝躁得很，宝宝想贝贝，宝宝不能忍耐，宝宝要搂贝贝。——要在22号搂上去！

你再不回来，宝宝要打人、打狗、打电报、打喷嚏。

总之，宝宝现在已经不高兴了！

不高兴的台北人1962年12月15日

六十四

亲爱的好贝贝，心想美国的，有白白嫩嫩大腿的：

昨晚王崇五请我吃饭，他早年留俄，曾坐过五年牢，被判过死刑。昨晚他太太向我说：“王伯伯只坐过一次牢，不算稀奇，俺坐过三次。”我说：“对你们二位，俺都佩服，一位坐得久，一位坐得多，都各有千秋了！”

王崇五读了一年来我的文章，很想认识我，他劝我少写文章惹麻烦，虽然我毫无背景、无野心，可是写多了，总会树敌太多。他说他生平最佩服的文章只有三个人：陈独秀的气势、胡适之的明畅、鲁迅的锋利，而今天之李敖，一人竟有他们三个人的长处。

他胜利后做济南市长，现在很不得志。不过他们那一时代的人真有“种”。

你买白鞋的事，并没有告诉过宝宝。

宝宝真担心你怎样搬回台北来？你现有的衣服全部穿在身上，可能胖得变成了爱斯基摩人。

你总是不肯告诉宝宝你北来的时间的分配表，你到底什么时候来？。22还是29（你说27？27是星期四！你怎么能来？）到底要看你那穿丝袜的妈妈的眼泪多久？（几天？几夜？几小时？）

你怎么能不跟丈夫商量商量？

你总该先跟我商量商量看，不该先告诉她你的确实归期，你该跟妈妈说：“君问归期未有期，松山眼泪满粪池！”

至少，至少，你该在松山机场给我们一个公平竞争的机会，请杨传广做评判员，在飞机下落时，我和你妈妈像西部拔枪一般的一拥而上（像每天晚上老修女们抢香蕉似地），看谁能先把你抢到怀里！

其实宝宝是聪明人，宝宝才不在大庭广众光天化日之下跟一位老妈妈比赛，宝宝只消做一做XX手势，不怕贝贝不倒到怀里来。

或者根本宝宝就不用去，只消托斜眼带去一个XX，贝贝一看到，自然就飞奔前来。贝贝的可爱的屁股刚一坐上，不需要雇计程车，而要雇一艘小船。因为当时松山机场必定发水灾无疑！——老太太的泪水突然泛滥，坐计程车必被淹死。

1962年12月16日

六十五

亲爱的发假誓的贝贝：

你说你“手按圣经”发誓，其实你的圣经根本没有带到花莲去，你手按的大概不是圣经而是抽水马桶的盖子！

今天上午和武陵溪（写《古事今判》的）正式认识，一个蛮聪明的“河南人”。

午后去南港。在公路局候车时我指给萧孟能看：“……那是我跟小丫头认识的地方。”上车后我又指出你那天坐的坐位。

2月24号这天有三件事

- 1.认识贝贝,
- 2.认识胡秋原,
3. 胡适死了。

到南港后才知道是胡适的冥寿，特地到坟上看看，签过名，人多惊谓：“李敖来了！”

坟设计的不佳，阴阳怪气的。

胡适住所全开放，我参观全部衣物，并吃了一块蛋糕。胡秘书、院警等跟我坐在沙发上穷聊了一阵。我在胡适的书架上找出我四年前的今天送给他的书，想到四年前见他那次，如今真是物是人非了！

我代表你参观了W. C，胡适的马桶跟咱们家里的一样——唯一的不同的盖子是白的，而且马桶前面没有瓜子皮、香蕉皮、葡萄干等等，非常遗憾。

晚上请赵中孚及在法院参观我们打官司的一位东吴的小朋友吃饭。赵中孚说：“你太太回来，我请你们吃饭。”

台大法律学会请我讲演，我不想讲。

很多人问到你、打听你。很多人想见到你。

文献会那瘦瘦的袁先生23号举行盛大舞会，一再请我约你来！

敖1962年12月17日

李敖八十岁画像：如果能活八十，就是这德行。（画删）

六十六

亲爱的“一只腿”的太太：

“小气鬼”的太太虽然只是一只腿，可是还是全世界最漂亮的！这样决定好不好？

贝贝22号回来

(1) 22

(2) 23

(3) 24

(4) 2525号早上回家一次，可是告诉他们晚上有圣诞通宵舞会，第二天（26号）早上就要回花莲。决不可“忍痛”住一晚……

而且，还要准备请31号那天的假，准备可以再回来。——反正老修女总该再准你一天假，不然你就装病，不上课，用太空被包住头，任凭她们拉，也不起来；打针，也不起来；送香蕉，也不起来；送宝宝的信，才起来，光着屁股起来。可是宝宝不写信。害得老修女没办法，只好手淫泄愤。

31号那天如果老修女不准，你可到东部防守区司令部报告——告密，说她公然违反官方命令——31号不放假！

你可警告她，官方定的“例假”和她自己的“例假”一样，不能提早。如果她提早，就可宣布她的“经期失调，白带过多”！

你嫌我求婚跟“粒屎”一样的轻松，其实才不呢！宝宝是怕羞的人，从来不会求婚，一求婚脸就红，红得像辣椒。你不答应，算了！宝宝才不在乎！宝宝屁股后面有一大堆女人，等到将来你“浪女回头”了，宝宝会把腰一叉，说：“吓！你又来了！对不起啦，‘客满了’！”

想想吧！不要后悔呀！

你16号的信怎么又说我“不来信”？我真真每天都写信？并且最近又新编了号（绝不会编漏了），所以如果一“缺号”，一定有问题！请仔细查查看！

贝贝真是好心肠，在花莲做了那么多使老修女眼红的好事，好事做多了有阴德，阴德积多了有好报——将来生下儿子，上帝会多增加一只手，不，说错了，“三只手”是小偷，该多生了一只脚才对——儿子是三只脚，而他的漂亮妈妈只有一只！

好啦，不要再犹豫啦，没有时间再通讯讨论啦，就这样决定——22号回来！伟大的22号！

下午杨国枢、许登源、陈妙惠来，陈妙惠跟杨妖姬们住同房，她告诉我说：“杨XX、王XX她们常常讨论李敖和G的事，她们都奇怪地说：‘他们两人怎么会好起来？’”

现在：——“再见”！

22号：——“见”！

高呼“打倒老修女”及“《中华日报》混账记者”的宝宝1962年12月18日

六十七

亲爱的小姐儿：

你怎么8号的来信上又怪我没信？到底是怎么回事？我确实是每天寄出一封，并且编好了号（新号，例如这一封信是new，号决不会编错，你排排看，若缺号，一定出了问题）。

铁定22号回来，前信已如此代你决定。为什么不告诉我22号一定回来？飞机有问题吗？

现在整天想你星期六回来，简直做不下去事！快快告诉我，否则电报要打过去啦！

敖之1962年12月19日晚饭后

六十八

亲爱的今早飞去的人儿：

你走后，我上课，困得要命。下午在印刷厂，稍好。

晚饭时他们说：“G叫起‘宝宝’来，自然得很，一点也不落痕迹；而李敖叫起‘太太’来，就显得生硬——好像宣传一般，G真伟大！”

执行秘书也向我说：“前天下午来找你的那位小姐好漂亮！”

宝宝开心极了！

今晚又要一个人睡了！我现在就要回安东街，我真不“敢”回去——回去和“寂寞”相伴，我要在东门逛逛书摊再回去。

又变成可怜的贝贝的宝宝1962年12月26日晚饭后

什么时候你才会说“嫁！嫁！嫁！”？

六十九

亲爱的想出国的贝贝：

到今天早上为止，算是大致把我们的三楼恢复原状——最后一件事是洗床单！

今天到街上，买了一个小花瓶，蛮可爱的小花瓶，花了三十元。

昨天中午在渝园给老萧“受训”，好玩已极。你快回来，我说给你听。

你到底什么时候回来？14号，13号，还是12号？

另一张与政大学生照的相。

也很累的宝宝1962年12月28日

七十

亲爱的贝贝，快离开花莲的，又要跟别的男人一起游山玩水的：

今天寄了一百多张贺年片。

今天中午，请萧老板娘、陶先生、林先生在掬水轩吃饭。老板娘送我一本漂亮的裸体女人的日历——她怕她丈夫看，所以送给我。日历的美金价格是一元五角。

我又有一个新密探——李X贤。这个密探，你一定不认识——我也不认识。

1962年12月29日

七十一

对不起人的贝贝：

你只骂宝宝困昏了头——不贴邮票，为什么不看看你的欠资信！

你说你被罚了四天，真是活该，宝宝以后如果再生气，并不再不写信，而要一天到晚拼命写——写限时，但不贴邮票，那么写三百封，就可以把你的薪水全部罚光！

大丈夫1962年12月除夕之夜

七十二

亲爱的小贝贝：

今天没有接到你的信。

李善培的哥哥从美国寄给他两双毛袜子，他送了一双给我——正是你喜欢的那种，快快回来，回来看看宝宝穿新袜子！

我又同刘绍唐、李善培到中华艺术陶瓷公司订制了一座红灯罩的花瓶台灯，明天可装在卧室里，把卧室布置得美仑美奂，恭候贝贝光临。

这一阵子为了布置房间，花了不少时候。

宝宝另信寄去几张别人寄来的贺年片，其中漂亮一点的寄给在花莲的漂亮的人。

敖之1963年1月5日

七十三

亲爱的宝宝的心：

找出在新店的照片几张，寄给你看。注意其中有两张有花的，是你送我的花。

“在法庭”和“入狱”（坐电椅）的两张漫画，真是气派。（图删）

你这个农学院的妖姬，不但惹得助教式的教授陈大郎追，还惹得政客式的院长张研田找，真是佩服佩服。

今天是6号了，再过至多十天，你一定该回来了，真要感谢上帝，感谢释迹牟尼，感谢默罕默德，感谢李敖先生的吸引力，感谢台北的花花世界，感谢民航机，感谢老修女——为了她虐待你，使你对花莲不再留恋——虽然花莲有不少野男人。

今天是星期天，收拾了一天房间，晚饭吃得卡有饱，等下子就去台大，为你买信封信纸——当然还要跑到“好朋友”照相馆门口，瞻仰瞻仰那橱窗里面的美人照片。

想你想得在房中踱来踱去的宝宝1963年1月6日

七十四

亲爱的被人把情书扣留的贝贝：

真糟糕，其糟糕，怎么会遗失四封信？幸亏我编了号，否则甚至连丢掉几封也查不出来了。

谁偷了信不敢逆料，不过最可能是信仰耶稣的人。且最可能是老修女，因为今天《联合报》上说“寂寞的女人多爱偷东西”。

不过，在“寂寞的女人”中，尼姑可能比洋尼姑（老修女）好一点，所以我建议你，在老修女推你在15号以前返北之日，你可以代表我推荐她去“新竹市女众佛学院”，改信佛教，佛教中有一派叫“密宗”，专门搞男女这玩意。还有拜“欢喜佛”的，此种佛像根本就是两人性交在一起，看起来极过瘾，比她半夜三更玩香蕉好多了！

宝宝新袜子一直没穿，为了等你回来再穿。

今天台北天气最冷，你在花莲一定也冷得在床上乱滚。

不要管他妈的老修女同不同意，小丫头们一考完，你就卷行李！

宝宝1963年1月7日

特准：

杨尔琳章苏民为搬家顾问，只能对一切物品行李动手动脚，对于“生物”皆严禁动手动脚。右（上）给G收执，李大敖手令。

1963年1月7日

七十五

亲爱的今天没收到信的不写信的人：

信封信纸早已限时寄去，为什么不写信呢？

我的《十三年和十三月》，惹得老家伙们大不高兴，最不高兴的是沈刚伯，其次是姚从吾、吴相湘。昨天萧启庆告诉我的。

今天下午同於梨华、林海音、萧孟能同去方豪神父家，吃喝一阵、大聊一阵。方豪说星期六晚上请我们在楼外楼吃杭州饭。并说约你一起来。放梨华、林海音要看你的照片，我没给她们看。

於梨华说她在外国住久了，看到台湾已不顺眼，可是她在外国做主妇太久了、太苦了，她准备搬回台湾来。台湾生活最舒适。

今天是礼拜二，希望下礼拜一、二可以见到你。

快快呀，宝宝已经等不及了！

敖之1963年1月8日

七十六

死躺在花莲进行阴谋的贝贝：

我统计一下，贝贝在花莲，到目前为止，勾引的男人计有：

1请吃火锅的

2海星工友三人

3张研田一行六人

4照相的一人

5密探三人

6拍卖行老板娘的丈夫

7《中华日报》记者（混蛋！）

8军训教官五人

9民航机驾驶员

10空军飞机驾驶员

11空军二人

12Bus司机

13东部防守司令

14花莲市市长

15花莲中学校长

16偷宝宝三封信的人（混蛋！）

17送限时信邮差

一共三十一人！另外听说还有一名花莲水肥大队队长及“美而廉”老板。

贝贝呀！宝宝又不高兴了！叫你根本不要管老修女同不同意，你还是要问她意见，惹她吃不到香蕉不耐烦，莫非你口口声声17号，真的与那上面统计的第“7”号有一手？

宝宝要发脾气了！

宝宝脾气就要发了！

海星女中是个贼窝！在那里，丢掉我三封里面有许多“机密”与“肉麻话”的信，你说怎样办？我已经气得不耐烦，我恨你，恨你去花莲，去了还拖着不归，还要说什么17号、17号、17号，真是他妈的！

愿那泄漏题目的小修女重新换一套你不知道的题目！

生气的李大爷1963年1月10日

刚由南港回来，法院的传票又来了，是下月11号出庭。这次你可以参观了！别忘了那幅漫画——“你少多嘴！”

七十七

亲爱的娃娃新娘：

你说你后天（星期日）可以回来，宝宝知道后高兴得不得了——好像七天没拉屎突然大通特通一样。宝宝已经等得坐立不安，就好像你在花莲也坐立不安一样，并且比你更厉害，因为宝宝爱贝贝的程度远超过贝贝爱宝宝。

你说去日月潭，宝宝举双手赞成，宝宝十三年来，一直想跟美人携手同游，一直未能如愿。这次你说去，咱们一定去，谁不去谁是孙子！孙子才不去！他妈的，去！什么时候去，过了阴历年最好。大年初二就是周末（26号），那时候一定没有人。过年我恐怕要回家一天，阴历初二你来台中，然后同游日月潭，再同回台北，你说好不好？

感谢老修女，居然把贼窝开放，让贝贝早点回来，贝贝，无论如何困难，至迟也要在星期天（12号）下午回来！无论如何不能再拖，该先把飞机票买好。宝宝从这封信后再不往鬼花莲写信，再写贝贝一定收不到，宝宝这辈子再也不往鬼花莲写信，宝宝气死了花莲。

你在花莲收拾行李，宝宝在台北收拾房间，把房间收拾得“春色无边”“春意撩人”“满室生春”，恭候大美人
大驾光临！

快告诉确定的飞机时间！不然宝宝要大打电报，打得贝贝、老修女、小修女们心惊肉跳！

最后一封向花莲写信的人1963年1月11日

七十八

亲爱的胆小如鼠的贝贝：

胆小、胆小、真胆小，贝贝胆真小！贝贝看到老修女校长就要吓得不敢穿长裤、不敢搂着学生照相，不敢在15号回台北，贝贝真没用！

贝贝一见到老修女校长就吓得屁滚屎流，一见到就要提着裙子往一号跑。（虽然裙子里不一定有△裤。）

贝贝，听我说，能不能在这最后一次不必受老修女威胁？15号回来，把分数给她寄去，又有何不可？又不耽误她的课，怕个什么？

现在你恐怕正在跟“杨章二再见”吃饭，地点大概是花莲“美而廉”，有诗为证：

花莲美而廉，

杨章二再见，

臭鱼拼命吃，

吃了变大便！

今天听到你的诱惑感人的声音的宝宝1963年3月4日

七十九（此信起，G在美国）

亲爱的贝贝：

也许人世的沧桑已使我逐渐变得冷酷而麻木，也许是我的恶性重大而难改，在我的生活和生命里，已经没有对“明天”的憧憬，我也许该羡慕XXX一流的人，他们满脑袋“明天”和“家庭第一”、“小孩至上”，我好像在这方面非常不及格，我非常惭愧。

站在一个女孩子的观点，如果她聪明智慧，如果她知道一个幸福家庭所必须的条件，如果她了解一个无聊文人的没有出息，她应该知道什么是她最后的抉择，医学博士、工学专家、留美学人、安逸的小家庭、美国的定居……这一切一切，都该是一个可爱的女孩子的真正需要与真正归宿，浪漫文人给她的应该只是昙花一现在romance，一些欢笑与眼泪，和那眼泪流干后的梦醒。现实是最残酷，也是最真实的，如果一个灵巧的女人不把她的未来抛掷在不承认现实的幻觉上，那她的幸福，将是无穷的。

如今，现实如此黯淡，人生如我，哪里还有什么理由和热情来选择什么？我只是任凭别人的选择。别人可以选择我入牢狱，可以选择我自己否定自己，可以选择我所背的十字架的式样……我就俯首而已。我所做的一切都该使我负担它的苦果。因为人人看我是罪人恶汉，人人都是如来佛，我如像在人人手心里反抗。（像孙悟空？）

如果你聪明智慧，你该完全就你的立场来做通盘的打算，来看人生。不要想帮我或可怜我，那样对你不会有丝毫好处，对我也不见得能得救。在你没有善泐的把握的时候，你绝不该去救一个你以为他快淹死了的人。你救不了他，可能反到断送了自己。当然你也可能成功，成功以后然后后悔。

我不信宗教，但是我该信总有个地狱，这个地狱专门装李敖这一类东西，也许全世界只有他一个好装，总之，他该下地狱。

我想起R. L. Stevenson笔下的Dr. Jekyll and Mr. Hyde，他的研究与探讨工作使他最后人格分裂成两个极端型的人，互相交战，最后他不能接受任何他人的共处与合作，不能接受善意，对他的善意与感情，不但对他无补，反到换来自身的无比损失，这就是人生，它无法控制，也无法受制或自制。

我觉得人和人生愈来愈荒谬，而不可理解，有心栽花花不发，有心为善反遭恶报，残忍反换到仁慈之果，仁慈反到伤害别人，帮人忙反倒落埋怨，为人作嫁反倒害了人，策划明天反倒今天就完蛋，杀人越货反到名利双收或成为民族英雄……这一切一切，都是荒谬荒谬，而荒谬即是正常，即是人生。

我多年前就喜欢苏武给他太太的诗：

“努力爱春华，莫忘欢乐时，生当复来归，死当长相忆。”

蛮动人的。其实改写一下也未尝不可——

“努力爱春华，可忘欢乐时，生当不来归，死当无所忆。”

都是诗。

有时候我非常想你，有时候我不想，或不敢想、或不愿想、或不肯想、或其他。亲爱的贝贝，你怪我老是不写“密麻麻的情书”，这封信好像是“密麻麻”的，不过很可怕。我意识并感觉到我的分裂在笔尖下集中成文字，而文字本身，却又不该是完整的吧？

我非常知道你的心情和痛苦，你知道我也了解你。我们不同的也许是我会因了解而漫无心思，而你会因了解而大哭一场。最后，真正恢复笑容的，也许你比我来得快。

无疑的，你是一个快乐型的人。我庆幸并且羡慕。

我记得你常常跟我说：“宝宝你可以一个人，不依靠什么而生活，我不行，我一定要依靠什么。”

你是对的。

你知道如何去争取青春与享受人生，当然你有时也会失败，甚至有受委屈或受欺骗的感觉，但你该知道这是人生中许多不可避免的过程和不快意之一，就如同亲人会死、留学考会考不中一样。可是对我来说，几乎全是这些，我表面上好像一拳把老妖怪们打倒，其实真正倒下的，可能是双方，我的成功就是我的失败。

你飞机起飞开始，我哭到晚上，老景等目击我这一套并不新鲜的发泄方式。从那天以后，我的眼泪已流光，我又回归到漫无心思，于今为烈！

在伏案卖命十小时以后，赶这封信今早发，我该有把它寄给你的勇气。总之，由你决定一切，我毕竟又是无能又懒又感情麻木的一个家伙。

你有一次在孙英善家里大笑，笑得趴在沙发上。很久没看到你大笑了，我喜欢看你笑。

敖之1964年9月24日晨

八十

亲爱的贝贝：

今天花三百二十元换了一副新眼镜，黑边的。我左眼已七十五度，右眼仍是五十度。中国眼镜公司的人都是本人的读者，一位张先生、一位赵先生，与我寒暄一阵，打了一个大折扣。

又去买书，书店老板又发现“是李敖”，又打了一个大折扣。并指着书架上的《文星丛刊》说：“别人的书还在，你写的却卖光了。”

我常常在书摊上看到《文星丛刊》，可是大多没有我的，都卖掉了。

文星书店中《传统下的独白》《胡适评传》等都缺货已久。

今天请徐讷在渝园吃饭，他刚由香港来，说最近在香港《新生报》上看到“十三妹”论李敖辞去文星职务的事，“十三妹”说是政治压力，并怪台湾连一李敖皆不能容。（香港的消息真灵、真快。）

徐讷比两年前老了，又胖了一点。更消极老惫。似甚怕得罪人。

久未上街，走动一下，甚累。

快寄照片来。

书稿脱期，现每天要赶七千多字。

今早参加教育召集，费去一上午。

敖之1964年10月1日

八十一

亲爱的贝贝：

尚义的《狂流》已请陈彦增全部校补完毕。前面已印好一半，稍待时日，即可出版。此书我决定不由文星书店印行。这是我生平第一次为死友整理并印行遗稿，将来我死了，我这些臭摊子大概没人能够胜任了。

我老子的一部《中国文学史》稿本，我也想整理付印。明年4月，是他去世十周年。

世界上最伟大人物多是私生子。从耶稣、达文西、伊拉斯莫斯、小仲马、林肯、威廉大帝，一直到索菲亚罗兰，都是私生子的世界。且据T.赫肯黎的说法、私生子又比婚生子聪明。接诸前例，吾人焉能不信？

不但是私生子，即使“野合”出来的人都硬是要得。孔夫子不就是“野合”的产品吗？

忽发怪想，写给贝贝看。

敖之1964年10月15日

八十二

亲爱的贝贝：

昨晚陈之藩（《在春风里》、《旅美小简》的作者）谈从美国回来的一些事。他谈到於梨华对她丈夫的“凶横”，最后谈到我批评於梨华的那篇文章，结论是——“恶人自有恶报，放梨华碰到李敖！”

何凡也附和着说：“全世界唯一能整萧‘资本家’萧XX的，只有李敖一个人。”

陈之藩又要回美国去了，他一再要我赶紧去，他说我这样的人只有在美国才能“人尽其才”。

李善培在山上做了小和尚，今天来信，怪可怜的，每天清早4点半就要起床，那时候，我还没睡呢。

（小和尚们起床就拜佛拜四十分钟，6点钟才准吃早饭——稀饭。）

再寄四张照片给你，也极盼得到你的照片。

敖之1964年10月30日夜1时

八十三

亲爱的贝贝：

我现在生活状况如下：

午12时起床。

12-2整理，午饭（包括读报）。

2-6写作四小时（四点钟喝咖啡，算是下午茶，4点半读一阵晚报）。

6-8整理，晚饭，办杂务（偶尔去书店一次）。

8-1写作五小时。

1-2整理，吃点东西（包括扫地等）。

2-4写作（包括睡前洗个热水澡）。

小运动随时做做。

整理房间也算是运动一类。

每日生活很单调，平静，简直没有什么变化。

偶尔跟“李鸿藻”等看一次电影。

“李鸿藻”可能要跟他的一个女学生结婚，那个女学生又瘦又干又丑又小又黑又矮又闷闷的，“李鸿藻”跟她比起来足足大两倍多，太不相称了。

敖之1964年11月9日

八十四

亲爱的贝贝：

天愈来愈凉了，我好想你。

我的《教育与脸谱》初版二千册全部卖光，最后一本大概是刘真买去的，据说送给周至柔了。

我的七本书中，现在文星书店“现货供应”的只有四本（其他《胡适评传》《为中国思想趋向求答案》及《教育与脸谱》都已卖光，光得像贝贝的屁股）。

司马笑的太太——六小姐丈夫的远房表姐——现在在《台湾日报》上大写《我嫁了一个美国丈夫》，我现在寄一页提到我的一段给你。

下月5号又开庭，又要和他妈的X见面也。

我仍工作过度，很容易疲倦。前天下午同老萧逛牯岭街书摊，逛了一下午，回来疲惫已极，身体真是不太行了。再过五个月，就已三十之年，呜呼老矣。

宝宝1964年11月27日

八十五

亲爱的贝贝：

4月25日，下午起（中午是在三姐家过的），我“三十大寿”在萧家度过，大概的“祝寿”人有萧孟能、萧孟能爸爸、萧孟能儿子、萧孟能太太、萧孟能女儿、刘绍唐、刘凤翰、陆乾原夫妇、陆啸钊、郑锡华夫妇、张继高（吴心柳）、宋卓敏和他的小女儿、李声庭、李士振、李世君、李世君的干妈、黄胜常和他情人高继梅和高继梅的哥哥高唯峻、（你还记得那次黄胜常和高唯峻在周胖子请我们吃面食那一次吧？）陈彦增、郭鑫生（么棒子）、张白帆、我家的老太太、三姐、三姐夫、六小姐、陈大革、七小姐等等三十多人，非常热闹，直闹到夜里3点才完。

谢谢你寄来的生日卡。我也收到不少礼物，如萧同兹的领带夹领带、郑锡华的小记事本、刘绍唐的花篮、李士振的座笔、以及其他西装、刮胡刀、晨衣、烤面包炉之类。刘凤翰等为我合买一部大书，要六千多块，名《大清实录》，最近就要送来。

我这一阵子生活还是老样，只是太忙太累，背部很不舒服。生日以后病了一天，现在好了。三十开外的人了，老了，老了。

我记得十多年前（也许是近二十年前），读朱自清的一首小诗——《仅存的》里头有几句说：

发上依稀的残香里，

我看见渺茫的昨日的影子，

远了，远了。

如今已三十开外，人生能有几个“三十”？

宝宝1965年4月29日

另寄生日照十张。

八十六

亲爱的贝贝：

昨天晚上请林今开（林枕客）吃晚饭，他谈到1949年他在高雄做记者，一天发消息，不晓得高雄川叫高雄川，他遂起名做“爱河”，以后一传再传，今天人人叫这条臭水沟叫做“爱河”了。

这种例子很多。4月27号法庭开庭（是萧孟能太太告胡秋原），李白华律师告诉我，现在描写法官黑暗的一句成语——“有条（金条）有理，无法（法币）无天”，是他在抗战胜利后讲给郭卫（一位法学家）的，以后也不胫而走，直传到今天。

又如“中国不亡，是无天理”的话，本是胡适讲给孙伏园的，后来也传遍天下，大家也不晓得原来是胡适说的。

又如我父亲在北平时，曾亲历一项谣言，早上在东城出自一人之口，到了晚上，居然传遍西城了。

这四个小例子，我忽然连带想到，所以随便写给你看看。

我现在的官司情形如下：

一、台北高等法院——胡秋原告我，我反诉。

二、台北地方法院——我重新告胡秋原，让他也尝尝被告的味道。（另外雷啸岑马五先生、萧孟能太太也分别把胡秋原告进去。）

三、台中高等分院——我告徐复观。

四、台中地方法院——我告中央书局。（为了他们印发徐复观骂我的话。）

四个官司集于一身，这真可说是“官司缠身”了。

昨天收到居浩然自澳洲的来信，他读了我在《教育与脸谱》中你信里的话，写道：

“不过她对你确是蛮好的，从美国还写信替你惋惜。但说你众叛亲离则不知何指？你有群众？我从未听到过。亲离可能指她自己，此外亦不知何指。”

这一阵我又忙上加忙，《民族晚报》《台湾日报》都拉我写连载的专栏，尚不知能否应命也。

敖之1965年5月7日

八十七

亲爱的贝贝：

你圣诞节写的信昨天收到，你说“一直没接到你的信”，我很奇怪。因为10月23日、10月25日、10月29日、12月2日我都有信给你，此外还零星寄过书和杂志，12月23日还打了一张电报，不知你“何出此言”，是不是没接到我的信？我一再向你要你的电话号码和要你寄回的美国福利部待填表格的副本，还一直得不到你的回讯，所以更令我起疑！

这封信，决定寄挂号，算是“投石问路”。

昨天国民党《中央日报》上，已正式登出《文星》杂志被罚禁止发行一年的消息。光凭此一停刊消息，你就不难猜想在消息后面的许多“节目”了。总之，这一阵子“困扰”极多极多！若不是我的坚强和定力，换成别人，非得精神分它几裂不可。

梁实秋力劝我休息休息。放弃杂志上的攻击，改换走学术专著的路。我也逐渐感到我在争取言论自由的努力上，如今已达上限，已达毛姆（W. Somerset Maugham）小说所谓的The Razor's Edge，我颇多感触。

要写的专书太多了。不论是学术性的、普及性的，我的主旨都要坚持“经世致用”的原则，我最不喜欢逃避现实、最不喜欢“置四海穷困而不言”！

敖之1965年12月30日夜深

八十八

亲爱的贝贝：

去年12月30号写了一封挂号信给你，不知你收到也未？我这方面，这一阵子与遭到的困扰和谣诼极多，《文星》方面，除了90期、98期被查禁（已见报），又“罚”了停刊一年的处分（已见报）外，今天警备总司令部又送来（54）训唤字第9345号令文，又查禁了《文星》第97期和我的《孙逸仙和中国西化医学》一书，并扣押这两种出版品，理由是这两种出版品中都载有我的《新夷说》一文，“内容将国父遗教断章取义故为曲解，足以淆乱视听，影响民心士气”。这次事件，是我遭遇到的第一次自己出版的书被查禁。在我的生命里，这也是重要的一天。（过去《文星》被查禁，只是因为我的单篇文章，查禁的是杂志，这次则是书，是《文星丛刊》被查禁的第一本，我又是“不祥的”祸首！）

今晚与监察委员黄宝实及李律师等吃饭，谈了很多。

对书的被禁，我没有什么灰心，也没有什么感慨，我几乎没有太多感觉。如果有，那只是我所遭遇的环境，未免对我太过分、太过分。我没有任何政治野心、没有任何党籍，不加入任何团体和宗教，甚至息交绝游，没有职业。只是靠写文章过活，在宪法标准下写文章，如此平凡又平淡而已。但是我低调如此，却仍不为环境所容，仍旧是如此“断我生路”——唯一“生路”，我真未免感到有点被欺太甚也！

我在这边还不知道被逼到什么地步，如此吉凶莫卜之时，你该知道我多么怕你们回来，我仍旧不得不说：能不回来，最好不回来，我真不愿你们跟我一起受罪！

敖之1966年1月5日夜1时3刻

八十九

亲爱的贝贝：

今天又是忙糟糟的一天。

中午醒来，与萧同兹一起吃饭，他谈到他过去主持国民党宣传时，在化“敌”为友方面的努力……

3时后回来，忽接徐复观限时信（这是他最近给我的第四封信），约我去中国大饭店喝咖啡（我们已喝过一次——官司照打、咖啡照喝），又扯到5点半。他说他提倡中国文化的原因之一，乃是把握“不把任何可抓的武器遗留给敌人”的原则的缘故，他认为中国文化是一个不可放弃的好武器。他认为若能从中国文化的研讨中，推行出中国文化中本有自由民主的因子，岂不更好？我却觉得他这种看法是有问题的。

徐复观又说他极不希望我被抓起来。我说：“抓起来就抓起来！我认倒霉！可是我一旦被抓起来，从当局、国民党，直到你们这些跟我打群架的文人，都要背上恶名，背上害贤之名，背上迫害青年之名，看你们失不失立场！看你们觉得划得来划不来！如果你们不在乎有伤‘令誉’，我绝不在乎坐牢！大家如果玩得不漂亮，硬要给世界人士看笑话，大家就走着瞧吧！”

最近青年党的机关报——《醒狮》上，又以六千字激烈攻击我的长文，我还没看到。有人已在《自立晚报》上连写五六天回骂了。国民党的《政治评论》这一期上，以《〈文星〉走了〈自由中国〉底道路》为社论题目，已展开最毒恶的攻击。这篇社论，并在国民党的《中央日报》上登出大广告。（《中央日报》已拒登《文星》的任何广告，这也是对付过《自由中国》杂志的老手法！）

“李鸿藻”晚上来，已问我如被捕，他能为我做什么？我说：“替我送几张Playboy中的大屁股女人到牢里来吧！”

敖之1966年1月6日夜2时

九十

亲爱的贝贝：

今晚孟能请客，欢宴徐许、陈刘笃（香港出版人发行人协会头子），在座者有吴心柳、吴炳钟、吴申叔（王莫愁丈夫）王洪钧、李子弋、丁中江兄弟、欧阳醇。徐许一上桌，第一句话就是：“李敖长大了没有？”我说：“长大了一点点。”

徐许又埋怨今天的女孩子已经不喜欢他那一类文人了，她们都改喜欢李敖了。言下颇有没落之感。

听说这次《文星》被禁事件，香港、日本、美国皆有公开消息或评论发出，你见到了吗？

这一阵子此间舆论界已对我形成“围剿”之势，轻淡的如《公论报》《新生报》，重要的如《中华日报》《政治评论》《中华杂志》《民主评论》《醒狮》（青年党的机关报）《新天地》《古今谈》等等，花样很多。但从远大的观点看，究竟是支持的是主流，反对的势力也大都畏众怒式的或天良发现式的采取沉默的表示，此足见公道尚在人心，足见我们努力不是不得大众肯定的。

我相信我们这些非政治的思想运动，非政治的促进中国现代化的运动，一定会愈来愈根深蒂固，一定会早晚得到大多数人（包括当权者）的最后了解，在这种最后了解到来的时候，也许我已经被冤枉的或没

有必要的坐了牢或不存在，如果真的演变到这一地步，那对我和抓我杀我的人说来，都是划不来的。
——我们双方，都是大傻瓜！

敖之1966年1月贝贝离台后两年零两天

九十一

亲爱的贝贝：

一直惦着给你写信，可是这一阵子又为人过旧年（我自己反对过旧年，并且一直不过。后来我老子死了，我怕我家老太难过，乃为她过旧年）。又忙着为“文星事件”擦屁股（这屁股好难擦！）。又因“文星事件”而不得不重新检讨我的写作方向和谋生计划，所以这封信一拖，又拖了二十五天！

孙智燊从美国寄来1月5号《金山时报》的社论——《关于台湾<文星>杂志被勒令停刊》，内容颜仗义执言，要求大老爷们“应有勇气改过，收回成命”。“文星事件”据我所知，美联社已发出消息，海外侨报大概都是从美联社得到的消息。你信中所说看到的侨报，是哪一种报？英文报纸上有没有消息？盼你有空将所有的你能见到的消息、新闻稿、评论和一般反映剪下寄给我，别忘了。

你离台后两年零三天，我参加王企祥、徐露的婚礼（新郎新娘我全认识）。有三位女读者（皆已婚）特别找人介绍，要认识我。婚礼中又碰到毛子水，毛子水说：“你看到人家结婚，你羡慕不羡慕？”我说：“我注重实质，不注重形式！有些人也跟我一样。”他听了，脸红而去，因为他也“那个”啊！

但无论如何，毛子水是很有修养的人。他被徐复现干骂万骂，他总是闻不问，真见功夫。

忘了告诉你，我的香烟已戒掉两个月零二十多天了（去年11月15日开始戒的）！我不但自己戒，并且联合张白帆、辛八达一起戒，还有陆啸钊。四个人除陆啸钊外，我们三个人直到今天也没抽烟。烟戒掉，使我每个月省掉不少钱，使专卖的统治经济制度，少了一点垄断的苛税！

文星书店方面，我从10月7号起不再去了，至今已经快四个月，不去的内情很复杂，主要的原因之一，是我要更进一步的不跟人来往和减少别人找我的可能性。我这样做，也算是减少一点“文字狱”的罗织理由吧？此外，我延长了半夜写作读书的时间，经常天快亮才睡，如此起得更晚，一个人孤独的时间也就更多，相对的“麻烦”和“麻烦”的可能性，也就更少了！

过旧年后（初三）跟“李鸿藻”去洗了一次土耳其浴，蒸汽蒸得热汗直冒，很好玩。只是浴室不太卫生，故也不愿再去了。

上月26号与美国大使馆专员美国新闻处中的一个洋鬼子吃饭，我认为他们都是美国国务院中外放的冗员，对中国的了解完全狗屁。前年4月14日。费正清（JohnK.Fairbank）请我和殷海光、许悼云等吃饭，在座的就有三位这类美国国务院的冗员，被我大骂一通。费正清很赞成我的话。我真想由我来写一本TheUglyAmerican，好好批评一下这些速成的所谓支那通，叫他们知道知道：中国不是那么容易就了解的！

Kennedy最头痛于国务院的笨家伙；Hopkins曾笑他们是“要交女朋友的男学生”，美国由这批混小子们来办“外交”，不搞得乌烟瘴气，那才怪！

从大陆跑出来的周榆瑞（写《彷徨与抉择》的），最近从伦敦到台湾来。大前天我们一同吃早饭（那时我还没睡）。他说他早就听说李敖是台湾最会写文章的人，非常高兴能跟我神聊一气。此人颇爽快，他住在伦敦的文人区，我问他是不是GrubStreet？他说还没穷到那样子。

敖之1966年2月5日晨4时

九十二

亲爱的贝贝：

我前天傍晚到台中，办三件事：一、看老太病，二、校老子遗稿《中国文学史》并写序；三、跟徐复观打官司。现在三件事都办完，一小时后，就要北返。

两天来睡眠极少，有点累。

我控告台中中央书局的官司，终于在二审（高等法院）打赢。中央书局诽谤罪成立，被罚银五百元，折合新台币一千五百元。中央书局请了两个律师来跟我打，我没有律师，可是打赢了。这是我有生以来完全打赢的第一个官司。中央书局这次败诉，被罚之款乃是给国库，不是给我。我将另外要求民事赔偿，我已登报表示，要两万元赔偿，一万元捐给东海大学法律系，给专门研究诽谤法的人，一万元捐给台大医院，给专被老疯狗咬过的倒霉者，我自己一个钱也不要。

《中央日报）广告课长为了登过这个启事，竟被警告一次，表示以后再也不登他妈的李敖的启事了！

还有十多分钟就要开车，先写到这儿。

敖之1966年3月22日

九十三

亲爱的贝贝：

托六小姐从台中挂号寄给你的《中国文学史》一部二册，你收到了吗？这部书我写的序文，颇可看出我对中国文学的见地。我的“大眼光”是从根上扎刀，一刀见血，剖出骨髓所在，而不从枝枝节节上去费精神。——一篮烂苹果，还有什么好挑的？

去年7月22号，陈世骧到台湾来，大家一起吃饭，他说他看了我的《没有窗，哪有“窗外”？》颇为欣赏我的文学观。我常常想：一般人只知道我的思想能力和史学能力，却不知道我在文学方面的“本领”，这真是“妈妈的”！

这次在台中校正爸爸的遗稿，校完后，我对自己说：“看了这本文学史中的中国文人相，他们真是不行、真是笨。尤其在方法上和表达法上，他们更是差。以致民国六年胡适登高一呼‘文学革命’，乃有天下风从的效果。当时胡适并未读过多少中国书，可是因为方法好、表达法好，所以立刻能把握住大趋向。中国文人中像他那样聪明的，真是太少了！”

告诉你一个最妙的消息：——孙婉到文星去做事了。从今天起，先到我家里上班，帮助我做“和文星分家”的细节。我和文星分开，一些技术上的麻烦需——克服，我估计至少需要两个月，才能分出它个眉目。

刚做了一阵出书的计划，现在已经是2号清早4点（或1号深夜4点），要睡了！

敖之1966年4月1日

九十四

亲爱的贝贝：

今天是我三十一岁的生日，正好又接到你19号寄来的“小疯狗”贺卡，谢谢你。（此后地址不要再写文星了，可直寄信箱或家里。）

今天生日，收礼十几件。贺客有孙婉、张白帆、官成飞、黄胜常、高继梅、陈彦增、三姐全家四口、六小姐和她那一半、七小姐、老杨、老萧、老郭、小张等。夜又与老萧谈到两点多，谈分手细节。

今天我还照了一张像，洗好后，当寄给你。

已是清晨5时，先写到这儿。

敖之1966年4月25日

给尚勤的两封信

1966年在狱外写

与文星bye-bye事，无法在信中详说。当然最主要的原因是“外压力”，我曾开玩笑说这是“内扰外患”，所以不得不拆伙。我已正式写信给孟能，决定4月1号起不再拿他们的“看稿费”（即是书店方面每月付给我的全部费用），我决定从4月1号起，完全靠独自的力量生活。

我的计划是付利息借钱，印自己的一些“不惹麻烦”或“少惹麻烦”的书，靠我销路不错的著作，维持生计，开展生路。我这种做法，短时期内尚不能“脱债而出”，可是日子久了，书出多了，每月每册书的零星入账，也就颇可集腋成裘——这是我的如意算盘，尚不知“可行度”有多少。

我希望我能少被当权者误解一些或仇视一些，少查禁我的一些书。我不靠他们吃饭，但他们也总该让我“有限度的”（“不惹麻烦”的或“少惹麻烦”的）吃我自己的饭。（即使我坐牢，也得管饭吃吧？那时候，就要全吃他们的，我再也不必费命去自己找饭吃了！）

如果当权者硬是不让我活——不让我在外面活，那我只好进去活，我目前除了自己出书的一途外，已没有第二条“维持人格的活路”可走——我无可选择！

至少到目前为止，当权者对我的态度还算相当聪明的。至少他们清楚的知道我是绝无野心的，清楚的认为我只是纯文字上有限度的危险性而已。他们对我，当然是感到讨厌，可是似乎还未构成深仇大恨。换句话说，他们对我的观察表情，只限于鼻子以上的动作——嫉首蹙额；还未到达鼻子以下的动作——咬牙切齿。什么时候，他们的观察表情从鼻子以上坠落到鼻子以下的时候，便是他们聪明做法的终点，便是我寂寞岁月的起点。那时候，一切将是十二个大字：——“当权者，背恶名；坐牢者，变‘英雄’”。双方都不愿意，真是何苦来？

当然我相信，至少到目前为止，当权者中毕竟还有相当程度的聪明人，并且这种人，目前还说了算。所以我还一直能以“称衡”姿态出现，虽然做得是愈来愈吃力！

我不愿我被逼得愈来愈没有选择，我希望当权者知道我李敖也不是不会丧失掉忍耐力的，我希望他们也能多少知道我李敖的限度与极限，更希望他们永远了解我的“入围”并不就是他们的“胜利”。逼我走绝路，或者使我走投无路，又能证明些什么？难道这只证明我李敖是一个“不容于世”的“失败者”吗？难道这硬是要逼求出我李敖是一个“铤而走险”的“不良分子”吗？

Ernest Hemingway 笔下那个快死的小女人（在 *A Farewell to Arms* 中），曾表示她对死的看法。她说她不怕死，只是恨死（I'm not afraid. I just hate it.）这种心境，如果移之于我对坐牢的看法，也是一样。我实在不怕坐牢，可是我恨坐牢，我讨厌它。坐牢最没有意义，其没有意义，对双方都是一样。被关到牢里的，固然有一时表面的“失败”；可是硬要把人关进去的，又岂是不失败的“成功者”吗？正相反的，他们也未尝不失败，甚至更失败、真失败。——关人入牢只证明关人者没有更好的法子和更聪明的手段去“胜过”那“囚犯”，因此他们不得不借助于“光着屁股的暴力”（naked power），去表演图穷匕首见。他们是狼狈的制造者，每多锁一次铁栏杆，就多制造一次愚蠢与狼狈！

信手写来，越扯越远了。这封信，尤其是后半部，可叫做“李敖的牢狱观”。司法行政部应该把它复印十万份，分送给每一名“禁子牢头”看，每一名“典狱长”每一名“狱吏”看。他们看了，一定会说：“李敖王八蛋！”

1966年4月8日夜3时50分

1974年在狱中写

尚勤：

老太来信提到你给她信中“希望不再走上‘悲剧’之路”的话。悲剧本是人生的一部分，就像死是人生的一部分。即使你跟别人隔绝，也不能免于悲剧——自愿遁世的修女要和上帝演；老处女要和猫演；被迫遁世

的人要和小房里的白蚁、蜈蚣演……没有能跳出悲剧的舞台。只有一个人是例外，那就是名伶 J.N.Booth，他跳出舞台，溜进包厢，演了一出更逼真的悲剧——杀了林肯。但我们别忘了：林肯的生死和论定，正因为他是悲剧的主角，虽然他收场在别人的舞台前面。

表面上，似乎有两种人是悲剧免疫的。一种是早夭，一种是凡夫俗子。早夭在开场就演了收场，凡夫俗子则以为他们幸运置身场外，其实只是迟钝无知而已。悲剧，像死一样，总是跟着人的，死因或者不明，死法或者各异，但或早或迟，他们总骑上《启示录》中的灰色马。

悲剧的认定，往往不在悲剧的本身，而在你的观点。所以悲剧倒也并非一定要禁演。很多时候，你以为你演了悲剧，但从长远的观点看，你却因而不演大悲剧，所以这种悲剧，也无宁是自嘲式的喜剧。另一方面，有些悲剧实在也有它“黑云的白边”（Everycloudhasasilverlining），有它塞翁失马的一面，有它的潜伏的喜剧成分。这种情形，尤其在会演悲剧的人，常能感到。会演悲剧的人不在会哭，而在会笑。会哭只能把悲剧搅成小文所谓的“乱七八糟”，这一种“爱哭面”，只能在台湾演歌仔戏，跟一流标准的距离，也正是万华戏院到RadioCityMusicHall的距离。

我这个跟歌仔戏班一块儿吃馄饨的，如今在小地方的小地方，向你们大城里的人大言不惭，真未免坐井观天。写到观天，我抬头从高窗一望，天是浅灰，楼是深灰，不同的只是深浅，同的是阴雨绵绵。此情此景谈悲剧，倒真得天时地利呵！

敖之1974年1月27日狱中

信收到，书大概不久会收到，老太寄来Dec. 20,73theOxfordPress剪报，上面赫然是我们小女儿演HanselanGrete歌剧的照片！当然在小孩子观点，这是喜剧；但若从剧中女巫的观点，这真是“折杀奴家”的大悲剧！

给谷莺

亲爱的谷莺：

你记得希腊神话里“夜莺”的故事么？“夜莺”本是一个公主（名叫philomela），被一个她不喜欢的男人占有，最后，她逃掉了，那个男人在后面捉她，她便受天上神仙的保护，变成了“夜莺”。

当我想到你的身世，看到你的名字，你知道我做何感想？我仿佛看到一只最可爱的空谷中的夜莺，在找不到保护她的神仙。

我不是夜莺眼中的神仙，我是魔鬼。

当你用眼泪使我走开，我觉得我不该再加深你的难题，虽然在难题下面，我会加上一个问号。

我痛苦的觉得人间对你太残忍，在你刚对人生睁开了眼睛，你已被环境捆住了手脚，别人强迫你背上十字架，你无法再挣扎，你不肯再挣扎——你背上了它。

别人只会从你身上取去食物或给你食物，但是他们不能取去或给你“生命的意义”。在你一生中，也许只有我的出现和隐没，才会有这种意义。

也许你会笑我自大，这是因为你还太小。当你不“红颜薄命”的时候，当你走向灰门修道院的时候，你会明白我所说的和所做的一切。

答应我不要再哭，我也答应你。当你我发现人生的苦痛是那么当然，我们该知道眼泪不是应付它们的最好标记。

如果此后你有什么快乐要人与你共尝，有什么烦恼要人同你分担，如果你愿意，请你记得我。

你永远别忘记：有一个肉体暂时离开你的人，他的心灵却在你身边，他随时等你叫他为你做点事。

在多年以后，你会看到我的一部小说，在那里面，你会真正找到你自己。

1964年3月31日在台湾

给H的十三封信

—

亲爱的H：

你好残忍，也不给我来个电话，整天等电话铃响，耳朵都过敏起来了。

从上个星期二开始，就没见过你的面；从星期四开始，就没听到你的声音，接着是周末和星期天，我知道你并不在家，我不愿意想你去了哪儿，总之，我好嫉妒、好气。

昨天晚上气呼呼的回来，做工到两点半，决定早睡一次，躺在床上，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于是吃了一颗Doriden，用你睡觉的姿式——趴着睡，才算睡着。

可是睡得不好，像一只睡不好觉的山羊，一清早就醒了。

你记得印度象吧？它也像你那样睡，或者说，像我昨天晚上学你那样睡，可是当它病了的时候，它就不趴着睡了，它要站着睡。

快给我来个电话吧，H，不然的话，我要站着睡了。

敖1964年8月3日

二

亲爱的H：

什么时候来看我？我让你看看什么是真的男人。

别以为你碰到或踢开的那些男人是男人，他们全不是，他们只不过是“雄性的动物”而已。

你没有见到过真的男人，你只见到许许多多的“雄性的动物”，而你以为那些“雄性的动物”就是男人。

好可怜的漂亮女人！

我要修正你二十多年来对“男人”的定义，我看到你跟那些假男人在一起时，我好难受。

为什么十足的女人不碰到百分之百的男人？——我要彻底追究这个答案。我要从你身上得到这个答案。

不要笑我很自负，很神气，你碰到我，你会失败的。

敖1964年8月4日

三

亲爱的H：

送上图片两张，一张是你在8月6号上午看中的，一张是8月28号下午看中的（只看中了上半身，所以只送你上半身）。都是我“心许”并“答应”给你的，我现在送给你。

我觉得在这个世界上没有真正了解我的人，至多只能了解我的一两个层面，然后就根据这一两个层面来论断我或折磨我，这就是人生。

我真希望我不是我，而是两张图片里面的平面女人。

敖1964年9月2日

四亲爱的H：

我不再陪你打牌，也不再打电话给你，我只送你这把小钥匙，什么时候你“信任”我，你可以用它打开我的门。

你并不了解真的李敖，你也不给他真的机会去了解他，你只让他消失在人群中，使他secularization，那有什么意思？

你永远可爱，我也永远爱你。但我可以抑制我自己不去找你。我要把我关在我的小天地里，在书堆里面霉掉。

你该知道，如果我没有止境地为我所爱的人去做我不爱做的事，那我将不是李敖，而是任何secular。如果你“征服”这样一个secular，你会问你自己：“征服”了一个“奴才”？还是一个男人？

这是一个要由你自己提出来的答案，不要忘了我认识你第二天写给你的话：——“H，什么是你的答案？”

李敖1964年9月4日在台北

如果买到Murine眼药，我会托XX带给你。

五

亲爱的H：

等你的电话，好像是一个漂流荒岛上的水手，在等救生船。——那样的殷切，又那样的渺茫。

但是等到了又如何？那可能是一条“贼船”，而你是“女海盗”。

我要被折磨，被罚在船上做苦工。

我会嘴里喊着“亲爱的H”，而心里骂着“该死的海盗”。

有时候我真的不明白，不明白女人为什么要折磨男人？生命是这么短，短得整天寻欢作乐都来不及，秉烛夜游都不够用，为什么还浪费生命来钩心斗角？浪费时间去playatriconone？

我们是人，我们有性欲，我们会老，我们会失掉及时行乐的机会，我们会后悔，我们不该再谈18世纪的恋爱，我们该把衣服脱光，上床（或上床，把衣服脱光。）。

窗外刮着台风，我好寂寞。

敖1964年9月9日醒来以后

六我亲爱的H：

昨天晚上送你回来，吃了两粒Doriden，勉强睡了四个钟头。今早4点钟就醒，一直工作，现在快10点了。

今天早上下雨，天气阴沉得好凄凉。我好想你，好寂寞。

你的病好了吗？我真担心。你应该听我的话，若还不舒服，赶快去看医生。为了怕你碰到“风流医生”，我特地拼命忙了一阵，剪了一堆“女医生”的广告给你，希望你去送钞票。她们该把你的红皮夹里付出来的十分之一给我做commission。

《战争与和平》的作者托尔斯泰，在他另一部名著《安娜卡列尼娜》里，有一段描写男医生给女病人看病的文字。那女孩子被看过病以后，还要哭一场！真是wonderful！

但是反过来说，男病人给女医生来看病也很麻烦。无怪乎1813年俄国的县医会议上，竟有会员提议请女医生走路了。

我现在“傻”想，我真不该学文史，我该学工医。那样的话，在你健康的时候，我是工程师；在你生病的时候，我是医生，趁机“风流”一下，该多好！

我又想到，这个世界所以能有我，跟一个女人的“羞医”不无关系。我爸爸的第一任太太，得了女人病，但她宁死不肯看医生，可是又没有女医生。她的多年不能生育，惹得旧氏家庭中白胡子爷爷和灰头发奶奶等人的不满，（他们要“抱孙子”！）结果我爸爸跟她离婚后娶了我目前的老太太，她连挤了四个女儿后，终于把我（有男性生殖器的）硬生出来，这样她才没遭到“被迫离婚”的命运！

由此可见，本人在这个文明古国里多么重要。

可是呵！H你实在不了解我多么重要，你会逼得一个天才爆炸，爆炸成一个傻瓜。

现在，这个傻瓜被你最后判决：永远不许“主动”、不许打电话、不许挂pin - ups、不许去第一大饭店、不许这个、不许那个，……只许呆在家里，向台北市XXXX号信箱写情书。

开放了你的信箱，却关上了你的心。O！H，你是一个该比我多下一层地狱的女人。

永远“被动”的（床上除外）李敖写1964年9月28日星期一

附呈上有关医生毛手毛脚的漫画三张及女医广告八则。

七

亲爱的H：

你收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到台中了。

我要到中部来走动一下。

今天清早两点钟就醒了，满脑袋都是你的幻影（phantom），再也睡不着，所以干脆起来工作。

“君子”说你见过Grace，我倒不记得，你也不记得，大概没有。Grace是一个快乐型的女人，阴险不足，爱说爱笑，尤其爱翻我底牌。她今年春天在西雅图碰到一位教授的太太，这位年轻的太太因为我写文章骂了她的丈夫，曾经声言要打我耳光，并且“发誓”研究心理说，用李敖做sample，写学术论文，用来证明骂她丈夫的李敖有“变态心理”。并且，还是精神病。这位教授太太在西雅图和Grace一起吃饭，两个小娘们一拍即合，由Grace提供李敖全部秘密资料，“出卖”给对方。这件事，直到现在我还“咬牙切齿”，气得呼呼作响。（关于这位教授的太太，你可看我的《文化论战丹火录》页46-47）

Grace就是这样可爱的女人，她会突然用笑声吓倒你、用眼泪淹没你，然后，又突然做一件惊天动地的事，那种事，什么女人（包括肯尼迪夫人和赫鲁晓夫夫人）都做不出来！

我抄一段8月15日她的来信给你：

“傅小燕大概9月初来美，看见人家都要团圆，心里实在不是味道。你一再反对我回台湾，要我在美国等你，我真不知道要等到几时呢？一年也是等，十年也是等。等到我老了嫁不出去，你才满意。本来寄望你今年9月来，现在看来不可能。但最晚我只能等到明年初，可是你无法来，我只好另作打算。你的朋友都说我太好说话了，一天到晚嚷着要回台湾使你感到即使你不来美，我也会回去的，有人肯为你做此牺牲，你自然心安理得了。其实，我何尝愿意回去，你也一再说台湾不是久居之地，可是你现在反而咬定出国是逃避，你要对历史文化‘交代’，那当然是另当别论了……不是我夸口，在纽约的女孩中，我是很吃香的。可是我不愿那样做，那样做对不住自己的良心。”

看了这段爽爽快快的信，你有何感想？我个人实实在在麻木得感不出什么想，我只想睡觉，睡一下再说，睡醒了以后，又觉得那个写信的多情女人在向我吵架，我只好是：“I'll think of it all tomorrow！”

有时候我认为，在这个世界上，知道我的人可分为两类，一类是说：“李敖这小子，罪孽深重！”另一类是说：“李敖这小子，罪该万死！”总之，不论哪一类，我都是被玛利亚的私生子拯救的对象，他都要说他被钉上十字架是为了解救罪人、解救我。所以，我硬被别人派定欠了耶稣一屁股账，真他妈的倒霉！

不管那么多，有罪就有罪吧！反正在这个世界上，谁都没有资格上天堂，大家都要下地狱，只是在十八层地狱中有层次高下之分而已。反正我笃定不在最下一层，最下一层一定是你，不是我，除了你以外，还有夏娃、埃及艳后、维多利亚女皇、吴XX夫人和她手上的酒瓶子。

还有李老亏和他的干妈，也通通都要下地狱，下到最后一层，跟麻将牌挤在一块儿。

真正该在最上面一层是煤矿工人，他们在“阳间”里已饱受“人间地狱”之苦，所以应该受优待。我李敖的位置照理该跟煤矿工人相去不远，这样才公平。因为只有掌管地狱的阎王爷，才知道我在人间和生前多么痛苦！

这种痛苦，没有人会知道，小猫不知道、小松鼠不知道、小白兔不知道，小H也不知道。小H也只知“三缺一，找李敖；胡它个，双龙抱”。并且不能输钱，一输钱，就气得吱吱叫。

随手写来，天又亮了。现在是早上七点一刻，正是你在三轮车上的时候。

敖之1964年9月29日

中午坐“观光号”南下，不知能“观光”些什么。

八

亲爱的H：

刚刚寄了一封九页的信给你，有一段谈到Grace跟我的事。寄出后，忽然想到一篇写她跟我这段事的文章，也许你会感到兴趣。

这篇文章叫《我心伴他同飞》，登在今年1月27日台北《征信新闻》的副刊上。Grace是1月8日走的，她走后十九天，就有人知道，并写出来了。

这篇文章技巧与修辞都不算好。事实大体尚接近，例如讲到我妹妹的婚礼，讲到我开神父们性生活的玩笑，讲到Grace偷橘子，讲到我攻击传统，讲到我穿长袍青衫，讲到我打笔仗，讲到我陪Grace看榜，直到最后送她上飞机，都有这些事。当然其中有渲染、改造的部分，并不全真实。

据《征信新闻》的副总编辑说，这篇稿子是中坜地方的一个女孩子投来的。真是奇怪。他又说，登出后不久，又接到另一位女孩子的投书和稿件，指出这篇文章明明是写李敖，并且把李敖写得太伟大了，事实上，李敖并不这样好，李敖是一个大坏蛋。……

《征信新闻》的副刊编辑大概怕麻烦，怕惹起新的笔仗和李敖的报复，居然不肯把骂我的那篇稿件发表，所以连我自己都没法看到我是怎样一个坏蛋，真是太可惜了。

再有一个多小时火车就开了，我暂时要离开我的H这么远，真不开心。并且你还不知道我到中部去，你一定以为我在睡大觉呢！

我怕你在没收到这两封信来我这里，所以在桌上留了这样一个条子：“H，我今午去台中，明天晚上回来。”

H，你永远不会知道我多么想念你。

敖1964年9月29日午前

附上《我心伴他同飞》。

九

我亲爱的H：

3点钟到了台中，躺在这个安静的旅馆里，非常舒适。唯一的缺憾是离你太远了。虽然在台北时你也可能不见我，但在心理上，我总觉得我在你身边，总觉得比在台中“亲密”得多。

我这次“偷渡”到台中，算是一次Shortabsence吧？Mirabeau说shortabsencequickenlove；longabsencekillit。想这次总该quicken一些，虽然你说你任何人都不爱！

敖之1964年9月29日夜7时

十

亲爱的H：

今天早上4点钟上床，想你才能睡，可是想多了又睡不着。……

可是我想到那条菲律宾做的△裤，我又笑起来！好大呀！你一定要活到一百岁，才能长到那样大的屁股。

可是你活不到一百岁，你是“红颜薄命”的。这一点我会很密切合作——我也是短命的。

并且，为了长个大屁股而活到一百岁，也大可不必。万一长得过了火，屁股大得连棺材都装不下，怎么办？那非得订做一个有曲线的棺材才成。

我觉得，棺材的样式是最保守的东西，它应该进步才对。进步的方向之一是，棺材应该因人而异。例如一个驼背的人，棺材应该做成椭圆的；一个独脚的人，棺材应该做成缺四分之一形状的；一个缺手的人，棺材应该做成8形状的；一个胖东东的人（例如董教授），棺材应该做成圆形状的，另外还要附做一个圆形来装他那胖东东的摩托车。至于我自己，要在棺材上装一具麦克风——以便骂人。

至于你，我的美人儿，棺材上要设计一些图案，至少该在棺材上“胡”一把“大三元”。这样的话，你即使“红颜薄命”，也不会“死不瞑目”了。

同时，棺材旁边还要开一个洞，准备可以伸出一只手来，来算“番”。看看到底赢了多少钱。

现在是上午9点40分，我要离开旅馆到图书馆去走走。今晚7时半坐观光号回台北——我认识H的地方。

敖之1964年9月30日

十一

亲爱的H：

火车出轨，改坐海线的柴油车，昨晚11点半才到家。用电话和“君子”联络，知道你的“消化系统”又有小毛病，我真为你的身体担心。

你去找“女医生”了吗？

今天早上《中央日报》上登出我辞去《文星》杂志编务的启事，很觉轻快，再也不搞这一套啦！

你是不是在昨天中午打电话给我？我很想知道，可是我“没有资格”打电话问你。

我由台中为你带回一包：“你的头”（云南大头菜）。

明天又是星期五了。你该重看《鲁滨逊漂流记》一次，我永远是你的——“ManFriday”。

敖之1964年10月1日

十二

亲爱的H：

你真可恶。“你的仇人”RayDonner的party你不参加，也不许我参加，等了你一天你全不来电话，我知道你在家又打牌打疯了。害得我过了一个孤寂的周末！

昨天晚上在牌桌底下跟你的大腿亲热，直到现在，还回味无穷。我不相信世界上还有比你的大腿更可爱的大腿，这种大腿，我不知道上帝是怎么造的、你妈妈是怎么生的、魔鬼是怎样加工的。总之，它真迷人，并且迷死人。

我记得报馆的采访记者叫leg - man，现在这个字该因李敖而赋予另外一个意义，那就是：对H的漂亮大腿而言，李敖是她的leg-man。

ItIsGodwhomakeswomanbeautiful, ItIsthedevilwhomakesherpretty. 唉，有漂亮的大腿的女人！你一定是魔鬼工厂里的最佳产品。

我若是你，我一定再也不要认识任何男人，我要去做一个“自恋者”（narcissist），整天摸自己的大腿，不假外求。想想看，这么好的大腿自己不摸而给男人摸，多划不来！

可是，感谢上帝或魔鬼，幸亏你没有这种想法，因此，从今以后，我还有第二次、第三次……以至无数次钻到牌桌下的机会。

唉！他妈的，我多幸福呵！

永远是你的李敖写1964年10月3-4日

十三

亲爱的H：

昨天下午Donner跑来，两个小子从我家到饭店，再从饭店到羽毛球馆，一共喝了六瓶啤酒。

Donner一再称赞你的美丽。

我“代表”你“骂”他。

前天晚上去看了一场Marnie，那个女人神机莫测，性格变化无常，最像你。总之，你们都是梦一般的女人，也都是要男人命的。男人无法对付你们，除非他是dream-reader。

作为一个实际的男人，我喜欢梦一般女人。

敖之1964年10月8日

如果今、明、后三天你还不来电话，那我眼你大后天（11日，星期天）早上去过“天堂”后到“地狱”来，不可黄牛。

给阿贞

亲爱的阿贞：

谢谢你昨天晚上做我的小“国宾”，虽然我们的看法，并不“统一”。但我永不忘记你给了我一个说“莫名其妙”的话的机会，当然这些话的效果，可能全是“徒劳无功”。

在回家的路上，你说你刚才在国宾“冷得发抖”，因为那种冷气“不正常”。我引申你的意思，说：“不正常从五年以前就开始了！”想想看，亲爱的，还有什么生活方式、什么遭遇，会比你这五年来的一切更“不正常”呢？

也许你愿意知道，对这种“不正常”的感受，“局外人”如我，比起“当事人”如你，也许并不轻了许多。当我想到社会对你的不公平——太早太早就开始的不公平，我的痛苦，不会比你更少。恰像那神话中被关在古塔里的小女神，想拯救她的人，在某些方面，可能比她还着急。

当然昨天晚上，你有十足的理由说我未免操之过急，这是因为你选择一般的尺度来衡量我的缘故。对一个主张“活在今天”、“活在今天晚上”的人，你用“过去”和“未来”来纪律他，将显得没有意义。五年前憧憬的“未来”，对一个小女神来说，已经被五年后冰冷的“过去”所打破，这种残酷的现实，我觉得该带给你一种新的奋斗与觉醒，而不是一种新的沮丧。

请想想我的话，亲爱的阿贞，打起精神，努力去过一种新生活，选一种新生活方式，剪断过去的幽光魅影，不要对人生失望。

其实，想开点说，人生又是什么？人生就像你昨天晚上送我的那支Salem香烟，它一定要经过不断的燃烧，才能有意义，正如那古诗中的蜡烛和春蚕，它们一定在成灰和丝尽以后，才算“徒劳”完毕。从死亡的终点站来回溯人生，一切似乎都是“徒劳无功”的；但是你若换一种角度，也许你会发现，正因为一切都要成灰丝尽，所以把握眼前、争取现在，才是真正有意义的事。寒冷的过去所已做的，和渺茫的未来所将做的，都不因我们的肯定或否认而有所改变，对变化无常的生命，我们能够控制的，实在还太少太少。正因为人生如此飘零不定，“活在今天”对于我们，才显得比其他生活方式更值得选择。我们不该忽略这种选择。

昨天你上楼后，我一夜没睡好，我预感到你不只是我梦里面的人，你从这个梦里走出来，变得更真实、更美、更楚楚动人，使我在成灰丝尽以前，永远难忘。早上“7点钟”快到了，我认为我的信到你那儿比我的人到你那儿更好。也许下一次——如果你允许我有下一次的话——我不会送一封信到你那儿了，我会送一些“火柴盒”，使你“燃烧”。

李敖（或“阿敖”）1965年9月4日的清早

给阿贞之外

火柴盒十四个，送给阿贞，亲爱的。

李敖1965年9月6日

给Y的四十八封信

—
Y, 所谓“没时间写信”的:

中午你说要看的旧俄作品, 本打算下午就带给你, 可是我被刘心皇、萧孟能他们扯住, 不能分身, 所以只好明天再交给你。

果戈里的《外套》英译本, 据我所知, 有三种, 一种译做TheCloak, 一种译做TheGreatcoat, 一种译做TheOvercoat, 附上的ATreasuryofGreatRussianShortStories里头收的是第三种译本, 是ConstanceGarnett译的, 我另有一种SixGreatModernShortNovels的版本, 也是ConstanceGarnett译的。

由于你提到这篇《外套》, 今晚回来, 我特别打开铁柜, 看看我的外套丢了也未? 如果也如果戈里小说一般, 被贼偷去, 我的难过, 一定不在那个小官之下。不过我死后不会像他一般, 变成鬼——我现在就虽生犹死, 就是标准的“死魂灵”。

看果戈里的作品, 好像不能看他最后的书信集之类, 他死前发那一大阵神经, 对他自己过去作品的否定, 真叫人倒胃口。老毛子作家好像死前都要发一阵神经, 托尔斯泰也是无独有偶的一个。

你要不要看MareSlonim的AnOutlineofRuseanLiterature等参考书? 我这边也有一些。

李敖1967年3月8日夜

二

Y:

3月8号晚上本来写好了一封信给你, 内容讨论果戈里《外套》的版本和他晚年“大发神经”那一段。后来重看那封信, 觉得太累赘了, 所以决定不给你了。

9号接到你的信, 10号又收到纸条。我本来想写一封长信答复你9号信中所涉及的几个“主题”, 可是两天来一直被假洋鬼子和洋鬼子们扯住, 不能分身。所以那封长信, 恐怕还要拖几天。不过我盼望我不写那封信——写信缺少“表情”。对Y传教缺少表情, 那该多糟糕?

今天下午我到泰顺街《人间世》社, 想把我那篇被查扣的文章要一个副本。《人间世》因为全部被查扣, 所以社中也没有, 只剩下一份校样, 我复印了两份, 决定把一份“送呈Y”, 因为邮寄不便, 我还是亲自交给你。

你说: “以前‘您’ (能不能不用这个字?) ‘骂人’的事太多了, 现在只有挨骂的份, 可不也是报应。”也许你说得对吧? 有时候, 我真的很惊讶我的“长处”竟是那么少! 为什么别人最强烈感受到的, 不是李敖的别的, 而是李敖的“骂人”呢? 难道李敖最突出的部分, 就是这些吗? 今天《自立晚报》开始连载的《李敖与天才》(美国宾州西屋公司研究所所长孙观汉博士写的), 也特别提到我的“骂人癖”, 也正好跟Y女士慧眼所见的相同, 美国学科学的人向台湾学文学的人“隔海唱和”, 真令人不胜临深履薄之至!

你问长镜头拍的照片是不是真的有？当然有！你想我怎么敢骗你？不过你要看，没那么便宜，你要有交换条件才行，付一点点“代价”给李敖吧，Y，如果你肯冒一点险，多一点尝试，你也许会发现：李敖远不如传说中的那样可怕。

“您”1967年3月11日夜里2点

三

亲爱的——小国民党：

今天碰到一件好刺激好刺激的事——我撞车了！

车的左眼被撞得凹进去，保险杠折损，左前轮撞坏，左门撞弯，上面玻璃纷飞，我的左肘和头都受轻伤，同车的洋鬼子美国CIA的特务Miles膝部撞出血来……真够刺激。

肇事的原因是我开快车。正好碰到另一个开快车的计程车司机，所以就顺理成章的来了一场“相见欢”。Miles看我在出事后谈笑自若，当场替我拍了几张照片，他说他要洗出来送人，叫人看看“文化太保”的镇定功夫。

出事后，一个五分局的警官察看双方的身份证，一看到我的，就对我说：“吓，你就是李敖！我们有拘票，正要抓你，快跟我来！”我说：“跟你来可以，不过你们要抓我，却等到我撞车时候才找到我，未免太迟了吧？”他把我带到警局以后，叫我坐在外面，自己进去向长官叽叽咕咕一阵，不料却被打官腔，他慌忙出来，向我道歉，连称弄错了弄错了，后来我才弄清楚是怎么回事：原来是我在《文星》98期攻击法院黑暗，惹得司法行政部的所谓执法者勃然大怒，叫检察官以“妨害公务罪”起诉，检察官把传票发到文星书店，传我不到，警官以为我故意抗传，所以才要见我即拘。警官却不知道，检察官早就找到了我，所以他这次丑表功，竟弄得表错了。

从警察局出来再去检修我的“姨太太”（车）。大约需要四千元和一星期，才能整型完毕。钱是保险公司替我出的，我准备再多花一点钱，索性多美容一番。

星期天中午12点，我独自在东门美而廉门口等你，我的“姨太太”不能来了。

今天中午接到你的信和信中信。这真是一件怪事，不晓得是哪个无聊男人干的。看笔迹，不是我这方面的朋友。信封是我的，不过这是我近两年前用的信封（上面是15HungYangRoad字样。是我在文星书店办公室时用的，这种信封已作废近两年）。这件事情很蹊跷，无聊男人幸亏没在信封中装些什么，否则的话，我真含冤莫白了！（贴邮票的方式也不是我那种，这个做伪者，其实是一个笨蛋。）

多可怕呀！亲爱的，我们被特务包围了！何况你又是特中特。你的身份，使我想起莎士比亚笔下Caesar被刺前的哀呼——“Ettu, Brutus？”（梁实秋译做“你也参加，布鲁特斯”？我觉得不太好，因为不够生动，该译做“还有你，布鲁特斯”？）于是，我更“不胜临深履薄之至”了！

今天下午开快车的原因，思念起来，其实跟女特务有关：我记得说过一句赞美我卧室书桌上台灯的话，我想买一个送给你，似乎由于心存抢购，结果撞个满怀。傍晚我重去那家商店，不料已经卖完了，我好扫兴，除非你肯接受我把卧室中这一个送给你，否则的话，我的扫兴，恐怕720个小时也扫不掉！

你说：“你夹子里关于我的资料太少了，可是，我不供给你，我看，不如拆去吧，否则我也要做一个‘您’的。”其实你不能怪我。记不记得是谁说的：“漂亮的女人和年轻的国家一样，是没有历史的。”你觉得你有历史可以进入我的“资料”吗？你错了！你没有的。你的人生严格的说，还没有开始，因为你还没有碰到真的男人，一个真的“您”到“你”。所以关于你过去资料呵，Y，在我看来，只是国民党的党史而已，你会觉得我嫌少吗？

我随信附送一个file给你，看你能不能做成我的。你是做不成的，因为我的历史太多了，与其搜集我的资料，何如“见我即拘”我这个人？想想看，如果李敖不被国民党抓去而被小国民党逮住，这该多妙呵！

高兴从“您”变到“你”的李敖写1967年3月16日夜2时3刻

四

Y, theSnake:

我还没“惩罚”到你，你却先给了我“惩罚”。

你的不守信，说话不算，完全像某某党。

你摧毁了我五天来的一个希望，你好残忍。

你要我写“女人果然祸水乎”，如果我写，我不会写这个题目，我要写一篇“女人寡信残忍论”。

在我心情最坏的这一阶段，“还有你，布鲁特斯”！我永远不会忘记。

你说你不怕冷、不怕雨，也不怕我。现在我知道最后一项是谎话。其实你怕得要“吹一口大气”，要“有很多戒心”，我很难过。我真后悔在信里写了那么多吓你的话，我忘了你是一个跟“高中小男生赛车”的小女孩，我道歉。

为安全起见，以后我写的信，应该先送警备司令部检查一次，先查禁掉所有“恫吓妇女”的话，然后再准予寄给Y。

你说你“不想被逮住，也不想逮人”，这话“响当当的”，不像是KMT说的，而像是自由主义者说的。你居然有自由主义的倾向，小心贵党开除你党籍！

我们两年前就该认识，可是你的“戒心”，把我吹到了1967年才落到你身边。收到你今天的信，知道你又要吹我了，你竟忍心要“吹一口大气把它吹得远远的”！你既如此浪费青春，我又有什么办法？我似乎只有走开，两年以后再去东门美而廉（不，再也不去他妈的美而廉，从《文星》那一次开始，就没在美而廉会面成功过），我的命运似乎像《飘》里头的白瑞德，我没有话说。

每在我很痛苦的时候，我的胸口就会有抽噎式的悸动。自从早上接到你的信后，悸动不断地困扰着我。我记得你说的“好在你受着伤，也需要休养”的话，唉，我领教了你在“受伤”时候对我所做的一切！

你要的书，可能又物色到一册《穷人》，拿到后，我会挂号寄给你。

愿你有一个快乐、安全的星期天，并祝你快乐、安全，永远的。

LeeAotheFool1967年3月18日夜

五

Y, 亲爱的:

今天下午突然下雨，我怕你淋着，特地从街上赶回，挂了一把伞在报箱上，并且附了一封信。可是没想到你走得很早，所以等到5点10分，我又把伞和信收了回来。（她们下班的时候，因为外面正下雨，所以纷纷觊觎那把伞，表情颇好玩。）

谢谢你今天对我的早晚两次关切。在“大”字底下，我伤心我不姓“林”。你不但不对我称呼“亲热”一点，反倒退步的从“你”到“您”起来。你真胆大，你这样做，难道不怕我星期天“惩罚”你？总有一天，我会忍不住，而用“大林”的方法“惩罚”你，那时候呵那时候，你将永远是我的，而不再跟那些雄性走在一起。你小心吧，亲爱的，我会使“总有一天”提前到来！（也许就是星期天！）

还有，你真不识“好人”心。明明因为你而撞车，你还诬赖我看别的女人。你这样想不能证明你不相信我，反倒证明你不相信自己——你不相信你的可爱，足可使我“目不斜视”。你真没有自知之明！

不肉麻或“吹气”一点怎么可以？让我说吧：有了你，还看什么别人，你可以使别人“花容失色”。奥德丽赫本说她的一个鼻子就可以抵得上一打整个的女人，你呢？你的一个鼻尖！

又是一点半了，要睡了，临睡前我要喊一句：“王八蛋何XX！”

于我心有飘飘然者1967年3月19号星期天前的第二天

六

亲爱的小盼:

虽然现在已是21号的凌晨，可是在感觉上，19号好像还没过去，十小时零一刻钟的“飘在云里”，使我直到现在，还脱离不了“云层”。今天下午去看修车并试车，我没开，由保险公司的一位朋友代开的，我知道我一开一定又出车祸，因为我不能专心，我满脑袋里都是你。

感谢那一“段”，使我有你的五张投影，把你的照片拿在手里，多少可控制你捉摸不定的“飘”忽。我觉得只有你在我怀里，在我底下，我才能感到安谧，感到生命和死亡。不管是生机盎然也好，视死如归也罢，我都有一种莫可名状的安谧，我快乐。

英国的女诗人，写她爱的境界是“灵”魂所能达到的“高、广、深” (height, breadth, depth) ，我年纪越大，越感到用“深”来爱人是一种什么味道。“深”并不玄秘，有许多时候，它甚至用粗浅来表达，表达到“波澜起落无痕迹”的境界，而它的外型，可能反倒雅俗交织，高低难辨。真正“深”的地步是一种淳化，隐士和老农在一起，隐士淳化的程度，会使凡夫俗子看不出他跟老农的分别，事实上，隐士也不希冀在凡夫俗子面前，要有什么分别。

我对爱情的态度，如不谦虚的说：“庶几如此。”隐士绝不在乎别人说他是老农，是乡巴佬；我绝不在乎别人说我是狼。我蛮喜欢的两句古诗是：

不畏浮云遮望眼，

自缘身在最高层。

这好像是阿Q的境界，也是真正男子汉的境界。而真正男子汉，绝不在乎被人讥讽是阿Q。

偶发荏狂之言，随手写给小盼看。

1967年3月21日清早

七

亲爱的Y：

附上一册罗素的《婚姻与道德》，也许可以“挽回”一点你对他的印象。书背那一段介绍文字是我替水牛出版社写的。我帮了水牛不少忙，他们送了我三万块钱，那笔钱，就是“李敖坐上汽车”的根源。李敖若论到需骗读者的钱才坐上汽车，那也不算本领了！

今天是星期二，再过了星期三、星期四、星期五、星期六到星期天上午10点钟，又可以看到你了。你不知道我多么想见你，只可惜你不给我多一点的机会，只可恨时间过得慢，过到今天，才是星期二——距星期天还有四天多的星期二！

你说星期天要带武侠去淡水，我已经准备好了，不是“卧龙生”的，卧龙生的已被毛子水和“陈丽卿”买光了。星期天你武侠完毕，可就便入山学道，“云深不知处”，岂不也好？省得云游在外，整天倾倒众生，搅得文坛醋气薰天。区区管见，不知Y女士可采及刍蕘否？

敖之1967年3月21日下午

八

我亲爱的C（盼）：

昨天你下班时候穿的风衣，我好像没见过。

你留下的两句，其实每句都是一篇大哲学：

“多情而不牵恋”，此情圣之风也；

“友善而又淡然”，此君子之交也。

二者实行起来，都是“有若无”、“实若虚”，都是极难实行并且极难见谅的。分寸之间，说得好，是艺术；说得不好，就是“工于心计”了。“工于心计”的人，常常不被见谅，殊不知“工于心计”的人，在某些方面，却真正是最能懂得相处艺术的人。真正“工于心计”的高手，绝不把美丽的事情搅得很狼狈，乃至搅到一个尴尬、悔恨的结局。对我来说，我无宁是喜欢“工于心计”的人，只要“工于心计”对人没害处，恰到好处，一个人为什么要做蠢事收场？我看了太多做蠢事收场的人，尤其是他们干下的那些“心存忠厚（动机不算坏），反倒害了人”的笨事。庄子中的混沌之死，就是最早的一个例。我个人方面，有时候，我故意不跟别人混熟，对朋友御之以英国式的礼貌和冷淡，以保持距离和永恒。这，可算是我的刁猾处，一个被小Y认为很会保护自己的人，岂不应该刁猾一点吗？

关于Beyond Desire，谢谢你的信和书。你用“被屈辱”的字样，真的用得也太重了，我真没想到我是该被“盼”的。我只想申诉一点，就是：小Y，请记住，不论我对你做什么，不论你把我所做的归入什么范畴，你该知道我对你绝不单是一个会保护自己的人——我会同样保护你，使你不受伤害。我舍不得“伤害”你，如果你“无法挥去”那种感觉，我自当努力约束我自己，我会跟我自己作战，直到我自己也分清什么是“灵”与“肉”或“欲”与“情”，我真怕我自己已经不能再分清这些，如果我真的没有希望，那我倒想做一名“混沌”，让那些好心的混蛋把我爱死掉！

我多么希望有那么一天，我心爱的人不再有戒心，放弃了恐惧，靠到我身边，用小食指，在我背上，写下她“不说也罢”的笔名。

背“台词”者1967年3月22日清晨

九

亲爱的合群者：

刚才你上楼前，看到“姨太太”了吧？她还没整型完毕。由于老是阴天，喷漆部分总没法做。前后的保险杠都是新加的，后座后面我又加做了一块横板，可以写字或打桥牌，放酒瓶子也行。明后天还要送到工厂去加工，这次可真把姨太太折腾惨矣！

接到柏杨转来孙现汉给我的信，星期天当带给你看。信中最喜欢看我那篇《论“处女膜整型”》。（我这篇文章，你看过没有？）

基隆之游如何？这回可算是“心在海中”了吧？你想寄港的风雨、海的音容，却不想把“很多想念”寄给我，你真无情，你哪里是“多情而不牵恋”！你不把“很多想念”寄给我，我好气，气得要“盼”一番。气虽然气，可是我不敢发脾气，否则又冲撞了我们盼盼，星期六又要收到爽约信了！（一而已矣！岂可再平？）所以，我现在不得不“力”行睦邻政策——当然是向左睦，而不是向右睦，若向右睦，陆啸钊要生气了！

“小James”是谁？是不是装订厂的小老板？

离群者1967年3月22日夜

十

我亲爱的Y:

谢谢你送我的“基隆港”和“阳明”。在图中找了半天逃亡渡口，都没有找到。其实找到又怎么样？一想到这个岛上有你，而离开这个岛就离开你，我就甘愿“泡”在这里了。雪莱说自由比爱重要，他是谎话家。

午前从刘心皇那里拿到《穷人》，将随信奉上，给你“吃”。刘心皇他们每星期四上午开国大联谊会，一群老得走一步掉一块的人，挤在一堆，谈天下棋，大陆丢了十八年，他们还在“光复大陆设计研究”中。

你说你后悔答应我去淡水，我有一个好法子使你不后悔，是不去淡水——可是要去别的地方。你说好不好？

今天下雨，想送你回家，非常想。

敖之1967年3月23日

十一

Y, 我亲爱的:

下午你走的时候雨很细，我决定不botheryou。楼上看你在雨中消逝，真美。你那条围巾，我真想把它偷下来，放在枕头边，陪我入睡。总有一天，我会“绑架”你（既做小偷，又做强盗）——不再一星期见一次，而要足足看你一星期。一星期才能见你一面，真是太长了，并且长得不放心，那些讨厌的限时信和尾随者，它们多少会使小Y起二心，会使她写出“很后悔答应去淡水”一类的刺话，呵，我好气呵我好气，气得简直要血压高一高。

一位妈妈告诉我的朋友说：“这个社会不能没有李敖，李敖应该存在，只要他不追我的女儿！”你看，我多可怕，我在女人中间的信用多可怕！

可怕的人要睡了，留下这封信和一篇胎死装订厂的“禁文”给你。这一类的文章，也许慢慢可增加你对我的“面具”的了解。作为一个善于自保的人，我不该有“面具”吗？

想买一只摇椅的“你心”写1967年3月23日深夜

十二

小Y，从摇椅中“摇啊摇”出来的:

是不是“小黑”又偷了你的浆糊？是不是还是“积习难改”——没有浆糊就不写信？今天傍晚从外面赶回来看你的信，可是呀，只看到两份报纸。我把报纸翻了又翻、抖了又抖，希望能——像魔术师一般的——出现你的信（或是纸条），可是呀，没有，什么都没有，除了“淡淡的失望”，什么都没有。

今天早上看你打电话，你招手，招得好（hao）好（hao），你好会招手。

我在车上又发现你留下的太阳镜，我想到你戴太阳镜时的神气，戴得好好，你好会数太阳境。

有时候你很乖，有时候你就不。今天老是想到你很乖。我跑到衡阳街，在一家象牙店里物色一块小象牙，特请名师，为你治一颗小印。（31号可取）算是对你乖的一种奖励。你可以用这颗图章开空头支票，开得满天飞，飞得跟满天飞的情书一样（“支票与情书齐飞”）。自从“众师情人”到“文化界的大众情人”，你一共写过多少情书？萧XX真傻，他应该遍访天下，把这本“小Y情书”印出来。

明天，8点钟，东门（非北投）美而廉，见。

老黑1967年3月28日清早

十三

小Y：

刚去车站送老太太返中。

你那条绣黄玫瑰花的手帕，掉在车里了。

孙博士的信，还在车里。

还有太阳境。

今天又忙又热。

送你一套彩笔、夹子两个人、小书一册。

敖之1967年3月30日

十四

小Y：

有时候，我把车停在隔壁的巷子里（公用电话那一条巷），使熟朋友以为我不在家，我好不受干扰，多一点工作。——这算不算“工于心计”之一？

你怎么这么早就上班了？今天7点3刻，是不是你在四楼阳台上散步，享受“曦”光？你猜我怎么知道？我“闻”出来的。

这一阵子我起得太早了，阳光之下，工作效率甚低。我决定恢复我那晏起的好习惯——直到第二次胃溃疡为止。

午后为你去会图章，不料他们不守信，要明天才能好。你在淡水照的相，也同样要被拖到下星期才能冲洗好。这个世界好像到处都是不守信的人，对你我说来，碰到的不守信的人数你比我还要多一个，因为还有一个李某人。

很想在你下班的时候，把你“掳”过来，请你喝一杯咖啡，你辛苦了一天，晚上还要上课，实在该喝杯咖啡提提神。怎么样，我的小人质，过来喝一杯如何？

1967年3月31日

十五

今晚吃了一个大白苹果的“心儿”：

还有什么能比得过看你“谈笑风生”？享受跟你在一起的快乐？跟你在一起的时候，一切“除了小Y”以外的算都云散烟消，你会觉得你飘在云里、浮在水上，飘浮之间，你会感到生命与原始、色彩与天籁。你不再Dirt，在她轻盈的笑谈中，你已被洗练——你是一头“小白驴”。

丁尼生说纯爱keepdownthebaseinman，对我说来，小Y的圣洁，实在已把我洗练得不敢再碰她。她喊痛过、叫怕过，惹得你无限怜爱，使你不忍心再使她感到“屈辱”——在她还没放弃这种观念的时候。

“凡有翅的”，可以盘旋攫获；“凡没有翅的”，请勿动手。弱肉已不再被强食，要慢慢的，忍耐、等待，从食指开始。

我从泥土里来，又要归于泥土。在来临与归去间，我的生命将被烛油烫醒。泰戈尔已叮咛过：“不要忘记那执灯的人。”我不会忘记，直到“天边”，直到永远。

又是深夜，小黑已睡，小猫已睡，小Y已睡。今晚，小Y会不会“午夜梦回”？梦不要回，等着我，我会用四只脚，跑到你梦中。

1967年3月的最后一夜

十六

今天早上，小心儿看不到我的车。是不是又撞车了？还是去北投风流没回来？都不是都不是。今天早上7点半要“教育召集”，要花一上午的时间去军队。这是戒严地区，我是壮丁。

凡有印的，都要开空头支票；凡没有印的，都不开。小Y小心呵小心，小心儿小心呵小心。不然的话，段XX近了。

大雨时候，我赶到杭州南路，又绕到南门市场，转了两次，都找不到你，我想送你上学，我怕雨淋了你。虽然我知道你喜欢被雨淋，（像查泰莱夫人？）可是我不准，我不要你在大雨中诗意。如果你实在有“被淋症”，（又以名词加入！）还是到我那“联合国”的浴室来吧。在淋浴喷头底下，随你诗意去。我答应不偷看你洗澡，因为我只要听，就很满足了。

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见到你、才能亲你，亲你的小嘴唇、亲你的小耳朵。我真不敢再约你，我怕你会再说出伤我的话（你很难相信吧？我真的心会痛）。何况有一个人知道了，还会表演血压高、吃蛋糕。小Y夹在中间，该多可怜。

我的小Y已经很可怜了，不能再可怜。

真没想到3月29号你竟为我请假，你真好。今天下午我颇埋怨那位资本家，埋怨他不通“国法‘店’限”，3月29，实在该放假。

有一个关于你们隔壁的消息，要不要说给你？还是当面说吧。

1967年4月3-4日

十七

Y:

是不是出了什么事情？傍晚回家，发现我留给你的“C”依然在报箱中。小和尚说早上10点看到过你（在阳台上），怎么10点后就失掉了你的消息？（是不是偷“头发”时被逮住了？）

今天收到台北市当局转来的挂号信，正式查禁我的《闽变研究与文星讼案》，不出我所料，“把柄”果然消失了。

国立历史博物馆的“碧血黄花史迹展览”一定不错，你可愿看一看？“倦态”恢复了吗？昨晚你真是“倦态毕露”！

彩色照片洗好了，怎么样交给你？看我这些“C”都不能如期送达，我真怕丢掉。

信箱信被丢石头的1967年4月6日

十八

小Y，最后一声喊邻居的：

这不算是季子挂剑，但总算是我久已心许的一点小礼物。这种Parker75的钢笔不能刻字，所以我先把一个美丽的名字，刻在象牙上。

钢笔，我已替你装好一次你喜欢的墨水；原子笔，我代你换成红色，虽然用红笔写信的日子，已经消逝，但“以备不时之需”，也是好的。

“走这道楼梯的日子”，到底已近尾声。我不知道我还能说些什么。我只清楚的知道，我不会再站在第四扇窗前，第四扇对我说来，不再有窗，也不再有窗外。恰像那失去小白驴的朋友，我回到了寂寞，又回到孤单。

你，不再是邻居，而我，却是被留在隔壁的守夜者。你的离去，使墙和空气，完全不同。我承担的，是一切你留下的触忆。你给了我属于我的一切，带走的，只是一片彩云。

写这封信，几次被泪水搅乱，我奇怪今晚我竟忍不住它。你也奇怪吧。Y，一个对你“板险”并说“我不对女人太好”的肉食者，竟也有这样的時候。

敖之1967年4月7日

十九

小Y:

今天是第二个看不到你的星期天。你上体育课回来，一个人在做什么？是不是在写信给我？还是在修铅笔，含着眼泪，想那当年为你修铅笔的小男生？我在一家文具店里，为你买到一个双孔的小修铅笔刀，是德国货，随信寄给你，你可喜欢？它可帮你追回一些你想追回的？效果如何，别忘了写信告诉我。

林海音居然也有一本《外套》，被我征收过来，也随信寄上。如果方便，可不可以用林海音这本来代替刘心皇那一本？刘心皇是书籍交流上的小气鬼，能还他一本，也是好的，留着机会，以后再伺机吃他。如果刘心皇的那本已派了用场，就不必收回，没有什么关系。

林海音又送我四张大屁股女人，是日本货，难看死了。她的《纯文学》要纪念戴望舒，找来找去找不到戴望舒的名诗——《雨巷》，只好由“资料贩子”提供，她为之“喜出望外[套亡]”。

我手抄了一份《雨巷》给你，你觉得如何？诗是早期的，但比起“天空多么希腊”派的所谓现代派新诗，似乎还好一点。

你遗憾我不写新诗，其实我不懂所谓现代派新诗，我懂的，就是所谓现代派新诗的赝品，我自诩懂得什么不是真的诗、什么是狗屁的“诗”、什么是狗屁又狗屁的“诗”。对诗的看法（对此地的所谓诗的看法），和我对小说的“成见”差不多，对小说的“成见”，我早在《没有窗，哪有“窗外”？》发泄过了。所以我不写新诗的缘故，乃是因为我写不出这个地区所认定的所谓“诗”。所以（又是所以），我没有“新诗”，只有嘲笑。你又会说我刻薄了，是不是？如果你这样说，我就会收敛一点刻薄，“忠厚”一点，虽然明知道我再“忠厚”，也进不了“好人好事”的选拔，或是他妈妈的“道德重整会”。

昨天听说林语堂上次谈鲁迅的文章，曾被委婉腰斩，林语堂也真可怜。我认为，他至少该早死十年。他的“晚节”，实在表现得欠佳。此地抱屁股的文人多得很了，又何必劳他插一脚？当然，林语堂也谈了一些别人一谈就会出事的主题（如改革汉字之类，如由我李敖谈出，一定被戴上“隔海唱和”的帽子），这也算是他“言人所不敢言”吧？可是依我看来，正因为以林语堂的身份，他所谈的范围，才不应止于此。记得上次李方桂回来，姚从吾请吃饭，李方桂点名要“见见李敖”，所以我也出席了。饭后毛子水和我有一场对话，大意如下：

李：“毛先生，以您的身份和地位，实在该写点激烈一点的文章，批评批评时政。”

毛：“李敖呵！你不知道，我写文章，也和你一样，有剃刀边缘，文章写激烈了，还是会出事的。”

李：“我不太同意毛先生对剃刀边缘的解释。毛先生的剃刀边缘，自和一般匹夫匹妇不同。一般人写三分，就要被抓起来，坐老虎凳，可是毛先生写十分，也不一定被捕，即使被捕了，充其量也不过失掉自由，在监狱中还是要被相当礼遇的，毛先生写文章的最坏后果既不过如此，为什么不多给青年朋友做做榜样呢？”

这段对话的基本意思，施之于林语堂，也是如此。香港正文出版社出资三万元，约我写一本《林语堂论》，我现在还没做最后决定。如果我写，这段意思，我一定要反复说明。你以为何如？

1967年4月9日

昨晚看了一场《太阳浴血记》。这部片子给我的感觉是：它把情与欲、爱与恨、生与死，都揉在一起，尤其最后以枪互击而又叫号呼唤那一幕，更可反证我这种感觉。谁能想到世界上居然还有另外一类人，他们只有情爱，没有（不是没有，是否定）欲恨，只有抽象的永生，没有实质的“同归于尽”或“与子偕亡”。我觉得这类人的爱，实在也并不比《卡门》或《太阳浴血记》中的主角们（非白领阶级或什么什么公爵或夫人阶级的）高级到哪儿去，当然找也并非说这种人不高级，我是说：如果这种人自以为比另一型的高级，那就错了。有灵固然高级，有灵有肉又何尝不高级？一般说来，唯灵者常常过度自豪他们灵的成分，甚至武断的抹杀有灵有肉者中灵的成分——总以为“那些人只是一堆肉，只是一幅裸肉横陈的春宫图”！殊不知灵肉一致的愉快，远不是一般“芽芽爱情”者所能领略的。女诗人的丈夫不是写过这样的句子吗？

Forpleasantisthisflesh;

Oursoulinitrose - mesh

Pulledoventotheearth,stillyearnsforrest.

灵魂唯有在愉快的肉体中间——那“玫瑰网眼中间”——才能倾向大地，热望休息。可怜的小Y，你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同意我们这些“异端的哲学”呢？要到什么时候，才能献身给男子汉，让他“蹂躏”你呢？

敖之1967年4月10日醒来

二十

小Y，走在路上一边走一边哭的：

没想到你的第一号信，（算是第一号吧？）竟是亲投的，我预感到你今天会来。上星期六，小和尚碰到在你们隔壁做事的东吴张小姐，顺便带她到我这儿小坐，张小姐说下星期一要来领薪水，我猜你也许会来，你果然来了——“脚步放得很轻”的来了。

你还会再来吗？还会替我擦烟斗吗？

在你第一页的信背后，有一只死蚊子，也有血，是不是小Y的血，我好羡慕能吸血的。自从你不再是邻居，我连用DDT打蚊子的心情都没有了，能吸血的去叮谁我也不管了，我感到很空虚。有时候，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你要发明这不见面的主意？你可知道你这个主意制造出多少眼泪吗？唉小Y，你是“十二个抽象字眼的迷信家”！

你的主意的后果，使“胜利者”和“失败者”并无不同。失败者变成了曼斯坦（ErichVonManstem）所谓“失去的胜利”；胜利者又变成海明威所写的毫无所得，你呵，小Y，你是“战争后果的破坏者”！

想我吗？一边走一边哭的小Y，还敢再嘴硬说不想我吗？我不像你那么“虚伪”，我干脆承认我好想你好想你，我的“姨太太”也好想你好想你。你的眼镜、你的桥牌、你的“欲之上”……都还在“姨太太”那里，一切都没有变，唯一变的，只是不再见到我身边的人。在15-16216，我曾跟我身边的小Y度过多少甜蜜的回忆，曾有多少亲近、多少抚摸、多少许诺与欣喜、多少欣喜与哀愁。如今，这些，都转变成“两地书”，唯一不同的是我不会称你做“广平兄”，你不是“兄”，因为你没有资格（缺乏“且”），还是让我来称你做“小丫”。……我不该在乎过去别人怎么称呼过你，不是吗？因为过去的小Y，并没有“开始”，而我，现在正写“创世纪”。

今天傍晚，有一个极令人不舒服的消息（内容和女人无关的），信里无法写，只好以后见面再说，我只告诉你，这个消息要使我的签名变成“李敖”，你明白了吧？

1967年4月10日夜一时

我“幽默”余光中，本来想写“如来佛掌上有尿，余光中掌上有雨”。后怕他小心眼生气，就没这样写了。

二十一

小Y，忍不住又要被称为亲爱的：

王敬羲（香港正文出版社的头儿，约我写专书评林语堂的）从美国返香港，写了一篇文章——《曼肯与李敖》，发表在1966年12月17号的香港《中国学生周报》（台湾不准进口），他寄来剪报一份给我，我复印一份，送给小Y看。

王敬羲是《文星丛刊》187号《暴雨骤来》的作者，又著有《岁月之歌》《雨季》等，译有《林肯在伊里诺州》《明前来华的传教士》《总主教之死》等，师大毕业，是余光中他们的好朋友。

余光中、夏菁常常跟我提到王敬羲如何如何，并说敬羲的性格跟李敖最近。后来王敬羲从香港来台，我们终于见了面。我们的初次对话是：

李敖：“喂，他妈的王敬羲！”

王敬羲：“喂，王八蛋李敖！”

以下的话不必细表啦。

梁实秋跟我讲了一个笑话，他说每次王敬羲离开梁府，都要偷偷在门口留下一泡小便才去。梁实秋一直装作不知道。有一天，王敬羲居然很神气的自动招出来，他说：“每次我都撒泡尿才走，梁先生知道吗？”梁先生答道：“我早知道，因为你不撒尿，下次就找不到我家啦！”

这个故事，叫“姜是老的辣”。

很高兴你“慨允”我“有权处理”照片摆的地方，收到你的信后，我立刻把Y女士的投影放在书桌前面。晚间一个师大艺术系毕业的朋友林惺岳（在《文星》写文章批评刘国松的）到我家来，一眼就看到你的照片，大叫道：“我知道她，她是小Y！”——我想我们之间的罗曼史，慢慢要传出去了。

你说：“……你得答应，不要为了生我的气，或别的原因而不给我写信。”我好喜欢你这样说。其实，小Y想想看，我怎么会不给你写信呢？写信似乎已是我们之间唯一的连锁——唯一你批准的连锁，我不会再失去，在你我之间，你收回的，业已太多，只剩了这么一点了，好像只剩下台湾，什么时候，才是我“反攻”的日子呢？

1967年4月11夜1点半

二十二

我每一小时都想到好几次的小Y：

你的蝴蝶的故事真是美丽的故事。你说我会想起“庄周变蝴蝶”，我不但这样想，还同时想到一句西读：When I play with my cat, who knows whether she is not amusing herself with me more than I with her. 当蝴蝶停在你的袖口上的时候，谁能说它不是在洋溢着惊奇，惊奇着凝视小Y的表情呢？

你居然有这种逸兴，居然看起坟来，居然想起了埋骨之地。你说我可活到六十岁，那时候你五十一岁了，要不要 comedie with me？也许我们不能“生同居”，但又怎么一定说不可能“死同穴”呢？青山绿水之间，皇天后土之侧，如果你我死在一起，又有什么不好？至少那时候，你真正达到了“与鬼为邻”的境界，我也真正享受到“倩女幽魂”。怎么样，小Y，你赞成也未？

XX真是混球，我早就知道他是。你见过1965年7月26号《公论报》上他的“XXXXX”吗？他的天资是一减一，IQ等于零。他居然还加入“众师”的一列，而为“众师情人”的一鱼，真好玩。他居然学董仲舒，向女弟子献“天人三策”，究其微意，只不过是希望女弟子能够续留校中，续供群老清赏意化已耳！你说：“他的下策倒是个上策”，难道你真的红鸾星动？我是反对婚姻的，起码赞成试婚制，你如果结婚，别忘了要先试试。Jean Harlow 不就是没先试婚，结果碰到个阳痿丈夫吗？要知道丈夫是不是阳痿，我看还是先到我身边来吧。……

看了我这些话，你要如XX所说的“义正词严”吗？也许你不这样，你只把我的话当疯话。其实，我倒真是蛮“义正词严”的——我真不知道警告小Y不要嫁个阳痿丈夫这件事，有什么不对。在小Y一生中，难道还会有第二个男人，会这样坦诚的开导她吗？除了李敖，又有谁行？又有谁能？

依我看来，上中下三策你都不必急于实现，还是先享受享受人生再说。我还是忘不了去日月潭的事，毕业以后，何去何从，何必先考虑？何不先去逛逛日月潭，带着你的散文小说，让我替你选一选？你难道真的打定主意，不再见我了吗？难道真的横下心来把我放逐吗？难道真的永远做毫无所得的胜利者，不许我“征服”吗？唉，小Y，你对我好不公平！你对任何人，都比对我宽大，别人可以陪你上课，接你放学，去看电影，或是去明星喝咖啡……可是我却被你吹得远远的，做“一个住在远处的好朋友”，罚谈永无止境的精神恋爱——如果不“殇”，直谈到六十岁！唉小Y，你对你的“情人”好“刻薄”呵！

你可知道，小Y，五天来，我想你想成什么样子吗？你永不会知道我想念你的程度，我想你想得觉都睡不好。我是一条鱼，可是像是一条被搁浅在沙滩上的，在太阳下浴血，靠“双鲤鱼”营生，好不悲哀、好不孤寂。设法多给我一点吧，我的小Y，多给我一点温暖和爱，我被你放逐得快死了，乘风而去，像一首“蝶恋花”，你难道真的要我先在“佳城”中等你？anddieforbeauty？有一天我死了，不要忘了用你的头发陪我，为我殉葬，我睡觉都需要它，何况是长眠？别忘了。小Y，我跟你的长发同在。你的长发，跟我同在。

1967年4月12日夜2时1刻

一、后天要出庭，今天赶了一个状子，好长的状子。

二、先寄上照片二张给你。

二十三

亲爱的小Y（肉麻一点，亲爱的小心肝）：

今天是星期五，又一个星期五。自从上星期五送你上学后，足足一个星期没听到你的声音了！你可知道一星期是多长的时间？一星期有七个白天、七个晚上、七个孤寂的日夜、一百六十八个空虚的小时、一万零八十个“没有小Y”的分钟。……在这么漫长的时间里，小Y逼我一个人去过。而小Y自己，却自在自在的睡睡睡，从日上三竿直睡到月移花影，睡醒以后，却又翻开《左传》，大读隐公元年“不及黄泉，无相见也”那一段！

O！小Y，你真的一狠心一跺脚，决定不再见我了吗？如果我答应不再抱你上床，你是不是还是不改你的决定，告诉我要我怎样做，你才“回心转意”？即使我是囚犯，你也该来探探监吧？在我最不如意的时候，难道你——我的小Y——也要落井下石吗？吓！你们女人！

你的短信已收到，刘心皇的“外套”已穿上，他不会再吃“伤风克”了，即使他是“穷人”。

今天收到《XX》作者的一封信，寄给我一份剪报，是刘吕润璧发行的《中国妇女》第四百四十三期。内有柯允升的一篇《读上下古今谈有感》，随信转送给你。这个杂志，四年前曾大骂特骂我，现在我“从良”了，它好像也“从良”了。

《XX》作者信中最后一段是：“我把月亮踢回天上去了，不过我本来也不会再写什么了。”不知她何所指。是不是为了有人骂她是“歪嘴巴”，因而看破红尘？因而粉拳绣腿，祸延嫦娥之所居？我总觉得台湾

的月亮是全世界最可怜的月亮，必须被那么多的“文协”“作协”的人物搬来踢去，同时被“绑”在诗文小说之中，饱受眼泪和调戏。婵娟有知，它所受的痛苦，绝不在洋鬼子的火箭射击之下。总有一天，月神会联合宇宙中的各路恒星行星，一同向地球宣战！“月不堪其扰”，有以哉！

青年作协1月21号开会开除那“品行不端”者，“Y理事”可曾“躬与其役”？我猜你没有。记得上次“中国文协”开除心有锁者，心有锁者悲哀了，诉之梁实秋。梁曰：“他们和你都不对。他们不对，因为他们不该开除你；你不对，因为你不该参加。”算是一言提醒锁中人，于是悲哀的人有福了，因为她不再悲哀。青年作协本为“抵制”“中国文协”而设，“中国文协”既有女外向，青年作协安能不严惩内奸？唯事有危险者，即“品行不端”一项，罪名实太广泛，若执此圣贤尺码一一相绳，恐怕除“Y理事”外，都要被开除，于是成群结队的局面势必改组，而成另一个招牌下的群队，那时候，“品行不端”之尤者又有福了，因为他会做总干事，会呼啸一声，同奔石门水库或其他，红男绿女，大家一齐踢月亮。

自古以来，成群结队之效果，大率类此。“从世界边缘走过，以历史为生”的人，静观这种活剧，真是所阅已多。呜呼！台湾地区的文学家！

你威胁我说如果再在信中嘲笑你，你就不再写信，我吓坏了。你谎言你的眼泪，“只不过是刹那的真实”，就算你所言属实吧！有“真实”，“刹那”也好，只希望刹那刹那又刹那，不停的刹那起来，直刹那成一座养鱼的泪库，那时候，我盼望我不会游泳，我是淹死的“诗人”。

1967年4月14日夜4点40分

二十四

亲爱的小Y：

明天（22号星期六）下午3点，我把门开开，等你来。别忘了带“幸福”的感觉，带着那“想念”、“温柔”和“宽恕”，别忘了带“小盒子”，明天，我们不会再在纸上“因情生怨”；明天，我们不用文字来溶化一切。

敖之1967年4月21日星期五

二十五

小Y，甘心把我宠坏的：

真没想到你做了这么精致的生日卡送给我，就凭这张卡，我就可以活到你所规定的六十岁，像沙漠里的仙人掌一般的活到六十岁，像盆景里的仙人掌一般的活到六十岁。本来，活到六十岁就“大限已至”，可是忽然看到你在生日卡中的那张小照片，那可爱的笑脸，我又高兴了，高兴得自动延长二十年，活八十岁，准备祝寿吧。小Y，什么祝寿的节目都可以，只是别叫“梦土上”的所谓诗人来写“仁者无敌”那一套。

（来一个新解，因为我的“敌”人太多了！）

真的，小Y，真的，你真的把我宠坏了——我一个人已经不肯再洗澡。从前天以来，我一直飘飘的，“而寂寞不在”，你知道我一直在盼望什么，我盼望时光倒流、盼望欢乐长驻、盼望历史重演、盼望永远跟你

在浴室里，永远不出来。被你宠、被你照顾，是一种“幸福”，我不需要看那场《幸福》，因为我自己，不是别的，正是《幸福》的剧中人。

你这篇写XX的文章，我真喜欢，我读了又读，我认为，这该是你发表作品中最好的一篇，我没机会拜读你所有的作品，但我大胆怀疑还能有比写XX的更好的（至多跟XX一样好）。因为XX一文已写得至矣尽矣不能更好矣。写到这里，我愈来愈自信我最能代你选文章了，我觉得我最能“鉴定”你、“检验”你，虽然我的手边并没有“理事证书”可发。

这两天来一直忙着一件事：我看见殷海光面黄肌瘦，把他拉到医院检查，不料检查之下，竟是胃癌！医生说恐无希望，我现在已替他办好住院手续，还无法把最后结果告诉他和他太太，我很苦恼。今早写信给资本家，我说：“殷先生在目前处境下，治病也好、送死也罢，我是最后的人”，一代自由主义者，下场竟是如此。殷已有预感，他要求死后火葬，灰撒太平洋中，在花莲附近朝东方海上立一小碑，上书“自由思想家殷海光之墓”。

还要再去医院，先写到这儿，明天15点东门见。

想在宜兰的小Y的敖之1967年4月23日

二十六

我亲爱的亲爱的小Y：

我好想你好想你，不管你吹不吹气、不管你吐不吐气，我反正想你，想定了！

提到吹吐气，我忽然想到那个“吐纳术”的术语，你可知道什么是“吐纳术”吗？你要不要学？

昨天过了一个没有小Y在身边的星期二，也是一个没有小Y在身边的生日。昨天中午是我请保险公司的六位朋友吃饭，晚上是朋友请我。上下午都在医院，殷海光已转入台大医院，萧孟能也住进台大医院（呼吸器官的毛病），我向他们说：“我到台大医院来，一举两得！”其实不单是两得，该是四得，因为我的朋友王小痴也住院了、刘心皇也住院了。现在台大医院已客满，萧孟能住进来，还是一个朋友让出的床位！你说医院的生意多好！

殷海光转医院的缘故是两个台大医院的实习医生说台大可以会诊，手术好一点，昨天上午转院的时候，正巧国民党中央第六组主任也撞车住院，结果情报人员云集，我在跟特务们嘻嘻哈哈一阵后，转过头来跟那位说我被国民党收买的“福建人”（陈鼓应）说：“这回你更要在外面宣传我是‘国特’了吧？”他的脸红了一阵，他说：“你怎么知道我这样说过你？”我说：“因为我是那个呀！”

“福建人”本来是老国民党员，然后投奔张其昀门下，拍马不成，被赶下山门，回头又做自由主义者了！好可怜的自由主义者，昨天我讽刺他说：“世界上只有自己没根子的人，才会怀疑别人根子浅！”这些混蛋东西，他们的浮萍本性，真是丑极了！

昨天下午又跟雷震太太聊了一阵，她说雷震身体很好，我开玩笑说：“如果六年半前殷先生陪雷先生一块儿坐牢，他的胃癌也许不会生了！”

他妈的宏恩医院真是竹杠医院，殷海光住了三天，花掉我三千五百块！

敖之，小Y的1967年4月26日晨

二十七

我的小情人：

昨天寄13号信印刷品《菜园怀台杂思》一册给你，你收到了吗？

从星期一（24号）以后，我的右手就有点不对劲起来（不属于阿Q摸了小尼姑头以后的那种不对劲），它不会忘记它在饭桌旁边摸到了什么，也不会忘记后来在绍兴南街的汽车里摸到了什么，那细嫩的、光滑的、柔软的、温暖的、香味的，使人不能自制而要渴望吮吸它的，是什么？喂，小Y，别以为它是你的，它是我的。如果你一定说它是你的，那么你是我的，所以一代换，它还是我的。

为了它，我觉得我有几分阿Q——身为一个失败者，我竟有几分胜利的感觉。这不是嘲弄、不是得意，而是幸福，一种“黏”在可爱的小Y的身边的幸福。（我想到在“统一”楼下我偎在你身边那一幕，我好恬适，只有在你身边才有这种恬适。你在那时候第一次承认我是你的情人，忘了吗？）

准备考试的效果如何？考试真是他奶奶的，我最恨任何形式的考试。我一辈子不会再参加任何考试。“烤弑”是一种戕害性灵的玩艺儿，是一种骗术。今日台湾教育最大的成效是训练出一批批考试机器，一批批善于应付考试的机器。这种机器的性能是：（1）不需博闻而只需强记，尤其是强记笔记；（2）字写得好（这是Y小姐招亲的第一标准）；（3）字写得快；（4）能把强记的笔记在一小时内全部泄出来……。这种样子教育出来的青年人，一离开考场、一进入活生生的社会、一碰到跳动性的知识，便显得手足无措，方寸大乱。台湾今日教育的危机，还不配称为制造“读书机器”，乃是十足的制造“考试机器”。青年人之缺乏性灵、缺乏特立独行、缺乏进步性的见地、缺乏启发性的思考能力与怀疑能力，都是清一色的齐头齐脚的考试制度之过！所以我说，考试是一种骗术，其技无他，合于上列（1）（2）

（3）（4）者斯可矣。自中山奖学金以下，考试制所考出来的书呆子，你我都见过了，呜呼，可怜哉！

昨天有一个“神秘人物”到我家，后同他一起吃晚饭，星期六见面再谈。星期六晚上齐世英请晚饭，我们一起去好不好？星期六能不能早一点见你？想多一点时间跟你在一起。

敖之1967年4月27日

二十八

小Y：

用新钢笔给你写信。这支钢笔也是派克75，是我三姐和她丈夫送的生日礼物。

收到你29号写的信和信上的“戴笠”造像。你提到《电影沙龙》中“XX”的文字，我竟疏忽没看到！（拿到《电影沙龙》，我只看了小Y的文字，别的都没注意。）我觉得你实在可以兼做影评家！你竟有这种写多种style的本领，我好嫉妒！我本来只以为我才有这种绝技，没想到居然政治大学的一位女学生也有，我怎么能不气！幸亏“你是我的”，所以本天才才“稍慰于心”。

又收到你28号写的直寄信箱的信，好高兴。真的如你所说，这回信箱中只有你的一封。从箱中拿出你的信，好像你从箱中走出来。（不是“箱尸”复活！）好像你是“天方夜谭”中的人物，小大由之。只可惜没有秃脑袋和秃脑袋后面的小辫儿，所以你还不够资格做魔鬼，只好去做“魔鬼的门徒”吧！

昨天也真好玩，在草山走入“大成楼”，在台北走入“孔庙”，（那奉总统令不准任何机关人士借用占用的孔庙！）竟跟孔老头儿这样有缘！说不定你我死后，有人会恶作剧的把我们“配享”进去呢！别忘了朱彝尊的“吾宁不食两庖豚，不删风骚二百韵”！这真是两句好诗。

在亚士都又是右手接触你，我的右手真要“繆思”起来。

昨天送你回去后，没想到半夜三更，我竟去了一次板桥的郊外。路真难走，夜里开车，蛮有恐怖镜头。

下个月就毕业了，小Y，日月潭计划如何了？五年的大学生涯，岂不该有一个“泛湖”的计划？劝君三思后，速赐佳音。

殷海光今早开刀，打开后，医生犹豫不决，不知是割好还是不割好。最后还是决定割，结果胃切去三分之二，肠切去一截，毒菌已蔓延到淋巴系统，故已无生望，现在只有等死。刚才我第二次去看他，等一会夜深时再去。因为他太太在医院，傍晚我特别到他家看看他的小女儿，一个人在跟狗玩，好可怜！

敖之1967年5月1日

二十九

亲爱的“XX”：

你“可以让心中那点叛逆的血液在教养和教育中‘冷却’”吗？你可知道叛念一萌，就无法斩尽杀绝吗？你不想做叛逆，“只想再变成一个小女孩，安于环境、安于保护”，你做得到吗？在老早老早以前，在有蛇和苹果的时代，就有人开始了失败，又何况你！你可以用不写信表示“胜利”，用“拒绝了他的邀约”表示冷却，用4点半有另一个约会来缩短你刻意想缩短的一切，但是，小Y，你可知道“叛逆之王”怎样在“静观”你吗？

收到陌生人的一封信，先问我“近来道德文章有何进展”，然后说：“我是以您为榜样充实自己，自强不息的一个人，早想和您结识，恨无机缘，唯心仪而已，知您斗酒情豪，几时能对饮一杯？兹寄拙作诗集《青春之歌》一册，聊表敬意，敬请指正。”……

前天送你回去后，跟台大的一个小讲师去看电影、看殷海光，后来两人大战象棋，下到清早4点，互有胜负。后来他在我客厅沙发上过夜。到了昨天清早，他忽跑到我卧室，把我叫醒，惊呼：“要命的，敲门

的又来了！”我说：“他们要来得这么勤，我干脆就住在里面算啦！”结果房门开处，进来的是——洗衣服的。

昨天下午又跑到南港，在胡适纪念馆和胡适墓上走动一番，带回几张卡片，分两张给你。

前天看的电影是《锦绣大地》（TheBigCountry），以前我没看过。明明是强者，却要蒙受懦夫之名，刻画这种矛盾是这部电影的成功处。小讲师说：“这部电影恐怕你看了会别有会心。”他说得对，（我说。）他说得对不对？（你说。）

明天下午3点，在门之东。有情人相候，寻水之湄。

敖之1967年5月5日

三十

我心爱的小Y：

今晚跟殷海光聊天两个多小时后，回来收到你的限时信，知道你也“撞车相报”，为之心焦。唉，小Y，你好叫人操心，你一离开我，便会有不安全的事发生，你说多糟！你说你该不该时时刻刻跟我在一起，让我保护你？你说该也不该？我昨天提议你陪我睡觉，你竟目为笑谈，想想看昨晚你若陪我睡，“春风几度”，包你今早容光焕发，精神饱满，哪会有撞车的事发生呢？你呀，都是因为你听话，所以落到撞车的下场。还是快快听话，到我身边来吧（我又想起，你何不到我家里来养伤，让我来照顾你？明早打电话时，我会这样提议）。

真关心你的伤势，真关心。

今天早上管区警察送来台北地方法院检察官的起诉书（民国56年起字第5148号），把我依“刑法第一百四十四条第一项之罪”提起公诉，说我“妨害公务”（刑法第一百四十四条：于公务灵依法执行职务时，当场侮辱或对于其依法执行之职务公然侮辱者，处六月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一百元以下罚金）。这件案子，似乎也是官方对我一连串有意的“显示颜色”之一（这件案子是“台湾高等法院首席检察官发交侦办”的）。

以上1967年5月7日写

昨天一个台大学生告诉我五四之夜“成群结队”时有人问你的问题，蛮有趣的。

这两次会面，我们一再看坟访墓，好像与死人结缘。有时我真觉得，活在这个岛上真是生不如死，乃至虽生犹死。时代与环境仿佛是一条生死线，生死线上既是如此，生死线外不知是什么。

昨天下午1点半到4点半，我在国宾饭店游了三个小时泳，五年没下水了，游来游去，颇觉畅快，希望你快快把伤养好，一块儿去玩几次。

敖之1967年5月8日早上要给你打电话前

三十一

亲爱的小Y：

今天一天没得到你的信息，信息者，书信及声息是也，前者靠邮筒，后者靠电话，今天一天都没有利用这些，由此可证：小Y是反对现代文明的。你可以去参加中国文化复兴运动，挤在孔庙中，一齐去吃冷猪肉！

前两天听说的：我们的观光局已经决定用“孔夫子像”做市招，印大量的观光海报，以为这个地区的象征。日本是富士山、西班牙是斗牛，我们不是山水，也不是牛马，而是一个两千年前老掉门牙的老头儿！你说可叹不可叹？孔丘乘桴浮于海后，竟漂到台湾来啦！

你送我的三个柿饼，今天已到了不得不忍痛丢掉的程度了，我只好把三个封套留下，柿饼丢掉，我好心痛，痛得敢说不在你的伤口之下。你的伤口怎样了？怎么也不写信告诉我一声？你是不是以叫我操心为乐？还是跟你那位同室操“车”者正在一块儿楚囚对泣？别忘了哭的时候请专用左眼，右面那一只，为伤口起见，总以避免洒泪为宜。

柏杨前些日子转来一份2月20号的《国语日报》，上有消息如下：

李敖还没卖牛肉面、已买了一部小汽车

李敖上次登报卖书，说是为了筹卖牛肉面本钱，预约情形不坏。最近，李敖已经买了一部裕隆公司出品的小汽车，筹设牛肉摊的事，还没有下文。

这个消息纯粹是恶意的，《国语日报》社长洪炎秋曾跟我有官司，所以这次来这么一段故布疑窦的消息，以使读者误解，他们真下流。他们为什么不敢说我的书因被非法查禁而闹得亏累不堪！今日的新闻界真是小人！5月4号的《自立晚报》上登出殷海光住院的消息，也是同一手法，说殷海光之所以“中辍其写作”，不是“由于外来原因而搁笔”，而是因为生病！对极权者压迫殷海光之事，竟只字不提！这就是所谓自由中国的自由新闻界的自由！小Y你说说看，他们王八蛋不王八蛋？

想小Y的，盼小Y早早康复的1967年5月9日夜1点3刻

三十二

亲爱的小Y：

你要我“如果下次你不给我写信时，请先写信通知我一下”。你写这话时，可曾想到你的“作风”吗？从5月11号以后一连四天没收到你的信，5月15傍晚才收到一封，不写信的作风，似乎阁下是始作俑者。我只不过是稍稍回敬了一下，你就开始抱怨了，咳，还没学会如何讲理的小Y！

每当女人对我不太好的时候，我便习惯性的加倍对她不好，这就是我所说的：“我不对女人太好！”所以，我似乎是一个喜欢还以颜色的人，我说过：“如果我不能厚颜，那么就让我小气吧！”很多人被误以为大度，其实那种大度，只是厚颜耳！我宁愿小气，不愿厚颜。欧风东渐以后，许多摩登女性学会了屈

辱男人以垫高自己的高贵的手法，许多男人也甘于低贱，觉得被屈辱为荣，我只有“佩服”他们，我做不到，算我脾气坏吧！

你的伤是不是好到能上课的程度，却没好到能见我的程度？

这一阵，法院麻烦又是不断，明天下午高等法院开庭（是与胡秋原的案子），22号上午又有地方法院的庭审（是地院检察官奉命提起我“妨害公务”的公诉，说我写文章骂了法院），真他妈的讨厌！

送一张我在国宾游泳池的照片给你，我题为“赤诚相见”，其实你见过我赤更诚的时候，不是吗？国宾游泳池很干净，在水底潜水，颇有水晶宫外的味道，可为尊文做一注解也。

居浩然从澳洲来了一信，称我的生活是doomsdaylife，你说像不像？刚才去看了一场“大浪子”，那女主角日光浴的时候真细嫩动人，许多镜头又被电检处的道德家乱剪一通，处此之岛，又有何话好说也哉？

敖之1967年5月10日下午

三十三

亲爱的小人儿：

上午做工做到一半，跑下楼去看信，没有，颇失望；下午做工又做到一半，跑下楼去看信，来了，好高兴。隔壁21号楼下开了一家药行，我顺便去买一盒蟑螂药，大概是你有先见之明，怕我一怒而用蟑螂药鸩杀你，所以赶快来信了，你真行。

你的伤有“起色”，是第一好消息，只可惜我在这边只能干着急，简直痛莫能助。一切都怪你有一个家，拒我于木屋之外；再就是你对我的特别虐待，许任何人去看你，就是不准我去。两位老师，可以去看你；男朋友（包括有麻脸的和没麻脸的），可以去看你；乃至偷看你的木栅小和尚，如去看你，你也不会反对。唯一可憾者，乃是飞眼勾男人时只能用一只眼，其实说开来，一只眼睛足够用了，倾倒众生，别具只眼而已矣，何劳双瞳剪水哉？

台大学生所说在成群结队会上问你的问题是：“Y，你是不是小姐？”当时发问者发觉这个问题失言，弄得他自己都不好意思，我所听闻者，大意如此，所以我说蛮有趣的。

总之，这是一个谣言岛，你要是为谣言轻信，最后只好去找耳科医生。积十八年之经验，在这岛上，非多少有“不恤人言”的本领不可，你要是怕人说话，你会气得生胃癌、生肝癌、生肠癌，你活该！

大概是刚才买蟑螂药买来的灵感，我忽然想到WilliamBlake的那首《毒药树》（APoisonTree），在这岛上，也许我真该在3月12号的法定植树日种它几棵毒药树：

InthemorninggladIsee

Myfoeouctstrechdbeneaththetree.

这是多大快人心的事！

传统的教育只给人一种盲目的爱的哲学，或是粗浅的战争观念，并没给人一种合乎情理的“恨”的训练，这是失败的教育中另一种无形的失败。

会恨人的、会爱Y的、会看坟的（不是风水先生） 1967年5月10日

三十四

小Y，整天红着双眼见“仇人”的：

这一两天我好忙。昨天与一个香港的出版家谈生意，直谈到夜里2点。今早送衣服的来了，可是“不送衣服的”也来了，约我今天吃晚饭，等会儿即赴“鸿门宴”。

你这次撞车没出大祸，足证上天有眼（老天爷幸亏没撞车，否则就上天无眼或有眼也看不见了，那时候，我们的小Y岂不要演“盲恋”了吗？那时候，国联更要拉你了）。

这封信不多写，只要你为我多多保重，因为你永远是敖之的小Y，你永远是。

1967年5月11日下午5点半

三十五

我的摔下车来的小情人：

你的妈妈不准你骑脚踏车，却准你骑机器脚踏车，我真不知道这是哪一国的妈妈。大概她读了吴稚晖那篇《机器促进大同说》而着了迷，所以只要脚踏车上有“机器”，她便放你上街去做敢死队，你说对不对？

今天一直没收到你的信，好不开心。今天星期五，明天是周末，我们足足一个星期没见面了，我好想你好想你，我要问你，你究竟什么时候才肯见我？你再不见我，我会派一个“人”去催你，派那个七星山上的穿睡衣的老头儿！

今天《自立晚报》的一幅漫画，不是画你的吧？因为你是养鱼家，不是钓鱼家。

今天有一个笑话：我把“中国文化学院”的巧立名目说给殷海光听，在座的一个学生谈到“中国文化学院”的哲学系，我在这位哲学教授面前，开玩笑说：“你看，‘中国文化学院’也有哲学系，这个学院，除了‘水肥系’以外，简直什么系都有！”殷海光冷冷的说：“他们的哲学系，就是‘水肥系’！”

你的伤到底怎么样了？你是不是索性将病就病，逃学起来？不但逃学，并且逃出情网？

别忘了当代老子所说的：

情网恢恢，

疏而不失！

你又哪里逃？

敖之1967年5月12日傍晚

老子第七十三代孙。他叫李耳，我叫李眼，你只要“以耳当目”，就成了！

三十六

小Y：

今天上午是地方法院审我“妨害公务”的案子，我把传票一丢，没有理它。国民党中国的法院，一方面整天高叫“疏减讼源”，一方面却无事生非，由“高等法院首席检察官发交侦办”，把李敖两年前的旧文章拿来人罪，你说王八蛋不王八蛋？陆放翁诗：“本来无事只畏扰，扰者才吏非庸人”，中华党国的可怕“才吏”呀！

SuddenlyLastSummer你说“看不全懂”，我的答复是“良有以也”。田纳西威廉这个作品，内中重点是写性变态，写男人利用女人勾引男人来鸡奸（鸡奸是男人禽男人屁股），如果你不知道鸡奸情事，你当然“看不全懂”（《阿拉伯的劳伦斯》中，也有一段鸡奸的，土耳其军官鞭打劳伦斯后，半开着门示意那一幕即是。劳伦斯被鸡奸后，人生观大变，此电影后半部之转捩点也）。

昨天看了一场10:30P.M.Summer（好像每个电影名字都有夏天），对比一男一女，男的是枪杀“奸夫淫妇”者，女的是目击自己丈夫与别人通奸者，处境相同，手法各异。其中还是被电检处大剪刀乱剪一通。在剪刀过境之后，还能把电影看懂者，真是非李先生一类天才莫办。有时候，你会觉得在这个岛上，恰如基度山在那个岛上的监狱里，由那同窗牢友提供片段材料，然后根据天才，连串出全部事实。在这个岛上看电影，实在需要大天才和大悟性。

上面写那个“禽”字，音cao，该属六书中哪一部？我看这是中国文字中，唯一一个合于六书的字儿。

今天是22号，我们已经半个多月没见了，你不给我按摩，我好疲倦。

刁民1967年5月22日早晨

三十七

答应今天给我“青丝”的Y：

昨晚你“倦”得好可怜！我说送你回家的时候，你“蓦然应之”，如像小学生放学一般。昨晚我得到一个教训：“在小Y疲倦的时候，躲她远一点！”这不算是我的过敏吧？

今天《联合报》上一条消息，颇为好玩，特剪贴如下（应该贴在“大剪贴本”上的）。这个消息，可参看《上下古今谈》中《可怕的哥哥》，还有那篇孙观汉博士最为倾倒的《论“处女膜整型”》。附上我的

《为中国思想趋向求答案》一册，聊博“凡有膜者”的一笑。

这封信，是不是又要“封”而“锁”之？

醒来读WilliamBlake“lAskedAThief”读到最后“Andstillasamaid/Enjoy'dthelady”一段，颇有感触。

苦盼“青丝”濒临“白发”者1967年“维也纳”后一日

三十八

Y:

因为你的通讯地点改变，所以这封信只是试投。三个月不见，你还是一个沉醉于情欲二分法的小孩子吗？我不觉得你有进步，如果你有进步，你早该回来，用身体向我道歉。我并没有如你所说的“重新陌生”，但我非常不高兴你三个月前的态度，你把我当成了什么？“重新陌生”的也许是那个又把“你”当“您”的人，把“大李”当无名氏的人。有时候，你简直是小孩子，需要taming，我不知道你还挣扎些什么、反抗些什么，你难道以为你会成功吗？至于我，当然如你所说，有“冷酷的面目”，就凭这副面目，我才混到今天，女人和国民党才不能把我吃掉，否则的话，我还能用“男子汉”的招牌骗人吗？

狂童之狂也者1967年8月28日

三十九

亲爱的“离手”：

在飞机场看到你的“背影”，我即先归。独食于羽毛球馆，“怅然久之”。我久已淡然于情，更淡然于旧情，可是这次你回来，却带回我的旧欢新梦，往事非不堪追忆，旧地非不可重游，只看你怀着那一种心情去处理它。缺陷并非不可忍受，尤其当你尽量找寻不缺陷的部分去冲掉它。你记得我刚走进“新蕾芳36”，我抱怨了一阵，可是后来泡在温泉里，也就兴高采烈起来。今晚台中一中1954年毕业同学聚餐，都是二十年的朋友，相逢之下，令人旧情澎湃！这一阵子竟如此困于前缘，也颇可怪，也许我老了、也许快死了。

号外1969年5月27日深夜

四十

Y:

尼龙套头衫、案头日历、怀中日历、桥牌一副，前晚都由“情敌”导演易文转到。多谢你。前晚我派小八去取，易文似以不能一晤为憾，我说另行电约，由我请他和吴相湘吃饭。他似对吴甚感兴趣，如拍清宫戏或宫闱戏，吴的知识倒颇不少。

我20号的信，想你已收到，但一直没接你信。

以上28号写的，我这几天又得大忙。

“城堡”林不敢印，已归还。

照片三张送你，被洋鬼子包围那一张，高的是《纽约时报》前任驻台记者包德辅（Fox Butterfield），矮的是新任记者沙荡（Donald H. Shapiro）。

敖之1969年11月30日

四十一

Y:

这是我最近托吴梦秋给你治的小印，不知你可喜欢？我在高中时候，想刻一印，请庄申（庄吉庄灵的大哥）去办，他替我选了吴梦秋，我看了蛮喜欢。这种文体叫“蝌蚪文”。

你上月24号的信，已收到。

你7号长途电话谈《明报》专栏和《香港影画》（？）专栏的事，我还不太清楚（如次数、时间、字数、性质等等），是不是只限于影剧方面的？还是类似我给《台湾日报》写《上下古今谈》那种？我买了一本《香港影画》，可是看不出个所以然。今天接你8号发的信，捉刀之事，绝没问题，只是你必须告诉我我不清楚的那些项目。最好你能开始先带头示范几篇，我再追随或再并驾齐驱或再“超越前进”，直到以文贾祸，你被请下专栏之台为止。

萧说你旅行证寄出两套《古今》，分寄给王八蛋和你（抱歉如此行文竟使你离王八之蛋如此近），你收到否？我的美国朋友Lynn A. Miles自东京来，我用他护照，于昨天又寄出一套给董炎良（我认识董，是此洋鬼介绍的），就是寄给你的第二套，请你对董从即日起，保持监视并讨书状态，直到书要到为止。董若耍赖，我虽不能叫他上文星，可是却能叫他回不了台湾——“告他是匪谍”可也！或叫他仓皇回台湾——“母病，速归”可也！（前者为家有匪谍法，后者为家有“丧”事法。）

这第二套书没寄给王宁生的意思，因由洋鬼出面，而洋鬼正好与董相识，而董正好在邵氏。直寄邵氏，想可稍使你取书方便。

因我已无“民权主义”，故每天为“民生主义”神忙一气。

16号晚上与刘维斌、刘家昌、陆啸钊、老孟等大赌通宵，我惨败。年来“老干”之名，一输而空。输得心痛如绞，决心就此戒赌，还我“十诫”去也。

我的“十诫”是①不抽烟，②不喝酒，③不嫖，④不赌，⑤不跳舞，⑥不交新朋友，⑦老朋友不找我，我不找他；要找我，得先请我吃一顿，⑧陌生人来信不回，⑨不被KMT官方收买，⑩不结婚。

以上十诫④⑥⑦做得不彻底。

最近体检，遵医嘱，连咖啡、浓茶都戒了！

你怎么还是有点泪汪汪的生活着？你真不行！你的“号外”之号怎么了？难道都不当意么？被整肃之情敌，我请他和吴相湘吃了一顿，“为人圆滑得很”，诚如君言。显得太老一点，身体又不好。民九生人，似乎只比殷海光身体好。

敖之1969年12月20日

四十二

Y:

去年12月20号写了四页信给你，谈到你的专栏等事，你可收到？

寄第二套《古今》事，虽用洋鬼之名寄董炎良，仍被中华民国海关查扣，通知洋鬼，要办什么他妈的免结汇的手续，还要什么内政部的什么证明，麻烦已极。这个政府好像不找点麻烦给中外人士怀恨怀恨不过瘾，它可以使对它素无成见者开始恨它或讨厌它，“工于制造敌人”，是为它的特色。（以下删四行——编者）……牢骚扯远，给邮政总监检查到，麻烦又来，暂不多说。且说这套《古今》，现经高人指点，嘱化整为零，分头陆续寄给炎良董氏，不日即可照办，请注意并转告他一下。（至于已花在这次寄费上的千余元，全部因查扣而损失，真他妈的屎！）

上述牢骚，乃基于依法书籍乃免税之物，既免税而庸人自扰乱找麻烦如此，就叫人实在不明其蠢了！陆放翁诗：“本来无事只畏扰，扰者才更非庸人！”依此看来，他们竟又可能不庸不蠢，也许还别有用心呢！

敖之1970年1月1日深夜

四十三

Y:

今晚看了一场《爱你、想你、恨你》（I amotocyclette），由摄影出身的导演导的戏，在画面上，可说占尽了便宜。

太多的理智训练，早使我不能被“唯美主义”所迷失。但偶尔看了这类电影，以及《倩影泪痕》《花落莺啼春》等书或电影，我总会露出一大阵子“花非花、雾非雾”的情绪，那或可算是一个被压抑已久的“情绪之我”的乍现吧？

敖之1970年1月2日夜2时半

萧先生用你的旅行证明寄《古今》两套给敬羲，叫他把一套还你，你收到没有？书已抵港，如没收到，请催王八蛋一下。

四十四

亲爱的Y:

王八蛋收你仓库保管及运费八十三元七角，古今中外，无此行规，亦无此陋规。大概是因为上次你带了四个客人去吃他，吃得他心痛，故有此破格之举。此款我们自然可以扣回来。因他在台北的房子出租，每半年由我经手收一次，不怕他小子不认账。

连看了12月及本月份的《香港影画》，可是找不到你的专栏，当然也看不出体例，所以你必须使我弄明白资料供应范围，愈快愈好。

台湾装电话又贵又难，你们香江人却说装就装。你的电话是几号？

我真不明白你要到东南亚走个什么？我总觉得黄种人太多的地方都是糟蹋假期的地方。英格丽褒曼这次到台湾来，她总该明白这一点了吧？今天报上登她发脾气说：“我是为我来的，不是为你们来的。”其实她错了，这个岛上，连死人都要利用，何况是番婆？所谓外人观光，除了在北投观女人脱光外，在执政者眼中，乃是“万国衣冠拜冕旒”的另一别名，过阿Q的瘾，方法只剩这些了！

寄董氏之书，在决定取回重寄过程中，拖了一阵。因我用洋鬼名义，挖苦邮政总监。他们老羞成怒，要求“重写一封态度好一点的申请退回信来，否则考虑没收”云云。我给他们的答复是“律师出马”，他们识相，昨天退回来。中国官僚政治，如此而已！

我在1957年3月，在《自由中国》上发表《从读〈胡适文存〉说起》，批评胡适删书删得过分：“……替如像《这一周》，难道在这六十三篇短评中，甚至连一篇值得保留的都没有吗？可是胡先生却大笔一钩，全删去了，我觉得最可惜的莫过于此了。”前两天我看到童世纲《胡适文存索引》里发表的胡适给他的一封信，是在我这篇文章发表后十个月（1958.1）写的，说：“现在我颇觉得删《这一周》是可惜的。”忽然想起这么一个故事，写给你吧。

昨天晚上，一个跟我有缘的小狗误被老鼠药毒死，闻之惨然，且时时不乐，孔曰：“伤人乎？不问马。”我说：“毙犬乎？不问鼠。”真奇怪，死了人，我却理智齐全；死了小狗，反倒变得念念不已。不过死了人反倒笑的人，仍不属于理智范围，当属于聊斋范围。该长发女鬼恐怕要一学郑板桥，“必为厉鬼以击其脑”，你小心看吧！

敖之1970年1月16日

四十五

书蛀之敌:

今天收到“X月X日天气新、香江水边一丽人”之信，果然小心眼儿，竟又有被鞠躬下台之误会。KMT之器小哉！政大毕业生（党校毕业）之器小哉！我在此处，全天候被监视，九人小组，二十四小时不断，外加兴业15-03079红色计程车一辆，小子趋亦趋，尾随不舍，真把我当作三头六臂者看待。我也就还以颜

色——干脆不出门，在家里自己做起饭来，软禁起，名厨现，自己吃，牛肉面。亦颇得隐居之乐。每夜四时始睡，日正当中始起，俨然书蛀矣。返台当然如君言：“至少会去看你一次。”但你可想做李翰祥第二？港方剪报及有关杂志等，不妨直寄一二，大不了被没收，不致被咬鸟也。《中华古籍丛刊》已寄出一套，最后一册版权页上标价八千元，随你卖多少。此书前有缘起一文，出自被软禁家之手，可见洒家版本学水准。Strangersatthegate一个多月来，朋友不来，银子亦不来，殊非佳兆。萧郎盖房，我已正式表示不过问，免致干累。刘家昌的电影，虽广告四起，终遭禁演之厄，做我之伯仁矣。呜呼，郁达夫联：“避户畏闻文字狱，夷齐肯做稻粱谋”，今竟兼而有之。附上小诗一首，不计韵律，毛笔写奉，以报香江之知我罪我者。

1970年3月10日

四十六

香江之Y：

人自港来，带得花旗银百元及Playboy一册，承代售书，又送书，感何如之。所寄港方论我剪报，全未收到，被扣亦在念中。人自台去时，本拟多带些东西送你，不期突至，难于准备，故只携金石以去。此公归来，盛言Y风，令人神往。大四眼之事，不足介怀。此类人立身功力不深，故势利现实。失望乃因期望过高而来，对人期望过高也属立身功力不深一种，当然不是势利现实。我做“行囚”已两个多月，因最近彼等以车灯照我客人及警察分访我友，关系颇恶。前天管区警察又来探望，我以闭门羹饷之。古籍丛刊再寄一套，是送你的。如有其他机会，自当续寄。刚吃药两粒，拟早睡，就此打住。

敖之1970年4月6日夜3时

3月13日信已收到，附照片一张。

四十七

Y：

今天是足不下楼的第八天，换句话说，也就是治安人员看不到我的第八天。我叫小八明天替我找个理发的人来，连理发都不出门，其闭关之心可想。在家心静如水，（“臣门如市，臣心如水”？）每天洗热水澡两次，偶看电视、听唱片，然后就是吃饭以外的全天做工（写来看去剪东贴西）。洗澡的次数不少于丘吉尔，做工的时数不少于胡佛（每天15时）。董仲舒当年不窥园，我因无园可窥，可算不窥，有时天气阴晴都不知道！——“坐牢于是我何有哉？老子先坐给你们看！”

前天张白帆传话来，说姚从吾死了，今天报上也登出Prof.YaoDies，活了七十六岁。还记得那次在老爷饭店看到他吧？那天好像听到他们在谈武侠。从上次你回来赶上殷海光死，这一阵子接二连三死的人可也真多！（殷海光、英千里、包乔龄、陈彦增太太，徐芸书、左舜生、罗素、姚从吾，还有比姚从吾早死两个小时五十分的革命元老一百岁的梅乔林！JohnO'Hara前两天也死了。）

再过九天，我也满三十四岁了！这一阵子益感生命消逝之快，已无生命可再浪费，所以每天紧密工作，决定以后一天都不可随便浪费。这次被贵党看管，朋侪渐疏，杂务也全推到我能欺负的唯一贵党党员（小八）身上。正好集中生命力，做些更有益的事。塞翁失马，一念之转，而对贵党“德政”，不禁铭感矣！

今天报上又登王世杰辞职消息，他说：“我已八十岁了。……我的辞职，是要让出机会给年轻力壮、有资格的人选。”八十岁才让人，可真好意思说！不过即使他这样说，文字警察也该绳这老九头鸟语涉讽刺之罪！哈！

看这样下去，中国问题已愈来愈简单，已简单到只是一个长寿问题，一个长寿竞赛。活不过对方的人，自己已先自己把自己打倒了，又何须对方打他？诗经中说“与子偕老，老使我怨”，怨而先去，岂不哀哉！

今天收到你9号的信。扁匣章刻工是不错。香港涉讼，如能敲些银子回来，亦一佳事。不过本官司老手特奉告两点：

一、别人诽谤之言，并非一时法律或文字所能平反，即使官司赢了，文章写了，也不能完全有用。

二、不能生气，因为不值得生气。

明白这两点道理，才能自得而不苦恼，才算了然人生真相。

Playboy我在台湾可侧面买到，你改寄上次寄美而我没收到的那些如何？可考虑寄挂号。因为挂号不易被贵党中饱；不过挂号被检查的可能更大，但既是pin-ups之类，若碰到性冷淡之检察官，理合放行。

你能否在香港替我买到英文adultsonly的Erotica一类的唱片，就是洋人的春宫唱片？我极感兴趣。今年1月5号Newsweek上登出的Jane Birkin的法文这类唱片，想也极好。只可惜我的法文已忘光了。

没有政治、学术等自由，自不足怪，但是连性的自由也管制，实在可管得太多了一点！

敖之1970年4月16日

四十八

Y:

4月16号回你4月9号信后，丰年不通音讯。港方有人来，胆小乏味，约我在舞厅见，甚至不敢到我家来看看受难者，我谢绝之。这种朋友，还是随他去吧。八个多月来，一直被house arrest，修养功深，连楼下的贵党侦骑都交相佩服，认为看得枯燥之极，直如“守灵”一般——我在楼上一如死人，毫无动静，可一连多日足不出户。不过虽不出户，一出则不乏惊人之举，如9月4号中夜，我忽约来

The New York Times兼Time-Life的Correspondent Donald H. Shapiro和The Associated Press的Correspondent Leonard Leonard Pratt跑到新店安坑监狱，去兴师动众的接雷震出狱，害得他们无法封锁这一消息。我曾对他们说：“抓人看人是你们的势力范围，可是煽动国际舆论是我的势力范围——今天我

要施展我的势力范围。雷震轰轰烈烈进去，不可以偷偷摸摸出来。他进去的时候是老虎，出来的时候不该是老鼠。所以我来了。广东话说‘不是猛龙不过江’，你们看着办吧！”

去年11月13号晚上你说以后出书要我选，如今你说到我做到，不知你可满意？

台湾一别经年，可有小归之计？如再回来，我真不愿你再搅得天下大乱。我太聪明了，我想我可以判断出许多真相。我总觉得我的敌人没变，可是朋友却多变了，想来也真乏味。

敖之1970年10月6日夜4时

给汝清的五封信

—
汝清：

中国人讲究阴阳五行，五行是金水水火土。缺水的人，要加上三点水，使水多一点，只要多得不吃水泥、不生水肿、不起水痘、不变水牛、不跳水库、不闹“水门事件”、不修“水产动物学”、不看水银温度计，而只是水汪汪的，那就好。水汪汪的以后，再吃水饺（东门饺子馆冷冻的）；吃水饺以后，再吃水蜜桃；吃水蜜桃以后，再欣赏水仙花，那就更好（欣赏不到水仙花的时候，可看八大山人的七幅水仙图）。

至于水多的人，水淋淋的，水来土掩，该用土克一下，最好住在土城之地土化之，只见土木形骸，不见水木清华，脱水以后，只剩几分“咸湿”（广东话），半年后又是一条好汉！想到水，想到老子的话：“天下莫弱于水，而攻坚强者，莫之能胜。”JohnBullein却说“水是很好的仆人，却是残忍的主人。”

（WaterIsaverygoodservent, butItIsacrueImaster.）这都表示水这一行，可大可小可利可害。而它最大最小最利最害的表演，就是做成女人。俗话说女人是水做的，比照《创世纪》亚当肋骨造女人之说，后者当为不实。应该更正为亚当之尿过滤后造女人才对。这也说明了，为什么有的女人很骚，此无他，过滤得不彻底之过也！

人在牢里，其实是一种遁，形式上是遁迹，精神上是遁世（遁在中国传统，叫做隐，我说隐有三层次：小隐于郊、中隐于市、大隐于牢）。遁得太多，以至无所不遁。由水遁遁到土遁，由土遁遁到尿遁。庄子说道在尿中，的确尿中有道，此乃“尿道”之正解。日本鬼子有茶道、花道、书道、武士道，却没有尿道，就凭这一点，我就不相信JapanAsNumberOne。先来个尿道的笑话给你：祖父参加酒席，带孙子去。吃了一半，孙子大喊：“我要尿尿！”祖父小声告诉他：“这样说不文雅，说你要‘唱歌’，我就懂你意思了。”酒席过后，祖父喝醉了，回到家里，半夜孙子摇醒他，说：“我要‘唱歌’！”祖父把酒席上的话全忘了，说：“半夜三更，唱什么歌嘛！”孙子说：“人家要‘唱歌’嘛！”祖父说：“好吧，要唱就唱吧，不过要在我耳边小声唱。”

别以为笑话只是笑话，如果你不被“优待”，睡在四坪十二人的小cell里，你睡马桶旁边，岂不耳边整夜听人“唱歌”吗？

别以为只有活人才听人“唱歌”，死了也照听不误。再来一个笑话：酒鬼张三对酒鬼李四说：“我死了以后，千万别忘了在我坟上浇一瓶白兰地。”酒鬼李四说：“绝对忘不了的，不过，白兰地通过我的肠胃，就更容易浇在你坟上了。”

这里又是一种尿道。又别以为笑话，有人真在死人头上尿尿呢！两千四百年前，晋国的智伯（智瑶）是个祸水派，他决水淹赵襄子（赵无恤），结果没淹成，自己反被淹垮了。赵襄子恨他，把他脑袋切下来。经过印第安式处理，做成一个小马桶，朝里面尿尿。英文中“小便器”叫urinal，“骨灰缸”叫urn，见到赵襄子这个故事，我才好玩的发现：这两个接近的英文字，竟被我们的赵襄子接合起来了！

今天很邪门，好像用了urethroscopy（尿道镜）一般。写来写去，竟不离泌尿科。

大人物中最会尿尿最懂尿道的，是汉高帝（刘邦），他在吃霸王饭——鸿门宴那一次，用上厕所小便做理由，完成尿遁，死里逃生，这尿可尿得真好！汉高帝生平最看不起“儒生”，就是现在的所谓知识分子，他的杰作是“溺儒冠”——一把把知识分子的帽子抓下来，朝里头尿尿。我觉得这种干干脆脆的流氓作风，真是痛快淋漓，对付知识分子——当然是不入流的知识分子，像台湾的这些与官方一鼻孔出气的——有时候真该干干脆脆。

孔夫子说“仁者乐山，智者乐水。”我就看不出来为什么仁者就不能乐水？仁者不但可以乐水，还可以乐尿呢！弗洛伊德假设人格发展的五阶段，第二阶段就是theanalstage，表示人从排泄中获得满足。从心理学家的观点推而广之，排泄一事，竟不乏“道”可寻，从孙子到酒鬼、从赵襄子到汉高帝，人证俱在，自不容正人君子再忽视泌尿科，这才叫“如其仁，如其仁”。

我每天清早5点就起来了，先尿尿，然后在小房间内独自一人过一天，晚上10点就要睡了，再尿尿，每周如一日，每月如一日，既乏善可陈，又无恶可做作，只是用功读写而已。好在“水肥”不落外人田的日子，毕竟指日可数，他年尿尿于五湖四海，不亦快哉！

1981年10月4日

二

汝清：

《新约-哥林多后书》有两段话，我最喜欢，我把它们改译如下：

一、哥林多后书第四章第八至九节

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

心有疑虑，却不至失望；

遭到逼迫，却不被丢弃；

打倒了，却不至死亡。

we are pressed on every side, yet not straitened;

perplexed, yet not unto despair;

pursued yet not forsaken;

smitten down, yet not destroyed.

二、哥林多后书第六章第八至十节

似乎是骗子，却是诚实的；

似乎不为人知，却大大有名的；

似乎要死了，却还活着的；

似乎在受刑，却不至送命的；

似乎忧愁，却常常快乐的；

似乎很穷，却叫别人阔的；

似乎一无所有，却样样都不少的。

as deceivers, and yet true;

as unknown, and yet well known;

as dying, and behold, we live;

as chastened and not killed;

as sorrowful, yet always rejoicing;

as poor, yet making many rich;

as having nothing, and yet possessing all things.

可惜你不在身边，你在身边，一定会给我更好的意见，真的，你真有很好的意见。

哥林多是希腊的一个大城。《哥林多后书》是保罗跟哥林多教会发生“谁是真使徒”的争执时写的。保罗真是一个怪人，他早年受犹太教影响，信上帝却反基督，他不相信基督教，他以犹太公会会员的身分，

去抓基督徒，走到半路，据说有一道强光照上了他，同时有声音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他问：“你是谁啊？”那声音说：“我就是你逼迫的耶稣。起来，进城去。”这下子保罗转变了，他把扫罗的名字改为保罗，加入基督教的阵营。由于他的努力，基督教开始有了世界性，在基督教里，他成了继往开来的大宗师。

保罗同耶稣的关系很微妙，他比耶稣大两岁，他一辈子也没见过耶稣，这种师徒关系，比函授的还离奇。他主要是受了彼得的影响，才变成这样一个人。

他的改信基督教，对犹太教说来，是一种叛变行为。所以，他一回耶路撒冷，就给抓起来，押解到罗马。由于没有犹太教的人跟过来控告，罗马当局准他自己租一间房，作为监狱，只派一名卫兵看住他，同时允许他在监狱中招揽教徒，前后达两年之久。

你别以为这种宽大的监狱制度只在两千年前才有，只在罗马才有，在七十年前的中国，在“腐败的”清朝政府统治下，其实就有。特大号革命党胡瑛，给关在牢里，他却能在牢里近乎公然的指挥革命！可见时代越“进步”，统治力量就越强，人民的自由就越少。9月13号中秋节那天，法务部长李元簇到土城看守所“巡视”，给人一种关怀受刑人的仁慈印象，自然以为他是来协助“欢度中秋佳节”的，其实满不是那么回事！他跑到看守所来，是来“巡视”新装的两台闭路电视接见机！所谓接见，有特别接见和普通接见的两种，普通接见有二十个窗口，每次讲话，只有三分钟，（虽然《监狱行刑法》第65条明定“接见时间以三十分钟为限”“有必要时得增加或延长之”；《羁押法》第25条也明定“接见被告每次不得逾三十分钟，但有不得已事由……得延长之。”虽忘了明定下限，但立法原意，大概总不是三分钟吧？）普通接见窗口有一至二十号，用“电话三明治法”（这是我描写的，因接见人与被接见人之间，有塑料板隔音，只有电话相通），这已经是很不人道的科学方法了，因为没有电话的发明，双方见面要讲话就非得给面对面没有塑料的优待不可，这种电话的发明，你说多可恶啊！（当然它的可恶，可以被法院候保室的那种电话抵销掉，候保室的电话，能给人在牢笼中走私出爱的呼声，多可爱啊！）不料中华民国的大官人，认为这种“电话传真”（这又是我描写的）还不够安全、不够过瘾，居然在整天高喊经费不足之时，制造了两台闭路接见机，就是连隔塑料铁栏的人道都不准了，要接见人和被接见人都从闭路电视中出现！双方各对电视机讲话，而不再对塑料、铁栏外的“真人”讲话了！这两台闭路电视接见机，编为第二十一、第二十二号，于中秋佳节启用。李元簇部长特地跑来“巡视”，就是“巡视”这种剥夺人权凌虐人犯的科学道具的！你说可叹不可叹！（所中囚犯恨此机器入骨，奔走相告，千万排队时，别排到这两号！）

汉朝的人说：“刀笔吏不可做公卿”；宋朝的人说：“本来无事只畏扰，扰者才吏非庸人。”“刀笔吏”和“才吏”都以能干著称，但这种人不识大体，他们做了“公卿”，扰起人来，比庸人自扰祸害多得多，李元簇的“德政”例子，正说明了这一现象和道理。在历史中，这种人，正该进入《酷吏列传》——如果他进得了历史的话。

司马迁写《史记》，特别为酷吏写了一篇传。他提到的赵禹，赵禹为人清廉，可是周亚夫不肯重用他，人家问周亚夫为什么？周亚夫说：“极知禹无害，然文深，不可以居大府。”（我知道禹是清廉的，能干的，但是他办事用法太深太刻，这种人，不可以在大衙门掌权的。）这就是说，有刀笔吏习性的公务员，他们老是不识大体的找人麻烦，这种人得志，别人就活得太吃力了。

赵禹的酷兄酷弟是张汤，张汤小时候，他爸爸出门，叫他看家，家里的肉被老鼠偷吃了，爸爸回来，揍他一顿。他吓得要死，把老鼠捉来，先审问，后处决。而他审问老鼠的判决书，“文辞如老狱吏”，非常内行！他后来当权，当然整天搞“捕鼠专案”，杀鼠无算。后来他被整肃，终于自杀而死。死后家产只有“五百金”，穷得草草掩埋了事，证明了他绝非贪官，他的毛病，只是喜欢把人当老鼠而已。

中国人以为清廉的官都是好人，大错特错，清廉的官可能是个不爱钱的坏蛋，他们酷爱权力，捕鼠机式的权力，不但不识大体，并且鼠目寸光，整天以残忍为事，还美其名曰仁政、曰法治、曰大有为，这不太好玩了吗？（其实这种人，是值得精神分析的残忍变态人。）

有一种双子叶植物离瓣类的一科，叫“鼠李科”，在他们仁政、法治、大有为之下，我想这一植物学名词自然要发生词变而成动物学或法学名词了，“鼠李科”、“鼠李科”，老鼠李放入笼，岂不是典型的“鼠李科”吗？

三个月来，这边枪毙了两只老鼠，凌晨5点多动手，都是两枪毙命，枪声凄厉可闻。本月4号枪毙的是林辉煌，林辉煌的故居，改分吕韬去住，吕韬忌讳，不肯住，被视为犯规，加钉脚镣，放在犯规房中，真是无妄之灾。

1981年11月9日，明天开始，就是下山火车了

三

汝清女秘书：

这边虽然有三千多囚犯，但是正牌医生只有课长一个人是，课是卫生课，课长叫金亚平，他不给囚犯看病，逍遥得很。他手下有一个王护士，是男的，冒充王医生，专治外科、内科，所有的疑难杂症，但病有千般，药却只是几种。他看病，使我想起一个笑话：

军医：你头痛吗？耳鸣吗？我给你试听一下，你听听看，这声音是叮叮呢还是当当？

病人：是叮叮。

军医：拿阿司匹林去！

病人：不是呀，说错了，是当当。

军医：也一样，拿阿司匹林去！

病人：那么怎样才不要老是阿司匹林？

军医：要听起来叮当才对！

王医生以外，另外两个穿便服的“警察”，一个叫尤大时、一个叫阙壮士。尤主管负责接洽外医工作（即接洽技术员来所照X光、做心电图、验血、验尿、以及送重病犯人去中兴医院求诊）；阙主管负责新收

犯人的体检工作（只量身高体重、检查有无tattoo，其他病情，均由犯人自报，由他填入表格，便算他检查过了。我在军监时，军医也一样，不过比较老实，在表格上写：“该李犯自称有胃病”云云。）

事实上，以上职务也是形式上的，因为实际作业的，还是犯人——犯人中的医生。去年他们逮到一个妇产科医生黄仁温，以堕胎罪判一年。于是一年的外科、内科、所有疑难杂症，便都有替身代诊了。（我在军监时，逮到台独要犯陈中统，是兽医，求他看病，军医整天坐在那里，不看病人看武侠。）由于所方一再上报说人手不足，大有为当局同意每月支付12000元，聘雇外面的大夫来兼差。所以这边也可看到医生做外会。不过近朱者赤，外面的一来，看病的方式便是草菅人命式，“西学为体，中学为用”式（西医用中医望、闻、问、切的方法看病，从来不用温度计或听筒之类）。

这里面也有所谓的病房，叫“病舍”，内分单人房和多人房，类似医院中的头等二等之分。但病舍住的，却非病人而是有来头的或有钱的人，如林浩兴案财务经理张国霖，如法官贪污案高院庭长董国铨、地院推事宗成钟，如启达案徐启学等等等等。真正有病的犯人如景美翁媳命案张国杰（年逾古稀，已押八年，发回更审十余次之多），只在病舍住三天多就给赶回押房。按说李敖是有住病舍的条件的，但病舍为外宾参观必经之地，李敖若在那里，是非必多，所以仍以住押房为宜。

这里的药，当然全是最蹩脚的，偶尔有一点高级的，如“克风”、如“特勒麦辛”，却都锁在金课长的柜里，若无门路，休想吃到。所方有一大苛政，就是不准外面送药进来。但依《羁押法施行细则》第六十九条规定：“被告申请自行购买或由亲友送入药物，经看守所医师检查合格后得许可之。”可见不准送药是于法不合的。此一苛政，起源在去年所务会议上，卫生课提议以无检查设备为由，拒收亲友送入药物，规定一律由卫生课代购。不料代购之下，药物比外面贵得多，“康得600”市面上定价五十，四十可买到，但所方代购却要六十，经犯人们抗议，所方的理由是，请药商代送，当然要加车马费！但三千多人的经常购药量，平均每日或每周已是大生意，药商竞送还来不及，何能反加车马费？最后无以自明，索性悍然一律拒绝代购！于是犯人生病，全靠神仙保佑了。（其他的看守所，规模不如敝所大，却可以送入药物，可见无检查设备之传说，全属遁词！）

犯人看病的时候，这里也给打针，不过那种场面像是领配济米（写到这里，我必须声明一下，你看我的字写得多难看，因为笔不好用的缘故，这边买的笔，良莠不齐。纸上又有蜡质，不好着墨。），大家排好队，露出屁股，然后依次向前挪动，打针师是个兽医（又是兽医，天下兽医何其多！），用一根针管和一根针，插入药瓶吸药、注射……再吸药，再注射……三吸药，三注射。……全部过程，我有诗咏之如下：

大牢阴气阴森森，

排队看病如狼奔，

兽医下令齐脱裤，

只换屁股不换针！

理论上这根万用针头，不知可传染到多少新病出来，但是谁他妈的管呢？

只换屁股不换针，
兽医妙手要回春，
回春不成不要紧，
不愁病人不问津。

记得西门町有一家蛇肉店，店里挂了好多匾，有一块匾最不俗套，上面只有四个字——“胜过打针”，我想，在这样的牢里生病，千万针是打不得的，任何的治病方法，大概都“胜过打针”！

昨天开出票来，黄石城当选彰化县长。前一阵子他办《深耕》杂志，创刊设“李敖评论”专栏，由林正杰等小朋友出面，得我同意，登出我的一篇旧稿——《蝙蝠与清流》，每字送来一元，共四千元，被我骂回，我说至少三万，黄石城遂送了三万，形式上我收了，骨子里都给了小朋友用了，我一块钱都没拿。这就是李敖作风的一例，特别写给女秘书看。

吕德又来信，提到“古永城要我向您问好”。吕德说：“出生在此，人权如狗命，只有忍耐，等将来老天有眼，我相信总有一天会得到报应吧。”吕德在外面是卡车司机，这次被警察屈打成抢劫犯，并且是三十多次的抢劫犯——把过去所有破不了的悬案，都记在他头上，他气死了。他说他如果能活着出去，一定要开着卡车，见警察就撞，“把那些王八蛋一个个撞死”！这就是他的报应论要旨。所以以后你我走在路上，千万要与任何警察保持二十米距离，以免遭到吕德式车祸。

写到这里，温锦丰送来他的“公设辩护人辩护书”。温锦丰二十六岁，苗栗县人，本来没有职业，看到这边招考监狱管理员，就来应征了。所以他等于是“警察”。今年2月14日晚上8点10分，他担任第一岗哨值勤，他的同事张树忠，在看守所外包好长寿二百五十包，请他自上吊进，张树忠再空手进来，取走香烟，带至收容中心，以每包一百元卖给犯人熊钰铮（熊钰铮编号正好在我面前，是5001，我是5002），熊钰铮给他二万五千元，被查到，以贪污罪起诉，温锦丰被判五年半。“台湾台北地方法院板桥分院公设辩护人辩护书”（70年度辩字第40号）说：

公诉人以被告涉有罪嫌，无非以主任管理员王文发之供述为佐证，但王文发并非亲见被告吊入香烟，仅以被告曾向其承认该晚（14）曾吊入生力面三箱，王并供证：“温（指被告）不知是香烟”……

但是身为监狱管理员，为何要用绳子吊生力面，实在也是一个值得“精神分析”的事。这个人因为不知如何是好，特别找到我，我说唯一办法就是你说你饭量奇大，像我的可爱的女秘书一样，你当庭表演吃面，连吃数十包，则法官自然相信你所吊是面，并且纯粹自用属实了。（你猜我有没有这样跟他说过？你猜猜看呀！）

1981年11月16日

四

汝清——本来以为今天会见到你的：

五分钟前得秉速件，要改第四册的书名，你如觉得好，就可由他全权做主。他要我速复，所以赶写此信。

《八十年代》本月号有一段讲千秋评论丛书的事，你看到了吗？康宁祥他们说：“这些书预料将很赚钱，但是否被禁，令人担心，但也许愈禁愈畅销。”我前后写的书，被禁近二十册，我才不怕呢！

因选举被判三年半的刘峰松（他太太再接再厉今年竞选省议员落选）将移龟山执行，今日他向所方请求与我借别聚餐，中午与我席地吃饭大聊四小时。

我的艺术家，最近你做陶艺吗？我想起老子的一段话：“埏埴以为器，当其无，有器之用。”“埏”是以水和土，埴是黏土。这话就是说，做陶艺成了艺术品，用它空无地方装东西，才能发挥它的意义。可见人生的许多真理与愉悦，由陶瓷可象征得之。

1981年11月18日下午

五

汝清——11月19号给我看到的：

我真不明白，她怎么可以守中立？中立是一种道德上软弱的表征，你应该只给她1000元，作为守中立的惩罚，并且这1000元，应由中立者的左右方各出一半，这样她拿了才更有均衡感。当然，以上说的是玩笑，我赞成你还是每月付5000，这样你就过得更好一点，如果多付了不会更好一点，那么还是付4000或3000或2000或1000或500或0，总之，要付到恰到好处为最聪明，也许，付2000就是恰到好处，那么结论是：好吧！就付2000到5000吧！

湖南有句谚语是：“一碗饭，养恩人；一斗米，养仇人。”意思是说：一个人在穷困时或危难时，你给他一碗饭，他会终身感激你是他的恩人；但你若处理得不好，使他对你多寄希望，或养成他依赖你的坏习惯，那你给他一斗米（n碗饭），他仍然意犹未尽，仍然说你对不起他。这是人性问题。我母亲有八个儿女，我一个人出的钱，每月都比其他七位加在一起还多得多，可是她却有离奇的公平标准，结果呢，既不穷又出得最少的反倒最得她的欢心。（以后我会详细证明给你看，那时候，你一定会气得宁为孤儿！）

前一阵子胡适的儿子胡祖望回来，把他母亲留下的许多日记文稿通通烧掉。这位胡老太就是离奇的，胡适一辈子对她那么好，她却不断的乱说乱写乱骂。胡适死的那天，她甚至表演撻尸，大哭“死鬼胡适之呀”！有些老太婆有严重的偏执狂，认为全世界都对不起她。某星妈有一天对我哭诉说：“李敖你看我多可怜啊！我自从肚子里怀了她（某明星）以后，她爸爸就永远不与我同房了，我就一直守活寡了！你看我有多可怜啊！”我说：“你有没有想想你有没有错呢？你买来硝磺水要毁你丈夫的容，你丈夫离家出走，你的可怜，又怪谁呢？”

我最厌恶的人，就是有偏执狂的老太婆。对这种偏执狂的老太婆，我有一个比喻来描写你的哭笑不得，跟这种人有干系，就好像你在公车上，不小心碰到一个老太婆，老太婆立刻大哭大闹，要抓你去警察局，理由竟是——你要调戏她！

这么多年来，我被国民党的许多老混蛋纠缠住，我都有种被扭送警察局之感。

在以你为M的小说中，我把你那位守中立的写得很动人，你看了以后，你一定会付5000。她会拿出5000中的一半，去修她汽车门上那块老是掉下来的玻璃。

寄一块十八岁的世界小姐和她五十二岁的男人的剪贴给你。

1981年11月20日夜

寄会云

会云：

20日机场见你含泪而去，在归途上，我想的却是《北非谍影》（Casablanca）。《北非谍影》中三个人对对话说：

Laszlo: Er, Signor Ferrari thinks it might just be possible to get an exit visa for You.

Ilsa: You mean for me to go on alone?

Ferrari: And only alone.

Laszlo: I will stay here and keep on trying.

Laszlo: I'm sure that in a little while.....

Ferrari: We might as well be frank, monsieur. It'll take a miracle to get you out of Casablanca.

Ferrari: And the Germans have outlawed miracles.

《北非谍影》毕竟是电影，所以最后出现了奇迹。至于台北，是一个没有奇迹的地方，所以 so far so 'bad'——我仍跟“德国人”在一起。“德国人”当天下午就到市面查扣“千秋”三十八，这期显然拆穿了“德国人”建党九十年的谎话，而被他们痛恨。这几天他们整天庆祝建党九十年，报纸、电视上一片马屁，我真觉得我是这一片马屁中唯一一个真人，我敢于并能够独立苍茫独立一人挺身与“德国人”斗，我在这里，也准备凶多吉少，死在这里。宋朝梅尧臣写《东溪》诗，说“情虽不厌住不得，薄暮归来车马疲”。我在这里，却“情虽已厌住下去，薄暮下笔不知疲”。我在这里，至少表示了三点意义：

第一、我树立了一个大丈夫、男子汉的伟大榜样。

第二、我拆穿了国民党，并使国民党在言论上对我全无还手之力。

第三、我为人类与中国前途，提供睿智的导向。

我完全不知道我能这样做多少、做多久，但我随时准备被暗杀、被下狱，丝毫不以为异，“视死如归，临凶若吉”（虽然凶多吉少，但是临凶若吉，吉也不少），此心之光明、达观、从容，可谓“汉唐以来所未有”。唯一“若有憾焉”的倒是自己的努力，最后“没世而名不称焉”，我9月6日对罗小如说：

在这种局面下，我们做的一切努力，都会因国民党在世界上无立足之地而连累得也无立足之地，——台湾变小了，你也跟着变小了。我们牢也没少坐、刑也没少受、罪也没少遭，可是声名成绩却不如苏联的人权斗士，也不如韩国的、也不如菲律宾的，这都是因为同国民党“与子偕小”的缘故。但是，“与子偕小”还是走运的呢，搞不好还要“与子偕亡”呢！

古代的受难者，他们虽然“流泪撒种”，但是可以“欢呼收割”；现代的受难者，最大的痛苦是撒种固须流泪，收割也须流泪，因为你所得的往往是镜花水月。虽然如此，志士仁人却绝不怀忧丧志，仍旧以朝行道夕可死的精神，走一步算一步、打一局算一局。十七年前，我翻译劳伦斯（D.H.Lawrence）的文字，我真的喜欢这一段：

苦难当前，我们正置身废墟之中。在废墟中，我们开始盖一些小建筑、寄一些小希望。这当然是一件困难的工作，但已没有更好的路通向未来了。我们要迂回前进，要爬过层层障碍，不管天翻也好、地覆也罢，我们还是要活。（Thecataclysmhashappend, weareamongtheruins, westarttobuildupnewlittlehabitats, tohavenewlittlehopes.Itisratherhardwork: thereisnosmoothroadintothe future: butwegoround, orscrambleovertheobstacles.We'vegottolive, nomatterhowmanyskieshavefallen.）

在国民党的“废墟”中，我年复一年，不断的要盖“小建筑”、寄“小希望”，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坐牢必于是、出狱必于是，我已学会收割时决不流泪，因为我未尝不知道镜花水月总成空，但空又何妨，我们是男子汉啊！

虽然这里与我的关系，到头来不过如此，但我在万里长空、且做（希腊）左巴舞的时候，总也想到人间毕竟该有“行者”与“死者”的布局，羊角哀与左伯桃、公孙杵臼与程婴……以至《北非谍影》中的乱世男女，无一不是“古仁人之心”所该留意的。“古仁人之心”的特色是“不以物喜，不以己悲”，但并不忘了带给别人“物喜”、成全别人的安全和快乐。我小时候看隋唐故事，看到隋唐好汉一身力托城门门洞的千斤闸，让人逃出，自己却被压死，我至今难忘。人间毕竟该有它的“去留肝胆两昆仑”的复杂意义，不但有这种复杂意义，并且在表达这种意义时，所用方式是“我自横刀向天笑”式的，是一种既勇者又达者的从容（甚至不妨伴同一点喜剧性的玩笑）。到了这一段数，才是人生的“极高明”的境界。

写到这里，回顾一看，发现全信都太大道理了，你读来一定不够轻松，决定再写一点轻松的。

你走后第二天，贵本家刘永愉渡到了香港，“乾隆爷”毕竟有办法，他可以“如‘出’无人之境”，使国民党颜面丢光。他到香港后，招待记者，发表三段名言如下：

一、“留在台湾，我已经没有前途，要是进了监狱的话，更是死定了。”

二、（在被问“你在台湾承受很大的压力吗？”之后）“不止是我，其实每个有关的人都受到压力，就是法院也有他们的压力。”

三、“除非这世界上再没有其他容身之地，我或许会考虑去台湾的。”

刘永在香港招待记者是23日，同一天在台北，贵本家刘家昌也招待记者，报上说他：

在台北市福华饭店四楼举行记者会，郑重说明他最近赴港，确实与治安单位实施的扫黑行动无关，他强调自己与不良帮派分子毫无关系，成立欧帝威公司的目的，是为了灌制歌曲“大中华”唱片，至于公司其他成员过去的素行，他并不清楚。

刘家昌同时指出：二十多年来，他先后写了二十多首爱国歌曲，教过一千多学生，作为一个艺人、作曲家、导演的他，却一再因为舆论界不实的报道，受到社会大众及亲朋好友的误解，使他由伤心、痛心、而转为恶心，因此，他已决定不再留在台湾从事艺人生涯，准备结束在台湾的演艺事业，“心碎地走了”！

其实，刘家昌既未“心碎”也没“走了”，不但没这样，反倒为国民党党营机构中影公司立刻拍起“洪队长”（这次因扫黑而被黑道打死的警察）来，以致群情愤激，纷纷打电话到中影去骂。可见国民党借扫黑以欺天下属实，事实上，扫黑只是“治安秀”而已。我在前天（3日）的《发扬周刊》上发表“从杀人灭口到抓人脱罪”，就指出国民党指使黑社会去干掉江南，本来以为做得干净利落的，但是想不到美国联邦调查局和警察局并非饭桶。他们居然能够得到旧金山地区华人社区的协助与合作，抽丝剥筋，使凶手呼之欲出。这时国民党慌了，唯恐在美方宣布凶手姓名时候，这些凶手还在台湾纳福、还在台湾逍遥，那时必将无以自解于天下，于是突然发动“一清专案”，借扫黑为烟幕，先使陈启礼他们落网。（这也就是抓来抓去，所抓的对象都以竹联帮为主的缘故；也就是陈启礼被抓第二天即移送调查局秘密侦办的缘故。）这样先把人抓起来，有许多好处：第一、不会在美方宣布时过窘（上帝作证，我老K并非无能之辈，我们也能抓到坏人，也不掩护坏人）；第二、人扣在手里，可防泄密、可防凶手在心有未甘时掀出真相；第三、对凶手、对美方，都有讨价和谈判余地。……正因为真正原因在此，所以，扫黑行动在一夜之间脱黑而出。我并非说国民党绝无扫黑的其他理由，我是说在许多方面，黑道其实是国民党的同路人和猫脚爪，对国民党来说，并非大害，国民党并无雷厉扫之的必要。如今一反常态而扫之，除了在为自己脱罪外，实在看不出有什么其他意义。黑道被国民党纵容了几十年了，这样的扫法，只是促成黑道的新陈代谢而已，绝无斩革除根的可能，国民党当然深知这一点；所以，扫黑扫黑，一言以蔽之，“治安秀”而已。历来黑暗的统治者都会“杀人灭口”；如今国民党杀人无名，只好“抓人脱罪”以欺天下。今天（5日）报上有竹联帮新任堂主出现，这就是我所说的只是促成黑道的新陈代谢而已，扫黑云乎哉？（到今天为止，竹联帮查获到案的手枪，只有四把，主力军火，全没破获，破案云乎哉？）

这些消息以外，昨天（4日）《中央日报》有消息如下：

萧孟能王剑芬涉嫌违反《总动员法》被起诉

（本报讯）近年官司缠身的萧孟能，因在处理债权时，曾收受王剑芬给他的美金支票，两人昨天被台北地检处依违反《总动员法》提起公诉。

萧孟能六十四岁、王剑芬四十六岁，1983年间王剑芬为清偿与萧孟能间的一笔债务，签发美金一万元（纽约林肯银行）支票共两张，交萧孟能收下，有违反总动员法禁止美金买卖的规定，案经刘会云提出告诉。

下午《大华晚报》《民族晚报》也有同样的新闻，屠申虹口中“台北市民刘会云”，毕竟神通广大，我决定把你的告发状给发表出来，看看萧孟能、王剑芬他们在干些什么也！（写了半天，原来这才是最轻松的！）

敖之1984年12月5日午

附录

刘会云“告发状”

为被告“王剑芬、萧孟能”等涉嫌共犯妨害国家总动员惩罚暂行条例第5条第1项第2款之罪，报请侦办事：缘被告王剑芬于民国七十一年5月1日，以坐落台北市天母一路110街24-1号4楼（现门牌整编为中山北路7段190巷24-1号4楼）房屋及基地为担保，向被告萧孟能借款新台币（下同）一百七十万元，并经设定抵押权登记在案（证一号）。旋因告发人对被告萧孟能有五十九万八千二百四十六元之债权，未获清偿，经声请钧院民事执行处于七十一年11月16日以北院立民执（71）全已字第2908号函，嘱托台北市士林地政事务所，就被告萧孟能对被告王剑芬所有抵押权之债权，于告发人对被告萧孟能所有债权范围内，予以执行假扣押，被告等均无异议。嗣又因告发人对被告萧孟能有一百一十万元之债权，未获清偿，再声请钧院民事执行处于七十三年7月13日以北院立民执（73）全已字第2263号函，嘱托原地政机关就上揭抵押权之债权余额，予以执行假扣押，但被告王剑芬提出声明异议，主张上揭抵押权之债权余额一百一十万元，已向被告萧孟能清偿完毕。告发人以被告王剑芬如已偿还借款，何以不在法定期限内，办理抵押权涂销或变更登记，显难信服，乃向钧院民事庭提起确认抵押权存在之诉（73年度诉字第9916号）。在审理中，被告王剑芬于七十三年9月11日，以书状（证二号）提出答辩略称，因其具有中、美双重国籍，在美国银行开有账户，乃于七十三年3月10日及同年7月8日，先后两次，各以美金支票一万元，交付被告萧孟能，抵偿借款八十万元之用，经被告萧孟能在该二纸美金支票上背书兑领，并提出美金支票影本二纸，以实其说。足见被告王剑芬确以美金支票交付被告萧孟能抵偿债务，已无可疑。查被告萧孟能以新台币借与被告王剑芬，而被告王剑芬却以美金支票偿还借款，核其行为，显已违反管理外汇条例第12条第2项之规定，即不得在国内买卖、交换、借贷、寄托、质押或移转之禁令。按外币支票经行政院于民国四十七年4月11日以台（47）财字第1952号令指定为国家总动员物资，依国家总动员法第7条第1项规定，禁止外汇之自由买卖或转让，违者分别情节，依妨害国家总动员惩罚暂行条例处罚，而所谓外汇，依管理外汇条例第2条规定，指外国货币、票据及有价证券而言（参见最高法院71年台上字第100号及70年台上字第4560号判决）。本件美金支票属国家总动员物资，已甚明显。被告王剑芬以美金支票二纸交付被告萧孟能抵偿债务，既有建物登记簿誉本及答辩状影本各一份可稽，显已违反禁止外汇转让之禁令。核其行为，已触犯妨害国家总动员惩罚暂行条例第5条第1项第2款之罪嫌，为此报请监核，依法侦办。